

股票代號：2069



運鋁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YUEN CHANG STAINLESS STEEL Co., Ltd.

一〇四年度
年 報

公司年報查詢網址: <http://www.yuenchang.com.tw>

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 <http://newmopsov.twse.com.tw>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五 年 五 月 三 十 一 日 刊 印

一、本公司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姓名：顏德威

職稱：總經理

電話：(07)969-5858

電子郵件信箱：frank.yen@yuenchang.com.tw

代理發言人姓名：朱培誠

職稱：財會經理

電話：(07)969-5858

電子郵件信箱：peichen@yuenchang.com.tw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地址：高雄市前金區中正四路 235 號 13 樓之 1

電話：(07)969-5858

大發廠地址：高雄市大寮區華西路 12 號

電話：(07)787-9118

三、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建國北路一段 96 號地下一樓

電話：(02)2504-8125

網址：<http://www.taishinbank.com.tw>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陳珍麗、龔俊吉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高雄市前鎮區成功二路 88 號 3 樓

電話：(07)530-1888

網址：<http://www.deloitte.com.tw>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公司網址：<http://www.yuenchang.com.tw>

目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4
參、公司治理報告	5
一、組織系統	5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7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含獨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1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4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35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35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 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35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 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36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 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37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 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38
肆、募資情形	39
一、資本及股份	39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43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43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43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43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43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43
八、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44
伍、營運概況	45
一、業務內容	45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48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53
四、環保支出資訊	53
五、勞資關係	53
六、重要契約	54
陸、財務概況	55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55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62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69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69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但不包括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69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	69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70
一、財務狀況	70
二、財務績效	71
三、現金流量	72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72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73
六、風險事項應分析評估之事項	73
七、其他重要事項	75
捌、特別記載事項	76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76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77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77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77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77

壹、致股東報告書

一、一〇四年度營業報告

104 年度營業報告書

一〇四年度營運受原物料價格大幅跌價影響，台灣營運包括加工物流、建築工程等營業額衰退，而寧波奇億在產能滿載下，受惠於電子零組件及環保、能源類等高利潤產品提高下，對公司整體營運績效表現有極大挹注。以下謹就一〇四年度之營業績效作相關報告：

(一)、營業計劃實施成果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3 年度 實績	104 年度 實績	實績比較	成長率%
營業收入淨額	8,302,127	7,649,128	-652,999	-7.87

(二)、預算執行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4 年度預定	104 年度實際	達成率%
營業收入	7,725,232	7,649,128	99.01
銷售量(MT)	127,711	128,804	100.86

(三)、獲利能力分析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毛利率(%)	7.56	6.66
純益率(%)	1.60	0.80

(四)、財務收支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3 年度	104 年度	變動金額	註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80,407	531,702	351,295	一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24,929	236,317	111,388	二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371,723)	(802,120)	(430,397)	三

註一：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增加，主要係公司存貨淨變動數較上期減少 619,496 仟元、預付款項淨變動數較上期減少約 247,729 仟元所致。

註二：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增加，主要係其他金融資產淨減少數較上期增加 93,797 仟元所致。

註三：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增加，主要係長短期借款淨減少數合計較上期增加 355,484 仟元所致。

(五)、研究發展狀況

本公司設有專責單位進行產品加工技術改良及開發，為滿足客戶特殊需求，研究開發出各種用途之功能性不銹鋼板，並且已具有了成熟的生產經驗和製造技術，全面提高公司自主創新能力和綜合競爭力。目前本公司產品廣泛應用於家電、廚房設備、醫療器械、金屬軟管、資訊設備配件、手機零件、汽車零件等領域，超亮度鏡面不銹鋼板、磨砂面超薄不鏽鋼板、特殊壓花板面不鏽鋼板等係本公司之創新產品，品質深受客戶肯定。由於生產工藝之門檻，本公司將持續優化產品組合並開發高附加價值產品，未來在汽車飾條、Type-C 及能源環保類電池應用端可望有突破性業績表現。

感謝各位股東過去的支持與愛護。展望新的一年，本公司將持續開發及創造更具競爭力的產品，降低產品的生產成本，提供客戶更具競爭力的價格，協助客戶取得市場商機，追求客戶、股東、員工及供應商之共榮，開創營運成果豐碩的未來！

董事長：顏德和



經理人：顏德威



會計主管：朱培誠



二、一〇五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一)、經營方針

- 1、積極開發新市場及新產品，分散銷售集中風險並提升獲利能力。
- 2、提升生產效率及品質、降低營運成本。
- 3、強化內部控制制度，落實公司治理。
- 4、推動誠信經營，履行社會責任。

(二)、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本公司 104 年銷售數量約 129,000 噸，依據產業環境及市場供需狀況，並考量自有產能及業務發展，將產品組合適度調整，擬訂 105 年目標銷售數量為 135,000 噸。

(三)、重要之產銷政策

- 1、在生產政策上：持續提升營運效率改善製程及品質，並且規劃高效能及高利潤之產品生產組合。
- 2、在銷售政策上：維持既有客戶之良好關係，並拓展新銷售地區、開發新客戶及新產品，強化產品區隔及增加產品附加價值。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及外部環境變動之影響

104 年受全球經濟低迷、不鏽鋼市場供過於求、產能過剩、同業價格競爭及生產不鏽鋼所需之主要原料-鎳價一路走跌 (104 年鎳金屬價格從年初約 14,700USD/MT，年底已下探至約 8,600USD/MT，跌幅近 41%)等多種影響下，整體經營環境面臨相當的挑戰。然而展望未來，本公司將不斷與時俱進，持續掌握市場需求、有效整合內外部資源、提升產品品質與服務水準、積極開拓不同市場及開發多元化及高附加價值產品，並掌握全球市場脈動，以便快速因應外在環境之變化，創造公司長期穩定的獲利成長及市場競爭力，讓企業與社會共創價值。

貳、公司簡介

一、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民國 76 年 7 月 24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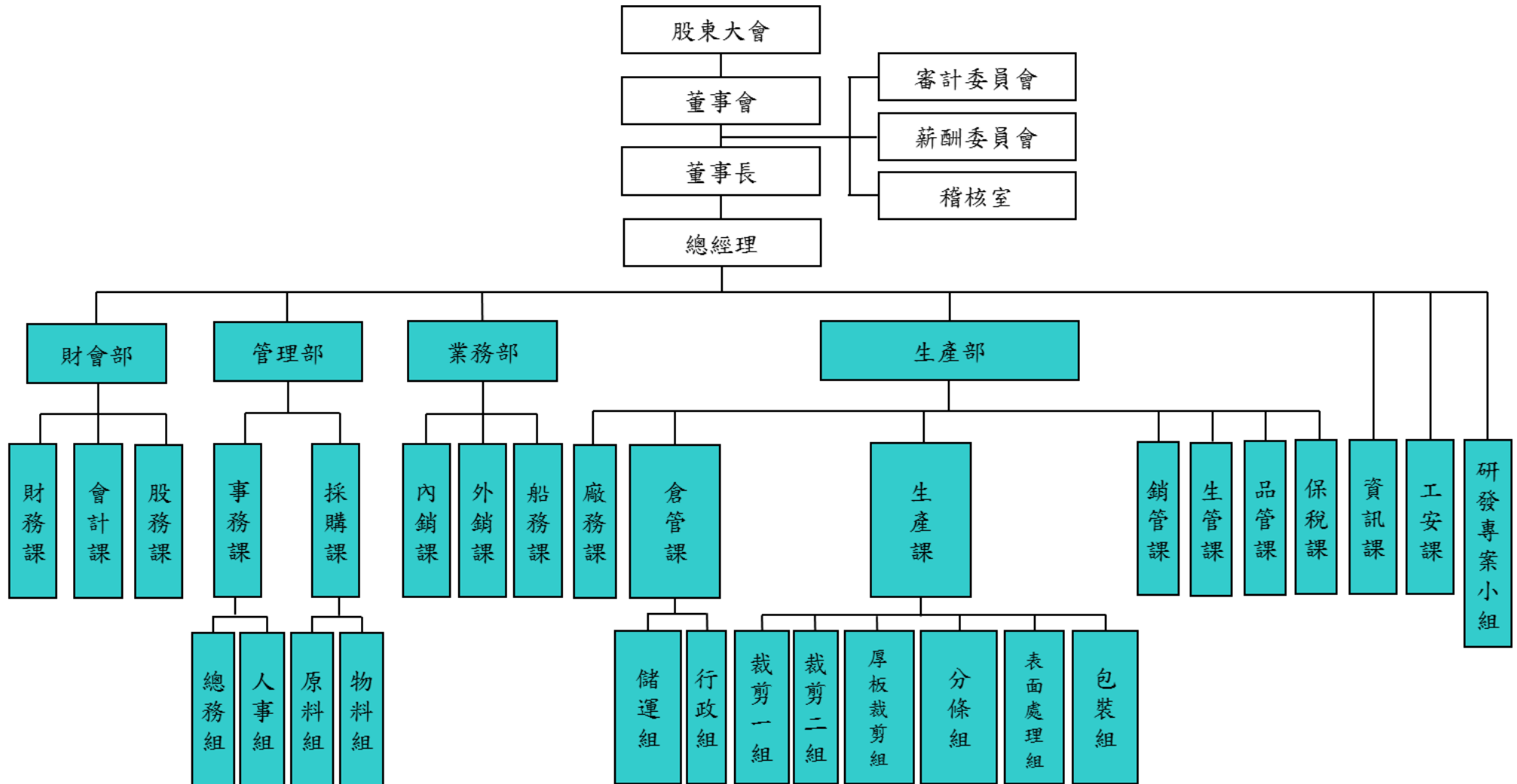
(二)、公司沿革：

年 度	重 要 沿 革
民國 76 年	取得經濟部設立執照，實收資本額新台幣 1,000 仟元，承租高雄廠房經營不銹鋼之裁剪、銷售
民國 77 年	現金增資 4,000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增加為 5,000 仟元
民國 80 年	現金增資 5,000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增加為 10,000 仟元
民國 81 年	現金增資 10,000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增加為 20,000 仟元 變更為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82 年	購入燕巢鄉土地及廠房，新建裁剪加工廠，佔地 668 坪
民國 83 年	現金增資 20,000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增加為 40,000 仟元
民國 85 年	現金增資 20,000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增加為 60,000 仟元
民國 86 年	現金增資 30,000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增加為 90,000 仟元
民國 88 年	現金增資 42,000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增加為 132,000 仟元
民國 89 年	現金增資 66,000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增加為 198,000 仟元
民國 91 年	購入營運地址並成立總管理處，負責規劃營運及財務調度
民國 93 年	現金增資 70,680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增加為 268,680 仟元
民國 94 年	盈餘轉增資 51,000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增加為 319,680 仟元
民國 96 年	盈餘轉增資 57,000 仟元暨現金增資 3,320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增加為 380,000 仟元
民國 97 年	擴廠於大發工業區，成立大發裁剪加工中心 榮獲中華民國金貿獎 現金增資 120,000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增加為 500,000 仟元
民國 98 年	導入 ERP 系統提升公司管理效率
民國 99 年	取得 ISO9001 認證
民國 100 年	取得大陸寧波奇億金屬有限公司子公司，持有 100% 股權 現金增資 600,000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增加為 1,100,000 仟元
民國 101 年	大發廠二期廠房擴建完成
民國 102 年	取得財政部關務署高雄關管理保稅工廠執照
民國 103 年	大發廠新增裁剪生產線 公司股票核准公開發行
民國 104 年	公司股票登錄興櫃掛牌 盈餘轉增資 21,560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增加為 1,121,560 仟元 大發廠榮獲財政部關務署頒發 2014 年優級保稅工廠
民國 105 年	公司股票於交易所上市掛牌買賣 現金增資 121,540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增加為 1,243,100 仟元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組織結構



(二)、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主要部門	主 要 職 掌
管理部	人事政策之制定與作業協調 相關工廠法令、法規之研究 合約及相關法律文件之審核 各項原料、物料及備品等採購業務之規劃與執行
財會部	公司整體財務規劃，資金運用調度及風險管理 公司財務制度及作業程序之規劃及擬訂 各項會計、稅務、股務管理與作業，決策支援分析 配合會計師查帳作業，備妥查帳準備資料
業務部	業務發展策略規劃與執行計劃訂定 行銷活動及行銷策略規劃 蒐集市場資訊及客戶開發 市場產品競爭分析，並研擬因應策略，以確保利潤和市場佔有率 客戶關係及客戶管理
工安課	負責全廠之工安、環保及工務等相關事宜
研發專案 小組	核心技術之發展、規劃、及導入生產製程 專利申請、維護、管理及相關技術情報收集 市場新技術情報收集、相關產業人脈開發與維護 製程改善及提升機械效率之相關事宜
生產部	依生產排程需求以 SOP 為基礎生產各項產品 製程異常回饋提報製程單位改善處置 品質異常回饋提報品質單位改善處置 製造生產等廠務之統籌 管控廠內之生產排程、交期及產量、生產製程管制與調配 建立標準生產率和效能，分析生產線平衡率，制訂生產流程動線規劃，推展產線自動化系統
資訊課	公司電腦化環境之規劃、推動、整合、維護與管理 電腦軟硬體之維護及資料文件之整理保管 各項軟體設計修改及新增功能設計
稽核室	營業活動、作業流程例行稽核及內部控制制度執行與改善，並提供管理階層相關分析與報告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及監察人

1、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05 年 4 月 30 日 單位：股；%

職稱 (註 1)	國籍 或註冊地	姓名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 日期 (註 2)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 名義持有 股份		主要經(學)歷 (註 3)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 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 關係之其他主管、董 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中華民國	顏德和	104.1.9	3 年	81.8.12	6,888,766	6.26	7,026,541	5.65%	7,078,200	5.69%	-	-	明德高商綜合商科	QIYI PRECISION METALS CO., LTD.董事 Surewin Global Limited (HK) 董事 寧波奇億金屬有限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 開新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博堅投資(股)公司董事 潤陽投資(股)公司董事 昱信投資(股)公司董事 Krystal Holding Ltd.董事	董事/總經理	顏德威	兄弟
																副總經理	葉美雲	夫妻
																董事	顏博堅	父子
董事	中華民國	顏德威	104.1.9	3 年	88.7.2	2,513,241	2.28	2,563,505	2.06%	153,000	0.12%	-	-	台灣大學商學系 美國密蘇里大學 MBA 碩士 美國通運銀行法金事業單位業務經理 花旗銀行進出口部門專員	寧波奇億金屬有限公司董事 裴儷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博堅投資(股)公司監察人 QIYI PRECISION METALS CO., LTD.總經理 Surewin Global Limited (HK) 總經理 Horizon Sky Holding Ltd. 董事	董事長	顏德和	兄弟
																副總經理	葉美雲	姻親
董事	中華民國	顏博堅	104.1.9	3 年	104.1.09	1,760,247	1.60	1,795,451	1.44%	285,600	0.23%	-	-	國立政治大學企業管理學系 美國普渡大學 MBA 碩士	昱信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運錫鋼鐵股份有限公司專案經理	董事長	顏德和	父子
																副總經理	葉美雲	母子
董事	中華民國	辛武陵	104.1.9	3 年	104.1.09	-	-	-	-	-	-	-	-	澎湖省立馬公高中	武陵室內設計總監	-	-	-

職稱 (註1)	國籍 或註冊地	姓名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 日期 (註2)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 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 名義持有 股份		主要經(學)歷 (註3)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 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 關係之其他主管、董 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獨立 董事	中華 民國	曾季國	104.1.9	3 年	104.1.9	-	-	-	-	-	-	-	-	國立政治大學會研所碩士 國立台灣大學商學系 安侯建業會計師事務所 審計部經理 國立中山大學資管系講師 國立高應科大會計系講師	聚和國際(股)公司獨立監察 人 建和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國立中山大學資管系講師 國立高應科大會計系講師	-	-	-
獨立 董事	中華 民國	卓光智	104.1.9	3 年	104.1.9	-	-	-	-	-	-	-	-	國立新莊高中 有益鋼鐵(股)公司 副總經理 三榮不銹鋼(股)公司 副總經理	-	-	-	-
獨立 董事	中華 民國	陳牡丹	104.1.9	3 年	104.1.9	-	-	-	-	-	-	-	-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博士) 國立台中科大會計資訊系 副教授 國立空中大學商學系 兼任副教授 私立僑光科大會計資訊系 兼任副教授	國立台中科技大會計資訊系 兼任副教授 國立空中大學兼任副教授 私立靜宜大學會計系 兼任副教授	-	-	-

註1：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註明法人股東名稱)，並應填列下表一。

註2：填列首次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時間，如有中斷情事，應附註說明。

註3：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1)、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無。

(2)、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無。

2、董事及監察人獨立性資料

姓名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 1)										兼任其 他公 司董 事 家 數
		商務、法務、 財務、會計或 公司業務所 須相關科系 之公私立大 專院校講師 以上	法官、檢察官、 律師、會計師或 其他與公司業務 所需之國家考試 及格領有證書之 專門職業及技術 人員	商務、法 務、財 務、會 計或 公司 業 務 所 須 之 工 作 經 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顏德和		-	-	✓	-	-	-	-	-	-	✓	-	✓	✓	-
顏德威		-	-	✓	-	-	-	-	-	-	✓	-	✓	✓	-
顏博堅		-	-	✓	-	-	-	-	-	-	✓	-	✓	✓	-
辛武陵		-	-	✓	✓	✓	✓	✓	✓	✓	✓	✓	✓	✓	-
曾季國		✓	✓	✓	✓	✓	✓	✓	✓	✓	✓	✓	✓	✓	-
卓光智		-	-	✓	✓	✓	✓	✓	✓	✓	✓	✓	✓	✓	-
陳牡丹		✓	✓	✓	✓	✓	✓	✓	✓	✓	✓	✓	✓	✓	-

註 1：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8)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5 年 4 月 30 日 單位：股；%

職稱 (註1)	姓名	國籍	就任 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註2)	目前兼任 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 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顏德威	中華民國	100.4.1	2,563,505	2.06%	153,000	0.12%		-	台灣大學商學系 美國密蘇里大學 MBA 碩士 美國通運銀行法金事業單位業務經理 花旗銀行進出口部門專員	寧波奇億金屬有限公司董事 QIYI PRECISION METALS CO., LTD. 總經理 Surewin Global Limited (HK)總經理 裴儷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博堅投資(股)公司監察人 Horizon Sky Holding Ltd.董事	副總 經理	葉美雲	姻親
												董事長	顏德和	兄弟
管理部 副總經理	葉美雲	中華民國	98.8.1	7,078,200	5.69%	7,026,541	5.65%		-	新竹高商綜合商科 花王企業(股)公司主辦會計	寧波奇億金屬有限公司董事 博堅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開新投資(股)公司監察人 潤陽投資(股)公司董事 昱佑投資(股)公司董事 Krystal Holding Ltd.董事	總經理	顏德威	姻親
												董事長	顏德和	配偶
												董事	顏博堅	母子
生產部 副總經理	吳煌顏	中華民國	97.10.1	89,240	0.07%	-	-	-	-	成功大學航空太空工程系 中興大學機械工程所 燁茂實業(股)公司生產部廠長 佑展企業(股)公司廣東分公司副總	無	-	-	-
業務部 協理	黃盈學	中華民國	104.4.13	194,200	0.16%	-	-	-	-	國立中山大學企業管理系 燁聯鋼鐵(股)公司營業部課長 寧波奇億金屬有限公司協理	無	-	-	-
財會部 經理	朱培誠	中華民國	102.11.5	200,400	0.16%	-	-	-	-	東海大學會計系 高雄應用科技大學商經所 建興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審計部主任	昱佑投資(股)公司監察人	-	-	-
稽核主管	陳彥樺	中華民國	103.5.16	69,200	0.06%	-	-	-	-	國立台灣科技大學企業管理系 群益金鼎證券(股)公司承銷人員	無	-	-	-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含獨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一)、最近年度(104)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職稱	姓名 (註 1)	董事酬金								A、B、C 及 D 等四項總 額占稅後純 益之比例 (%)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 E、F 及 G 等 七項總額占稅 後純益之比例 (%)		有無 領取 來自 子公 司以 外轉 投資 事業 酬金
		報酬 (A)		退職退休金 (B)		董事酬勞 (C)		業務執行費 用(D)				薪資、獎金及 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 (F)		員工酬勞(G)				員工認股權 憑證得認購 股數(H)		取得限制員 工權利新股 數額				
		本公 司	財務 報告 內所 有公 司	本公 司	財務 報告 內所 有公 司	本公 司	財務 報告 內所 有公 司	本公 司	財務 報告 內所 有公 司	本公 司	財務 報告 內所 有公 司	本公 司	財務報 告內 所有 公司	本公 司	財務報 告內 所有 公司	本公 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 司	財務 報告 內所 有公 司	本公 司	財務 報告 內所 有公 司	本公 司	財務報 告內 所有 公司	
董事長	顏德和	4,080	4,080	-	-	-	-	201	201	7.01	7.01	3,020	3,576	-	-	-	-	-	-	-	-	-	-	11.96	12.87	無
董事	顏德威																									
董事	顏博堅																									
董事	辛武陵																									
獨立董事	卓光智																									
獨立董事	曾季國																									
獨立董事	陳牡丹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顏德威、顏博堅、辛武陵、卓光智、曾季國、陳牡丹	顏德威、顏博堅、辛武陵、卓光智、曾季國、陳牡丹	顏博堅、辛武陵、卓光智、曾季國、陳牡丹	顏博堅、辛武陵、卓光智、曾季國、陳牡丹
2,000,000 元(含)~5,000,000 元	顏德和	顏德和	顏德和、顏德威	顏德和、顏德威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	-	-	-	-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	-	-	-	-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	-	-	-	-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	-	-	-	-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	-	-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	-
總計	7 人	7 人	7 人	7 人

2、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數額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數額		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總經理	顏德威	5,484	5,484	-	-	382	382	153	-	153	-	9.86	9.86	-	-	-	-	無
管理部副總經理	葉美雲																	
生產部副總經理	吳煌顏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葉美雲、吳煌顏	葉美雲、吳煌顏
2,0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顏德威	顏德威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	-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	-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	-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	-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3 人	3 人

3、最近年度(104年度)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理人	總經理	顏德威	-	209	209	0.34
	管理部副總經理	葉美雲				
	生產部副總經理	吳煌顏				
	業務部協理	黃盈學				
	財會部經理	朱培誠				

(二)、分別比較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合併報表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本公司及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分析項目	103 年度		104 年度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酬金總額	10,648	10,648	7,301	7,857
董事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8.06	8.06	11.96	12.87
監察人酬金總額	-	-	-	-
監察人酬金總額	-	-	-	-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	9,166	9,166	6,019	6,019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6.94	6.94	9.86	9.86

2、本公司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本公司董事酬勞已明訂於公司章程內；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為薪資及員工酬勞，係依所擔任之職位、所承擔之責任與對本公司之貢獻程度，並參酌同業水準議定之；訂定酬金之程序，係依據公司章程及核決權限訂定之；本公司支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已併同考量公司未來面臨之營運風險及其與經營績效之正向關聯性，以謀永續經營與風險控管之平衡。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顏德和董事長於民國 104 年度共召開 7 次(A)董事會，董事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 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 B/A 】	備註
董事長	顏德和	7	-	100%	104.1.9 當選連任
董事	顏德威	7	-	100%	104.1.9 當選連任
董事	顏博堅	7	-	100%	104.1.9 當選新任
董事	辛武陵	7	-	100%	104.1.9 當選新任
獨立董事	卓光智	7	-	100%	104.1.9 當選新任
獨立董事	曾季國	7	-	100%	104.1.9 當選新任
獨立董事	陳牡丹	7	-	100%	104.1.9 當選新任
董事	葉美雲	-	-	-	104.1.9 辭任董事
董事	張智凱	-	-	-	104.1.9 辭任董事
董事	卓芳妃	-	-	-	104.1.9 辭任董事
董事	黃俊龍	-	-	-	104.1.9 辭任董事
董事	吳忠聖	-	-	-	104.1.9 辭任董事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與執行情形評估：
本公司已依「公開發行公司董事會議事辦法」訂定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以資遵循；並於 104 年 1 月 9 日設置「審計委員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以強化董事會職能與提升資訊透明度。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 1、本公司於104 年1月9日董事會通過設置審計委員會，取代原監察人職責。
- 2、104年度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104 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 6 次(A)，委員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註)	備註
召集人	曾季國	6	-	100%	104.1.9 就任
委員	陳牡丹	6	-	100%	104.1.9 就任
委員	卓光智	6	-	100%	104.1.9 就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證交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暨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無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1. 稽核主管均列席公司各次定期性董事會並作稽核業務報告，獨立董事並無反對意見。
2. 獨立董事如有需要，可直接與會計師進行財務狀況溝通。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目前已訂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而本公司董事及獨立董事行使職權及內部控制等均依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精神及規範制度執行。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其代理人制度，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發言人聯絡電話做為處理股東建議、疑義及糾紛事項之管道，以確保股東權益。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本公司日常股東業務委由專業之股務代理機構辦理，同時有專人負責處理相關事務，並隨時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最終控制者名單。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		本公司與關係企業間有業務往來者，均依公平合理原則明訂價格條件與支付方式，且本公司訂有「關係企業、特定公司及集團企業相互間財務業務相關作業規範」規範與關係企業之交易，應能有效達到風險控管。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本公司訂有「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多元化並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專業經驗、技能及素養，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共有七席董事。獨立董事具備財務、教育背景或本公司業務之專業。	無重大差異
	✓		本公司已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並依相關法令規定運作中，未來將視公司營運情形及相關法令增設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	本公司董事會截至目前尚未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程序。	
	✓		本公司之簽證會計師設有內部輪調制度符合獨立性原則，並由董事會決議聘任之；本公司內部自行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其未擔任本公司董事，非本公司之股東，亦未在本公司支薪，非利害關係人，具有其獨立性。	
四、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作為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 未來將視需要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投資人諮詢表單，並由專人負責回應相關問題。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本公司日常股東業務委已由專業之股務代理機構辦理。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六、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 ✓		本公司已架設網站設有投資人專區，股東及投資人可查詢本公司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相關資訊。 http://chinese.yuenchang.com.tw/investors.htm 本公司有專人負責公司重大資訊揭露並按時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及本公司網站，亦依規定落實發言人制度。	無重大差異
七、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		1. 員工權益及僱員關懷：本公司已依勞基法規定辦理，本公司並提供員工健康、安全具人性化的工作環境，並定期安排員工健康檢查、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定期召開勞資會議等、以保障員工權利。 2. 投資者關係及利害關係人之權利：本公司重視投資人權益，依相關規定將相關資訊即時公告於主管機關指定之公開資訊觀測站網站。本公司並設有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及股務人員，隨時為投資人解答有關公司各項問題。 3. 供應商關係：本公司與供應商皆能維持良好的供貨關係，歷年來各供應商之品質及交期尚屬正常，尚無貨源短缺或中斷之情事發生。 4. 利害關係人之權利：本公司與相對利害關係人均依契約及相關作業規定履行權利義務，以保障雙方之合法權利義務。 5. 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本公司之董事及獨立董事均具有專業背景及經營管理實務經驗，並定期進修有關公司治理課程，並符合進修時數之規定。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6. 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及重大業務之管理規章業經董事會或股東會決議。 7. 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秉持誠信經營守則，與客戶間維持良好的供貨關係。對客戶訂單準時達交、品質要求及產品售後皆有人員持續溝通解決問題。 8. 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本公司董事於任期內皆依法行使其職權，故因錯誤或疏失行為而造成訴訟之風險不高，本公司認為現無投保之必要。	
八、公司是否有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或委託其他專業機構之公司治理評鑑報告？（若有，請敘明其董事會意見、自評或委外評鑑結果、主要缺失或建議事項及改善情形）	✓		本公司已自行編製公司治理自評報告。	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份別 (註1)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其 他公開 發行公 司薪資 報酬委 員會成 員家數	備註 (註3)
		商務、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 司業務所 需相關料 系之公私 立大專院 校講師以 上	法官、檢 察官、律 師、會計 師或其他 與公司業 務所需之 國家考試 及格領有 證書之專 門職業及 技術人員	具有商 務、法務、 財務、會計 或公司業 務所需之 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獨立董事	曾季國	✓	✓	✓	✓	✓	✓	✓	✓	✓	✓	✓	0	符合
獨立董事	卓光智	-	-	✓	✓	✓	✓	✓	✓	✓	✓	✓	0	符合
獨立董事	陳牡丹	✓	✓	✓	✓	✓	✓	✓	✓	✓	✓	✓	0	符合

註1：身分別請填列係為董事、獨立董事或其他。

註2：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註3：若成員身分別係為董事，請說明是否符合「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6條第5項之規定。

2、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之運作情形資訊：

(1)、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三人。

(2)、本屆委員任期：104年1月9日至107年1月8日，
104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4次(A)，委員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註)	備註
召集人	陳牡丹	4	-	100%	104.1.9 就任
委員	曾季國	4	-	100%	104.1.9 就任
委員	卓光智	4	-	100%	104.1.9 就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註：

- (1)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 (2)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成員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落實公司治理 (一) 公司是否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 (二)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 (三) 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 (四) 公司是否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並將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及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與懲戒制度？	✓ ✓ ✓ ✓		本公司已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內容為實踐企業社會責任，依「落實公司治理」、「發展永續環境」、「維護社會公益」及「加強企業社會責任資訊揭露」為之，未來將會依據實際運作情形予以檢討並修改。 本公司已訂定「董事暨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針對董事暨經理人及全體員工從事商業行為時所應遵循之倫理與責任。且於每位同仁新進時即說明每年績效考核、獎懲規定並與企業倫理結合，董事則宣導其得於外部進修時參加相關教育訓練。 本公司設有誠信經營暨社會責任委員會統籌推動企業社會責任之相關事宜。 本公司訂有工作規則及薪資管理辦法，並落實薪資報酬政策，且於每位同仁新進時即說明每年績效考核、獎懲規定並與企業倫理結合。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發展永續環境 (一)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二)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三) 公司是否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並執行溫室氣體盤查、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	✓ ✓ ✓		為提升資源再利用要求節能減碳如採用電腦資訊系統少紙化、使用二手紙、減少垃圾量等。 本公司ISO14001環境管理系統目前申請驗證中，但由於國內環保相關法令已相當嚴格，公司在此嚴格規定下均能符合並優於要求。 本公司致力於節能減碳工作，宣導同仁使用環保餐具，減少廢棄物，落實資源分類回收等。	無重大差異
三、維護社會公益 (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二) 公司是否建置員工申訴機制及管道，並妥適處理？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 ✓ ✓		本公司訂有「工作規則」，其勞資權利義務符合勞動法規，並經勞工局核備，以保障員工合法之權益促進勞資和諧。 本公司已設置員工申訴管道，設有意見箱，員工之申訴皆由適當之人員給予妥善之回應。 本公司定期委託外部公證單位進行環境監測活動並報告，本公司對勞工定期實施健康檢查。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 公司是否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並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	✓		本公司定期召開勞資會議及職工福利委員會，並透過召開員工會議等方式，建立員工定期溝通對話之管道，讓員工對於公司之經營管理活動和決策，有獲得資訊及表達意見之權利，以促進勞資和諧及營造互利雙贏的遠景。	
(五)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		本公司為員工之職涯發展創造良好環境，並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六) 公司是否就研發、採購、生產、作業及服務流程等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		本公司與客戶間保持良好之溝通管道，訂有客戶滿意度調查制度，對產品與服務提供透明且有效之客訴處理程序，以及退換貨處理流程，以保障客戶產品使用權益。另本公司對供應商定期執行供應商評比，並定期執行供應商實地訪查，納入採購單位進行採購作業之參考依據。	
(七) 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	✓		本公司之採購及生產流程皆有完整生產流程，銷售後可以追溯及鑑別以保護客戶。	
(八) 公司與供應商來往前，是否評估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	✓		本公司產品行銷與標示，依據客戶要求設立產品標示與交貨規範執行；進出口作業係依據政府法規以及進出口暨保稅作業規範執行。	
(九) 公司與其主要供應商之契約是否包含供應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		本公司透過定期的供應商評鑑活動，進行相關紀錄，並依循相關誠信經營守則，要求包含供應商需符合企業社會責任，雖未於契約中明訂，但本公司之主要供應商均屬知名之大型鋼廠，應無違反環境與社會之虞。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等處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	✓		本公司已於年報上揭露具攸關性與相關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目前已訂制「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並遵照制定之守則，並與公司全體同仁共同努力。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1.本公司堅持「取之於社會，用之於社會」之一貫理念，對社會工作不遺餘力，如捐贈高雄氣爆賑災 200 萬元等。 2.本公司每月固定捐款予財團法人創世社會福利基金會，落實企業社會責任。 3.本公司成立專責小組，負責落實企業社會責任執行，104 年 7 月 30 日前往財團法人高雄私立永安兒童之家參訪，並捐助所需生活相關物資及款項。				
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目前尚無通過相關驗證機構查證之事項。				

(六)、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公司是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二)公司是否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 (三)公司是否對「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措施？	✓ ✓ ✓		本公司已訂有「誠信經營守則」，並對向全體公司同仁公告，且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皆承諾積極落實。 本公司已向全體同仁公告「誠信經營守則」，並訂有對於防範不誠信行為之作業程序，且對員工不定期作教育訓練宣導。 本公司訂定防範方案時，應分析營業範圍內具較高度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加強相關防範措施。前項防範要點包含下列行為之防範措施： 1.行賄及收賄。 2.提供非法政治獻金。 3.不當慈善捐贈或贊助。 4.提供或接受不合理禮物、款待或其他不正當利益。 5.侵害營業秘密、商標權、專利權、著作權及其他智慧財產權。 6.從事不公平競爭之行為。 7.產品及服務於研發、採購、製造、提供或銷售時直接或間接損害消費者或其他利害關係人之權益、健康與安全。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 (二)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 (三)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四)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五)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 ✓ ✓ ✓	✓	本公司已訂有「誠信經營守則」以茲遵循。 本公司已設置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透過各部門依其職務作跨部門之彼此監督，亦能具有相同之成效。 本公司已訂有「誠信經營守則」，制定防止利益衝突，並設置適當陳述管道。 本公司之董事會應盡善良管理人之注意義務，督促公司防止不誠信行為，並隨時檢討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遵行情形，以持續追蹤改進來確保誠信經營政策之落實。 本公司目前尚無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教育訓練，未來將視狀況規劃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二)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 (三)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守則」、「道德行為準則」及各項人事管理辦法，並設有員工意見箱，以嚴謹的舉報機制讓員工可於安全保密情況下傳達訊息。	無重大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請詳閱本公司網站 http://chinese.yuenchang.com.tw/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之誠信經營均恪守所訂守則運作。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本公司將隨時注意國內外誠信經營相關規範之發展，並鼓勵董事、經理人及受僱人提出建議，據以檢討改進公司訂定之誠信經營政策及推動之措施，以提昇公司誠信經營之落實成效。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請詳公開資訊觀測站或本公司網址。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請詳公開資訊觀測站或本公司網址。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應揭露下列事項：

1、內部控制聲明書

運鋁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5 年 3 月 10 日

本公司民國 104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04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05年03月10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7人中，無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運鋁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顏德和



簽章

總經理：顏德威



簽章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80661高雄市中區前鎮區成功二路88號3樓

Deloitte & Touche
3rd Floor, ChinaSteel Building
88 Chengong 2nd Road
Kaohsiung 80661, Taiwan, R.O.C.

Tel: +886 (7) 530-1888
Fax: +886 (7) 405-5799
www.deloitte.com.tw

運鋁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審查報告

後附運鋁鋼鐵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4 年 8 月 12 日謂經評估認為其與外部財務報導及保障資產安全有關之內部控制制度，於民國 104 年 6 月 30 日係有效設計及執行之聲明書，業經本會計師審查竣事。維持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及評估其有效性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審查結果對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及上開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審查工作，以合理確信公司上述內部控制制度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維持有效性。此項審查工作包括瞭解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評估管理階層評估整體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過程、測試及評估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以及本會計師認為必要之其他審查程序。本會計師相信此項審查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任何內部控制制度均有其先天上之限制，故運鋁鋼鐵股份有限公司上述內部控制制度仍可能未能預防或偵測出業已發生之錯誤或舞弊。此外，未來之環境可能變遷，遵循內部控制制度之程度亦可能降低，故在本期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並不表示在未來亦必有效。

依本會計師意見，依照「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之內部控制有效性判斷項目判斷，運鋁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與外部財務報導及保障資產安全有關之內部控制制度，於民國 104 年 6 月 30 日之設計及執行，在所有重大方面可維持有效性；運鋁鋼鐵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04 年 8 月 12 日所出具謂經評估認為其上述與外部財務報導及保障資產安全有關之內部控制制度係有效設計及執行之聲明書，在所有重大方面則屬允當。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陳 珍 麗

會計師 龔 俊 吉

中 華 民 國 104 年 9 月 25 日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本公司104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重要決議：

會議名稱	日期	備註
股東臨時會	104/01/09	1. 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份條文案。
		2. 全面改選董事及監察人案。
		3. 解除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4. 修訂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部份條文案。
		5. 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部份條文案。
		6. 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部份條文案。
		7. 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份條文案。
		8. 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部份條文案。
		9. 修訂本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部份條文案。
股東常會	104/06/30	1. 一〇三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2. 一〇三年度盈餘分配案。
		3. 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4. 修訂「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5. 本公司申請股票上市案。
		6. 初次申請上市前發行新股公開承銷，提請原股東放棄優先認股權利案。
		7. 修訂「董事選舉辦法」部分條文案。
		8. 修訂「股東議事規則」部分條文案。

2、董事會重要決議：

(1)、本公司104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會重要決議：

會議名稱	日期	備註
董事會	104/01/09	1. 選舉董事長案。
		2. 訂定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
		3. 聘任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案。
		4. 訂定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
董事會	104/01/20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轉換計畫執行情形進度。
		2. 本公司經理人每月薪資給付金額及獎金發放。
		3. 本公司董事報酬及酬勞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董事會	104/04/10	1. 出具 103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2. 103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3. 103 年度盈餘分配案。
		4. 修訂「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部份條文案。
		5. 修訂「誠信經營守則」部份條文案。
		6. 修訂「董事暨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部份條文案。
		7. 修訂「董事選舉辦法」部份條文案。
		8. 修訂「股東會議事規則」部份條文案。
		9. 修訂「公司章程」部份條文案。
		10. 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11. 修訂本公司「會計制度」。
		12. 公司申請股票上市案。
		13. 初次申請上市前發行新股公開承銷，提請原股東放棄優先認股權利。
		14. 召開 104 年股東常會相關事宜案。
董事會	104/06/30	1. 一〇二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2. 增修一〇四年擬替子公司向各金融機構洽訂融資額度及展期案進行背書保證。
		3. 一〇四年向部分金融機構洽訂融資額度新增案。
		4. 擬授權董事長訂定盈餘轉增資配股除權基準日等事宜。

會議名稱	日期	備註
董事會	104/08/12	1. 本公司及子公司一〇四年前二季合併財務報表。
		2. 擬出具「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供會計師辦理內部控制專案審查用。
		3. 為配合本公司向臺灣證券交易所申請股票上市，茲編製本公司一〇四年度第三季、第四季簡式財務預測。
		4. 編製本公司治理自評報告。
		5. 擬授權董事長與台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簽訂過額配售及協調特定股東於掛牌日起，一定期間不得賣出股票之協議書案。
		6. 原融資銀行中華開發銀行更名為凱基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案。
		7. 經理人黃盈學協理每月薪資給付案。
		8. 經理人一〇三年度員工分紅分配案。
董事會	104/11/06	1. 一〇四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2. 擬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作為股票初次上市公開承銷案。
董事會	104/12/25	1. 提報一〇五年度營運計畫。
		2. 提報一〇五年之年度稽核計畫。
		3. 一〇五年擬向各金融機構洽訂融資額度新增及展期案。
		4. 一〇五年擬替子公司寧波奇億金屬有限公司向各金融機構洽訂融資額度及展期進行背書保證案。
		5. 子公司寧波奇億金屬有限公司提升設備採購案。
		6. 制訂「申請暫停及恢復交易作業程序」案。
		7. 制訂「提升自行編制財務報告能力計畫書」案。
		8. 制訂「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案。
		9. 制訂「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辦法」案。
		10. 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取措施定期向董事會報告案。
		11. 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辦法」部分條文案。
		12. 修訂本公司「子公司監理管理辦法」部分條文案。
		13. 修訂本公司「財產管理辦法」部分條文案。
		14. 修訂本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部分條文案。
		15. 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部分條文案。

會議名稱	日期	備註
董事會	104/12/25	16. 董事及經理人薪資報酬定期檢視案。
		17. 經理人及具員工身分之董事一〇四年度年終獎金案。
		18. 一〇五年現金增資經理人及具員工身分之董事員工認購建議案。
董事會	105/03/10	1. 出具 104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2. 104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3. 修訂「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董事會	105/03/15	1. 討論本公司初次上市現金增資發行價格訂定案。
董事會	105/03/25	1. 修訂「背書保證作業程序」部份條文案。
		2. 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份條文案。
		3. 修訂「股東會議事規則」部份條文案。
		4. 104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發放方式案。
		5. 召開 105 年股東常會相關事宜案。
董事會	105/05/11	1. 104 年度盈餘分配案。
		2. 子公司寧波奇億金屬有限公司簽定投資合作協議案。
		3. 修訂「印鑑使用管理辦法」、「負債承諾及或有負債管理辦法」、「預算管理辦法」、「關係企業、特定公司及集團企業相互財務業務相關作業規範」、「個人資料保護管理辦法」、「內部人新就(解)任資料申報作業管理辦法」、「會計專業判斷程序、會計政策與估計變動程序」、「內部重大訊息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部份條文案。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無。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 註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珍麗	龔俊吉	104.01.01~104.12.31	

金額單位：新台幣仟元

金額級距 \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 計
1	低於 2,000 仟元		V	
2	2,000 仟元（含）～4,000 仟元	V		V
3	4,000 仟元（含）～6,000 仟元			-
4	6,000 仟元（含）～8,000 仟元			
5	8,000 仟元（含）～10,000 仟元			
6	10,000 仟元（含）以上			

- (一)、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為審計公費之四分之一以上者：無
- (二)、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無。
- (三)、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無。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無。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無。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以上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 稱	姓 名	104年度		105年截至4月30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 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	顏德和	137,775	-	-	-
董事及經理人	顏德威	50,264	-	-	-
董事及經理人	葉美雲(註1)	143,788	-	-	-
董事	張智凱(註1)	-	-	不適用	不適用
董事	卓芳妃(註1)	-	-	不適用	不適用
董事	黃俊龍(註1)	-	-	不適用	不適用
董事	吳忠聖(註1)	-	-	不適用	不適用
董事	顏博堅(註2)	35,204	-		
董事	辛武陵(註2)	-	-	-	-
獨立董事	曾季國(註2)	-	-	-	-
獨立董事	卓光智(註2)	-	-	-	-
獨立董事	陳牡丹(註2)	-	-	-	-
監察人	葉麗雲(註1)	-	-	不適用	不適用
監察人	辛美枝(註1)	-	-	不適用	不適用
大股東	昱佶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82,920	-	-	-
大股東	裴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47,640)	-	-	-
經理人	吳煌顏	1,240	-	26,000	-
經理人	黃盈學(註3)	3,200	-	31,000	-
經理人	朱培誠	3,400	-	27,000	-

註1：於104.01.09卸任董事或監察人

註2：於104.01.09新任董事或獨立董事

註3：於104.04.13起新任經理人

(二)、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之資訊：無。

(三)、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之資訊：無。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持股比例占前十名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105 年 4 月 30 日；單位：股；%

姓名(註1)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昱佑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顏博堅	34,828,955	28.02	-	-	-	-	開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博堅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潤陽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負責人間具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顏德和、葉美雲及顏詩航	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裴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顏德威	12,870,360	10.35	-	-	-	-	開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博堅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負責人間具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顏德和、葉美雲	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葉美雲	7,078,200	5.69	7,026,541	5.65	-	-	裴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昱佑投資股份有限公司、高典投資股份有限公司、開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博堅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潤陽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負責人間具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顏德和、顏博堅、顏德威、顏詩航、葉泰彥及葉麗雲	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顏德和	7,026,541	5.65	7,078,200	5.69	-	-	裴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昱佑投資股份有限公司、高典投資股份有限公司、開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博堅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潤陽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負責人間具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葉美雲、顏博堅、顏德威、顏詩航、葉泰彥及葉麗雲	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高典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葉泰彥	5,435,580	4.37	-	-	-	-	開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博堅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負責人間具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顏德和、葉美雲及葉麗雲	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開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顏德和	4,648,080	3.74	-	-	-	-	裴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昱佑投資股份有限公司、高典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博堅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潤陽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負責人間具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葉美雲、顏博堅、顏德威、顏詩航、葉泰彥及葉麗雲	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博堅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葉美雲	4,057,385	3.26	-	-	-	-	裴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昱佑投資股份有限公司、高典投資股份有限公司、開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潤陽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負責人間具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顏德和、顏博堅、顏德威、顏詩航、葉泰彥及葉麗雲	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姓名(註1)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葉泰彥	3,415,211	2.75	-	-	-	-	高典投資股份有限公司、開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博堅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負責人間具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顏德和、葉美雲及葉麗雲	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葉麗雲	2,807,935	2.26	-	-	-	-	高典投資股份有限公司、開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博堅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負責人間具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顏德和、葉美雲及葉泰彥	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潤陽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顏詩航	2,760,702	2.22	-	-	-	-	昱信投資股份有限公司、開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博堅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負責人間具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顏德和、葉美雲及顏博堅	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綜合持股比例

104 年 12 月 31 日；單位：仟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QIYI PRECISION METALS CO.,LTD	48,000	100%	-	-	48,000	100%
Surewin Global Limited (HK)	-	-	32,000	100%	32,000	100%
寧波奇億金屬有限公司	-	-	註	100%	註	100%

註：寧波奇億金屬有限公司係屬有限公司型態，並未發行股份數。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1、股本形成

105 年 4 月 30 日；單位：股；新台幣元

年月	發行 價格 (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 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 外之財產 抵充股款 者	其他
76.07	註	註	1,000,000	100	1,000,000	現金設立股本	無	註 1
77.03	註	註	5,000,000	500	5,000,000	現金增資 4,000 仟元	無	註 2
80.08	註	註	10,000,000	1,000	10,000,000	現金增資 5,000 仟元	無	註 3
81.09	10,000	2,000	20,000,000	2,000	20,000,000	現金增資 10,000 仟元	無	註 4
83.12	10,000	4,000	40,000,000	4,000	40,000,000	現金增資 20,000 仟元	無	註 5
85.09	10,000	6,000	60,000,000	6,000	60,000,000	現金增資 20,000 仟元	無	註 6
86.11	10,000	9,000	90,000,000	9,000	90,000,000	現金增資 30,000 仟元	無	註 7
88.09	10,000	13,200	132,000,000	13,200	132,000,000	現金增資 42,000 仟元	無	註 8
89.07	10,000	19,800	198,000,000	19,800	198,000,000	現金增資 66,000 仟元	無	註 9
93.06	10	26,868,000	268,680,000	26,868,000	268,680,000	現金增資 70,680 仟元	無	註 10
94.09	10	31,968,000	319,680,000	31,968,000	319,680,000	盈餘轉增資 51,000 仟元	無	註 11
96.04	10	38,000,000	380,000,000	38,000,000	380,000,000	現金增資 3,320 仟元 盈餘轉增資 57,000 仟元	無	註 12
97.04	10	48,000,000	480,000,000	48,000,000	480,000,000	現金增資 100,000 仟元	無	註 13
97.10	10	50,000,000	500,000,000	50,000,000	500,000,000	現金增資 20,000 仟元	無	註 14
100.10	19	110,000,000	1,100,000,000	110,000,000	1,100,000,000	現金增資 600,000 仟元	無	註 15
104.08	10	160,000,000	1,600,000,000	112,156,000	1,121,560,000	盈餘轉增資 21,560 仟元	無	註 16
105.03	17.5	160,000,000	1,600,000,000	124,310,000	1,243,100,000	現金增資 121,540 仟元	無	註 17

註：非屬股份有限公司，故無股數。

註 8：經濟部 88.9.1- 經(088)商字第 088132552 號函核准。

註 1：高雄市建設二字第 86310 號函核准。

註 9：經濟部 89.7.17- 經(089)商字第 089123690 號函核准。

註 2：高雄市建設二字第 11630001 號函核准。

註 10：經濟部 93.6.30-經授商字第 09300878470 號函核准。

註 3：高雄市建設二字第 17245700 號函核准。

註 11：經濟部 94.9.27-經授商字第 09400604930 號函核准。

註 4：高雄市建設二字第 09991501 號函核准。

註 12：經濟部 96.4.27-經授商字第 09600523690 號函核准。

註 5：高雄市建設三字第 474506 號函核准。 註 13：經濟部 97.4.14-經授商字第 09700501830 號函核准。
 註 6：高雄市建設三字第 226301 號函核准。 註 14：經濟部 97.10.9-經授商字第 09701256240 號函核准。
 註 7：高雄市建設三字第 258166 號函核准。 註 15：經濟部 100.10.19-經授商字第 10001241810 號函核准。
 註 16：經濟部 104.10.30-經授商字第 10401229530 號函核准。
 註 17：經濟部 105.05.25-經授商字第 10501102340 號函核准。

2、股本種類

105 年 4 月 30 日；單位：股

股 份 種 類	核 定 股 本					備 註
	流 通 在 外 股 份			未發行股份	合 計	
	已上市(櫃)	未上市(櫃)	合計			
普通股	124,310,000(註)	-	124,310,000	35,690,000	160,000,000	

註：124,310,000 股中含庫藏股 2,200,000 股

3、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無。

(二)、股東結構

105 年 4 月 30 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 及外人	合計
人數	-	6	18	1,566	5	1,595
持有股數(股)	-	1,118,112	68,397,082	54,563,806	231,000	124,310,000
持股比例(%)	-	0.90%	55.02%	43.89%	0.19%	100.00%

(三)、股權分散情形

1、普通股：

105 年 4 月 30 日；單位：股，%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份(股)	持股比例(%)
1~ 999	31	2,663	0.00%
1,000~ 5,000	1,232	1,979,260	1.59%
5,001~ 10,000	109	936,600	0.75%
10,001~ 15,000	29	376,180	0.30%
15,001~ 20,000	31	582,400	0.47%
20,001~ 30,000	35	939,120	0.76%
30,001~ 40,000	22	763,840	0.61%
40,001~ 50,000	8	387,000	0.31%
50,001~ 100,000	35	2,720,040	2.19%
100,001~ 200,000	24	3,855,283	3.10%
200,001~ 400,000	10	2,326,000	1.87%
400,001~ 600,000	2	984,173	0.79%
600,001~ 800,000	3	2,117,512	1.70%
800,001~ 1,000,000	5	4,507,952	3.63%
1,000,001 以上	19	101,831,977	81.92%
合計	1,595	124,310,000	100.00%

2、特別股：無。

(四)、主要股東名單：

股權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或股權比例佔前十名之股東：

105 年 4 月 30 日；單位：股，%

股份 主要股東名稱	持有股數(股)	持股比例(%)
昱佳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4,828,955	28.02%
裴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2,870,360	10.35%
葉美雲	7,078,200	5.69%
顏德和	7,026,541	5.65%
高典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435,580	4.37%
開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648,080	3.74%
博堅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057,385	3.26%
葉泰彥	3,415,211	2.75%
葉麗雲	2,807,935	2.26%
潤陽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760,702	2.22%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元

年度 項目		103年度	104年度
每股市價	最高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最低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平均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每股淨值	分配前	21.50	20.68
	分配後	20.29	(註)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107,438	109,956
	每股盈餘	1.23	0.55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0.8	0.6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0.2
		資本公積配股	-
	累積未付股利	-	-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本利比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現金股利殖利率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註 1：104 年度分配案尚待股東會決議。

註 2：105 年 3 月公司股票於交易所上市掛牌買賣。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股利政策：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評估公司未來之資本預算，規劃未來之資金需求、財務結構及盈餘等情形，盈餘分派，得以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發放總額 10%。

2、本年度擬(已)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 (1)、本公司於104年6月30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103年度盈餘分配案，擬分配每股股利1元，其中現金0.8元、股票0.2元；並以現金配發員工紅利3,000仟元及董監酬勞854仟元。
- (2)、105年度董事會決議通過104年度盈餘分配案，擬分配每股現金股利0.6元；並以現金配發員工酬勞1,500仟元及董事酬勞0元。。

3、預期股利政策重大變動：

105年3月10日董事會決議通過，配合法令擬修改公司章程股利政策，由原先之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發放總額 10%，更改為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發放總額 20%。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本公司本次無無償配股，故不適用。

(八)、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二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得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二為董事酬勞，董事酬勞僅得以現金為之。

前項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提股東會報告。

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2、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員工及董事酬勞係依管理階層預估可能發放金額為基礎，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重大差異時，則列為次年度之損益。

3、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

105年3月25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擬提列員工酬勞百分之二計新台幣1,500仟元以現金方式發放及董事酬勞百分之零計新台幣0元。

(2)、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

無配發員工股票酬勞。

4、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於104年4月10日董事會中擬議配發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計3,854仟元，並經104年6月30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後，依相關規定辦理，上述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與104年原估列費用金額一致，尚無差異。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105 年 4 月 30 日

買 回 期 次	第 1 次 (期)
買 回 目 的	轉讓股份給員工
買 回 期 間	102/11/18
買 回 區 間 價 格	19.3 元
已 買 回 股 份 種 類 及 數 量	普通股 5,500,000 股
已 買 回 股 份 金 額	106,150 仟元
已 辦 理 銷 除 及 轉 讓 之 股 份 數 量	3,300,000 股
累 積 持 有 本 公 司 股 份 數 量	2,200,000 股
累 積 持 有 本 公 司 股 份 數 量 占 已 發 行 股 份 總 數 比 率 (%)	1.77%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八、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截至 105 年第一季，本公司之前各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尚未完成或最近三年內已完成且計劃效益尚未顯現者，計有 105 年之現金增資發行新股，相關說明如下：

(一)、105 年之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1、計畫內容

- (1)、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核准日期及文號：105年1月7日臺證上一字第1051800037號函核准。
- (2)、本次計劃所需資金總額：新台幣212,695仟元整。
- (3)、資金來源：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12,154仟股，每股發行價格17.5元，總募集金額新台幣212,695仟元。
- (4)、計劃項目、資金運用進度及預計效益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劃項目	預計完成日期	募集資金總額	預計資金運用進度		合計
			105 年		
			第一季	第二季	
償還銀行借款	105 年第一季	212,695	212,695	-	212,695
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本公司本次發行普通股募集資金預計以 212,695 仟元償還銀行借款，預計 105 年可節省現金利息支出 2,461 仟元，106 年以後每年度可節省現金利息支出 3,282 仟元。以現增資金償還借款後，除負債比例降低，財務結構改善外，因利息支出減少，亦可降低營運週轉之風險，並提升公司獲利。				

註：承銷商與本公司實際議訂之承銷價為17.5元，較向證期局申報現金增資時之暫訂承銷價格15元為高，依申報時之相關說明，如實際募集資金金額高於預計募集金額，增加之部份將全數用以償還銀行借款。

- (5)、變更計畫內容、變更原因及變更前後效益：不適用。
- (6)、輸入證期局指定資訊申報網站日期：105年4月7日。

2、執行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執行狀況		截至 105 年 第一季	進度超前或落後 之原因及改進計畫
償還銀行借款	支用金額	預定	212,695	已依原訂計畫於第一季執行完畢
		實際	212,695	
	執行進度	預定	100.00	
		實際	100.00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公司所營事業主要內容

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不銹鋼捲板表面處理、分條、裁剪及精密軋延業務等。

2、主要商品佔合併營業收入淨額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金額	比重	金額	比重
不銹鋼捲板	8,283,192	99.77	7,637,901	99.85
其他	18,935	0.23	11,227	0.15
合計	8,302,127	100.00	7,649,128	100.00

3、目前之主要商品(服務)項目

(1)、主要產品：各種不銹鋼捲、板。

(2)、主要服務項目：

- A、不銹鋼板、捲裁切
- B、不銹鋼捲分條
- C、不銹鋼板表面處理
- D、不銹鋼捲、板精密軋延

4、計劃開發新產品

計劃開發之新產品（或服務）與既有產品提升如下：

(1)、開發新產品

- A、SB表面處理
- B、燃料電池底材
- C、高亮度汽車裝飾用板

(2)、即有產品提升

- A、抗指紋底材
- B、鏡面板及鍍鈦底材
- C、#500及#600砂面
- D、發色(陽極處理)底材
- E、壓花花紋板
- F、超光亮鏡面板
- G、霧面啞光板

(二)、產業概況

1、產業現況與發展

本公司係從事不銹鋼捲板之精密軋延、表面處理及加工製造銷售，茲鋼鐵產業及不銹鋼產業說明如下：

(1)、鋼鐵產業

鋼鐵工業係以生產各種鋼鐵產品為主之行業，為國家建設之基本工業，亦為工業之母，其為資本及技術密集之產業，其產業關聯性既深且廣，國民生活中的食、衣、住、行、育、樂等，無不與鋼鐵工業息息相關，因此鋼鐵產業所需資本比一般產業多，建廠時間長，設備技術，皆非常之精緻，惟生

產彈性小，投資回收慢，能源消耗比其他產業高，加上防治空氣污染最基本的環保問題，擴充廠房所需要的土地要大，舉凡皆是該產業在經營上所具有的特色。由於該產業發展，上、下關連甚廣，故其應用範圍相當廣泛，舉凡運輸工業、機械業、金屬製造業、醫療用品業、建築行業、航太工業、家電行業、汽車工業皆與鋼鐵產業密不可分，因此該產業之發展與經濟景氣息息相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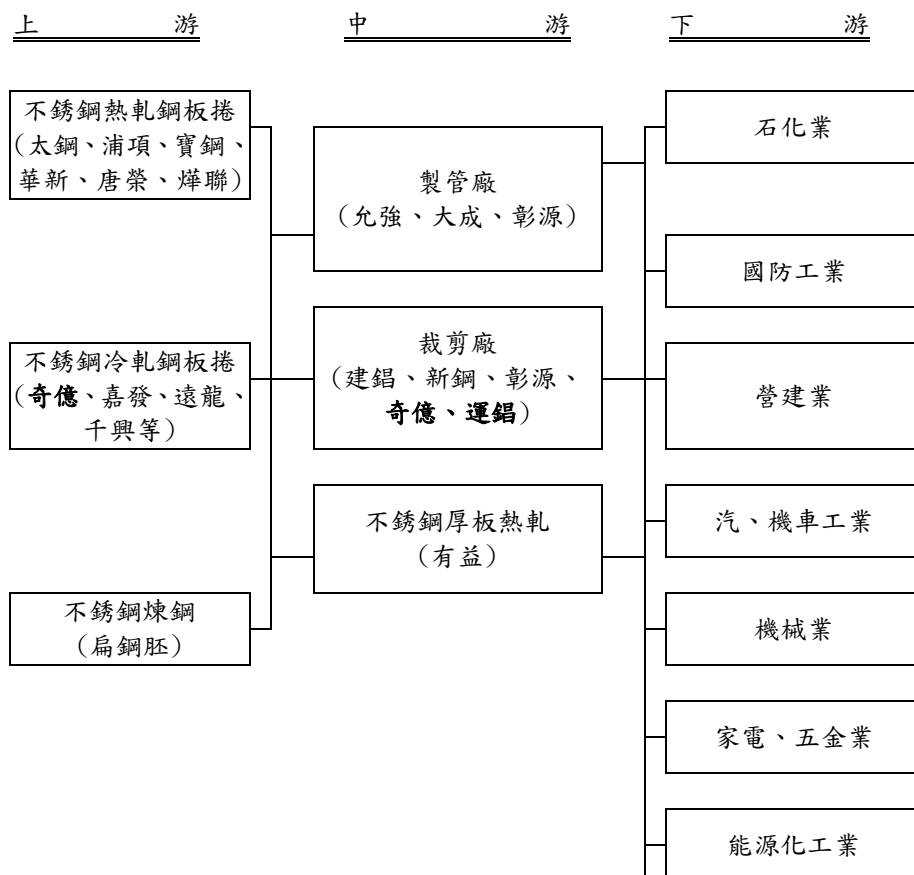
(2)、不銹鋼鐵產業

鋼鐵產品中依製造過程可分為普通鋼及特殊鋼，特殊鋼之所以異於普通鋼，主係煉製過程中，添加一種或一種以上特殊元素用以改變普通鋼原有性質或呈現其他特殊性質，以適用於不同使用目的或特殊環境。不銹鋼屬於特殊鋼的一種，具有抗腐蝕、耐高溫、美觀等特性，因此其應用範圍甚為廣泛。一般而言，一國隨著國民所得的增長，不銹鋼的人均使用量隨之增加。

全球不銹鋼產業發展過程中，最令人矚目的即為中國不銹鋼市場之掘起，帶給全球不銹鋼行業翻天覆地的變化。近 10 餘年來，大陸的不銹鋼由幾乎完全仰賴進口，截至迅速佔據約 50% 的全球產出，改革開放後，大陸經濟的快速發展也帶動了不銹鋼產量的急速擴張。由於大陸產量的急速增加，和新生產技術方式的引進，使得成本降低持續降低，高品質不銹鋼材料已逐漸取代較低端鋼鐵材料，亦是人類社會進步，生活品質提升之證明

2、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本公司主要產品為不銹鋼捲材等，其主要原料來源為不銹鋼捲，中游可包括製管業者、表面處理業者及裁剪業者等；其涵蓋之關聯產業有營建業、製造業、民生工業至國防工業等皆可應用。茲就該行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列示如下：



3、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隨著經濟發展，全球不銹鋼生產技術有長足之進步，在全球高度關心環境問題之情況下，不銹鋼本身具有耐熱性及耐腐蝕性之特性，更為廣泛及有效之使用，並應用於高溫化之汽車排氣系統及高鹽害環境之海水淡化設備等環境相關領域，其不銹鋼本身之用途亦隨之擴大。此外，由於全球稀土金屬長期以來供需失衡，其中鎳價有週期性波動特性，而鉻價之波動則較平穩，故鎳鉻系不銹鋼價格波動主係受鎳價起伏之影響，因此，不含鎳之高純度肥粒鐵系不銹鋼，及低鎳含量具高耐腐蝕、高強度之雙相不銹鋼等省能源、高機能型之新材料開發更為積極。

4、產品之競爭情形

國內裁減加工中心廠商為數頗多，規模大小不一，屬於一分散的市場(fragmented)型態，尤其是以內銷為目標市場者更是顯著分散，大型裁減加工中心則主要以外銷為導向。受惠於規模經濟之因素，市場有大者恆大之現象。大型裁減加工中心需具備相當管理能力，並且需要寬敞之土地和廠房。由於台灣土地取得不易，價格高昂，未來競爭者在土地取得上形成一進入之重大障礙，本公司成立於民國76年，主要營業項目為不銹鋼捲材之加工處理及銷售業務，產業範疇係屬於鋼鐵產業之一環，目前國內之同業與其產品類似、資本額及營業規模相近並已上市櫃公司者，主要為建鋁(5014)、彰源(2030)及新鋼(2032)，其主要營業項目及營業收入比較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公司 項目	運鋁(2069)	建鋁(5014)	彰源(2030)	新鋼(2032)
主要營業項目	1. 不銹鋼產品 99.85% 2. 其他 0.15%	1. 不銹鋼產品 94.44% 2. 其他 5.56%	1. 不銹鋼產品 98.81% 2. 碳鋼 0.32% 3. 其他 0.87%	1. 不銹鋼板 99.54% 2. 其他 0.46%
104 年度合併 營業收入淨額	7,649,128	14,442,733	11,715,848	3,056,085

資料來源：各公司 104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1、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4年度	當年度截至105年3月31日
研發費用	33,735 仟元	7,510 仟元
占營業淨額之比例	0.44%	0.49%

2、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本公司最近期所研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主要有以下項目：

年度	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104 年	1. 光刻掩膜板不銹鋼技術開發 2. 光纜用不銹鋼技術開發 3. 國內專利 3 項
105 年第一季	1. 汽車高端精亮不銹鋼生產技術開發 2. 不銹鋼刀具創新鋼種冷軋技術開發 3. 燃料電池集電板不銹鋼技術開發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1、中長期業務發展計劃

- (1)、建立平板規格庫存，快速交貨。
- (2)、建立B2B商務平台，提供快速及便捷的銷售模式。
- (3)、透過完善制度、培育人才、提昇技術、擴充設備、整合資源、創新研發等多方面之中長期規劃，以持續擴充營運規模，創造未來持續成長空間，永續經營。
- (4)、擴大大陸子公司產能，以滿足客戶需要
- (5)、研究開發各類特殊不鏽鋼（高附加價值）的技術。
- (6)、擴大大陸各地區的網點，以滿足客戶的需求。

2、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 (1)、開發非歐盟國家客戶，分散各地區風險。
- (2)、提昇不鏽鋼生產技術，建立高附加價值不鏽鋼的生產規範。
- (3)、開發高附加價值不鏽鋼產品及客戶，提升獲利空間。
- (4)、整合母公司與轉投資公司間之供應體系資源，提升分條、加工、品質量測技術、功能測試之能力，強化與客戶的互動，從客戶公司延伸到其關係企業以達市場與產品的拓展。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主要商品銷售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地區	103 年度		104 年度	
	金額	比率%	金額	比率%
中國大陸	2,461,872	29.65	2,589,580	33.85
台灣	737,841	8.89	1,038,189	13.57
比利時	1,194,522	14.39	656,103	8.58
其他	3,907,892	47.07	3,365,256	44.00
合計	8,302,127	100.00	7,649,128	100.00

2、產品市場佔有率

本公司主要產品為不鏽鋼捲材，銷售占整體營收比例約達九成以上，因此評估本公司產業屬性歸類於鋼鐵產業。國內鋼鐵產品之業者，除上述同業以及本公司之外，其他多屬中小型企業居多，平均產值不大。依經濟部生產統計磁帶資料，104年度不鏽鋼冷、熱軋鋼卷銷售值為719.75億元，本公司104年個體財報報告營業收入為4,525,296仟元，推估國內市場佔有率為6.29%，顯現本公司在國內不鏽鋼市場佔有一定的比率。另外，根據國際不鏽鋼論壇(ISSF)2016/4月資料顯示2015年全球不鏽鋼產量為41,548仟噸，本公司104年合併產量為126仟噸，佔比為0.30%。

單位：新台幣仟元

公司		運鋁(2069)	建鋁(5014)	彰源(2030)	新鋼(2032)
項目					
104 年度 (個體財報)	營業收入	4,525,269	1,568,741	9,515,306	3,056,085
	國內市場佔有率 (註)	6.29%	2.18%	13.22%	4.25%

資料來源：各公司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註：經濟部生產統計磁帶資料

3、市場未來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在全球環保意識日益高漲之情況下，由於不銹鋼本身具有耐熱性、耐腐蝕性及可重複回收使用之特性，加上新生產技術方式的引進以及不銹鋼產量的擴張，使得成本持續降低，因此，高品質不銹鋼材料已逐漸取代較低端鋼鐵材料或塑膠等材料，廣泛應用在生活上的各個領域，預料不銹鋼產業未來仍俱具一定之發展潛力。

4、競爭利基

(1)、生產技術優化以提升品質

本公司不斷地改善生產技術水準，除生產技能流程的改善與提升外，裁剪不銹鋼捲材以產品最佳化之考量以減少不必要之浪費，亦採獎勵制度使員工產生效率，以增加產品生產穩定性。

(2)、穩健的市場銷售通路

本公司深耕於不銹鋼產業已近三十年，近年來持續向國際市場邁進，除維繫原始客戶外，更積極開發新興國家客戶，以分散企業經營風險；為此，本公司也延攬及培育優秀外貿人才，期望取得多角化的行銷通路，至今已有顯著成長。

(3)、與供應商建立緊密合作關係

不銹鋼材占產品成本比重達九成以上，因此掌握穩定及品質良好之供貨來源為該產業之關鍵因素，目前台灣的不銹鋼上游供應商主要有唐榮、華新和燁聯三家一貫廠，另有千興、東盟、嘉發、遠龍等冷軋廠。

本公司與不銹鋼材大廠維持長期供應之合作關係，並配合供應商之市場經營策略，除可減少總成本外，亦可符合下游廠商之立即需求，以縮短客戶交期，並可降低鋼價或匯率之變動之影響，且鋼鐵產業存在經濟規模之競爭條件，而本公司於原料成本、生產效率及產品品質均保有此優勢。

(4)、整合兩岸資源更具競爭力

本公司初以台灣為主要生產基地，100年12月透過轉投資QIYI PRECISION METALS CO., LTD間接取得Surwin Global Limited (HK)及寧波奇億金屬有限公司，屬國內不銹鋼產業唯一設有精密冷軋廠之公司，以整合集團資源及放眼中國市場之佈局，未來具有相當發展契機。

(5)、完善的E化系統

本公司為降低管理成本，藉由ERP資訊化管理，於廠區建置無線網路、運用行動化裝置及行動應用程式等技術，以達公司資訊流通快速及即時訊息傳達，可提升管理效益且降低企業成本；此外，為提高本公司與客戶間之交流，投入網路行銷平台，提供客戶更直接快速的服務，除放眼國際市場，開發更具規模

之全球客戶族群，同時亦可提升企業高度競爭力。

(6)、設立保稅工廠

鋼鐵產業目前在全球各國設有層層關稅壁壘保護，本公司外銷比例較高，在設有保稅工廠優勢下，除可減輕資金之負擔及降低成本，相較國內廠商，較其他同業更具競爭力。

5、發展遠景之有利與不利因素

(1)、有利因素：

A、市場需求持續成長

不銹鋼的市場開拓及產品開發，因社會環境的變化與顧客需求的發掘而逐漸擴大、進步。不銹鋼優異的「耐腐蝕性」與依用途所作的「設計性」，已對人類生活做出相當大的貢獻，今後仍有很大的開發空間與發展價值。隨著中國、印度及新興國家持續推動建設下，未來對不銹鋼需求呈大幅且快速增長，將為不銹鋼產業提供成長動能。

B、環保意識日益提高下，產品應用領域廣泛

為了抑制產生二氧化碳，在垃圾高溫焚燒裝置、液化天然氣發電和採用煤碳的高效率發電裝置中，將更多地使用耐熱、耐高溫、抗腐蝕性能優良的不銹鋼。另，本世紀電動汽車將進一步實用化，因此期待在汽車用電池中採用更多的不銹鋼。特別從水質保護的觀點來看，上下水管道及水處理裝置將更多採用耐腐蝕性優良的不銹鋼。

C、產業特性屬高度資本密集，進入門檻高

鋼鐵產業在土地取得、廠房與機械設備之設計安裝均需投入大量資金，屬於高度資本密集產業。

D、產品受景氣循環影響有限

不銹鋼產品應用範圍相當廣泛，舉凡石化工業、營建業、汽車產業、民生用品業至國防工業等皆利用不銹鋼特性作不同用途，由於產業應用分散，除系統性之風險景氣緊縮外，較不會出現多種產業同時景氣跌落谷底之現象，亦無出現明顯淡旺季或僅供應單一產業造成產品出現隨客戶或銷售產業大幅波動之風險，且目前中國大陸市場之成長使各項產業也隨之成長，應用範圍更廣，不銹鋼需求量隨之提升。

(2)、不利因素：

A、人工聘用困難及成本逐年上升

隨著產業外移、傳統產業人才逐漸流失，及面對高科技產業造成排擠效應，面對此趨勢，本公司除了提高員工之福利，在產業升級、持續開發高附加價值產品的同時，未來將加強自動化的引進和工作環境之改善。

因應對策：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針對生產製程不斷改良及工藝精進，採獎懲方式以降低重工及不必要之人力使用，藉以提昇產品生產效率、達到消除工資不斷上漲的成本壓力，更與員工建立良好溝通管道，加強人員管理，除了提高員工自身福利外，經由建立完備之教育訓練機制及整合資料系統平台之應用以防止關鍵人力資源之流失，並持續提升作業系統自動化及工作環境之改善。

B、原物料價格浮動較劇，影響成本控管

目前全球不銹鋼市場主流係以 300 系為主，屬含鎳量較高之不銹鋼

產品，受國際行情影響劇烈，致成本波動幅度大。

因應對策：

加強對外與上游原材料供應商建立長期良好之互動關係，以減緩原材料價格波動衝擊及確保供貨之穩定性，以確實掌握原材料價格趨勢並即時因應。此外，積極開發含鎳量較低之不銹鋼產品市場。

C、外銷外購依存度高，易受匯率變動影響獲利水準。

本公司產品以外銷為主，原料亦多向國外供應商採購，在經常性進銷款項可互相沖抵，故匯率波動對本公司獲利水準具有影響。

因應對策：

本公司財會部門平常均與往來銀行外匯部門密切聯繫，藉由銀行提供之匯率變動分析及諮詢服務，充分掌握匯率走勢，同時收集匯率變化之相關資訊，掌握國內外匯率走勢及變化資訊，以降低匯率變動產生之負面影響。另業務人員於報價時即考量匯率變動趨勢，評估產品售價調整，以保障公司之利潤。另本公司適時地調整採購及銷售策略，以降低匯率變動風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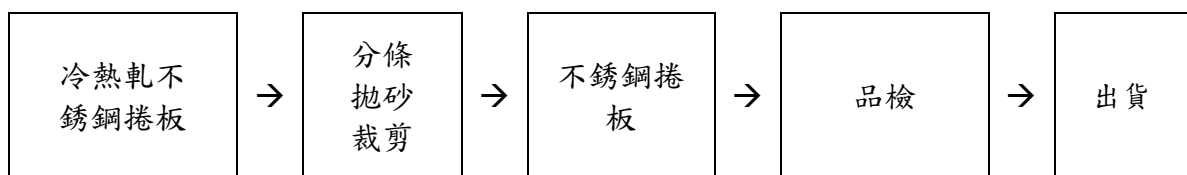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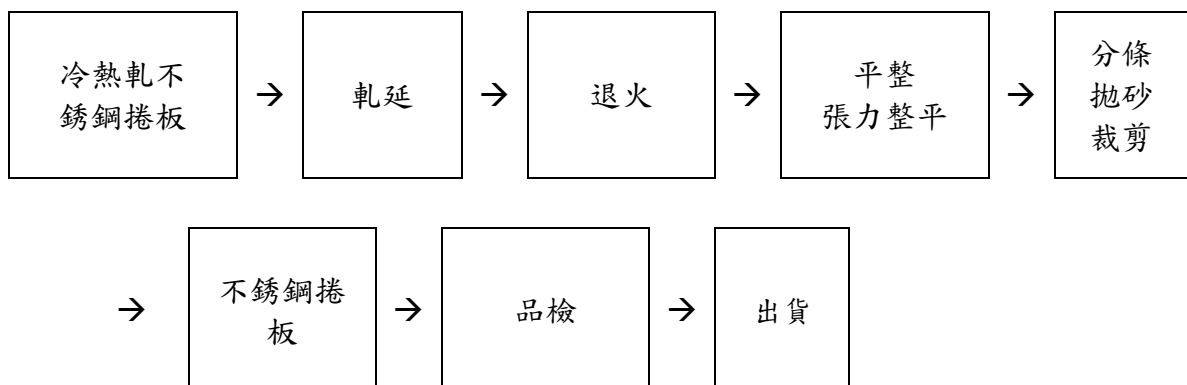
產品項目	產品用途
不銹鋼捲板	化學用桶槽、配管(構造管)、五金配件、食品工業、醫療器材、餐廚用具、建築裝潢、家電製品、環保工業、3C產品、汽車行業

2、產製過程

(1)、台灣母公司



(2)、大陸子公司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主要原料	供應廠商	供應狀況
不銹鋼捲板	A 公司、B 公司、C 公司	良好、穩定

(四)、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

1、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3 年度				104 年度			
	名稱	金額	占進貨淨額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進貨淨額 %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A 公司	3,761,138	51.10	無	A 公司	2,242,451	35.88	無
2	B 公司	1,030,159	14.00	無	B 公司	1,092,240	17.47	無
3	C 公司	321,574	4.37	無	C 公司	1,285,424	20.57	無
	其他	2,247,524	30.53	-	其他	1,630,225	26.08	-
	進貨淨額	7,360,395	100.00		進貨淨額	6,250,340	100.00	

註：當年度供應商之進貨有達本公司進貨淨額 10%以上，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供應商名稱或交易對象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增減變動說明：

103 年度、104 年度主要進貨供應商並無太大差異。

2、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客戶明細如下：

本公司最近兩年度並無任一客戶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單位：噸；新台幣仟元

年度 生產量值 主要商品	103 年度			104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不銹鋼捲板	144,000	126,754	7,603,861	144,000	126,398	7,028,682

增減變動原因：

本公司 104 年度主要係因母公司銷售鋼種為 300 系為大宗，受鎳價下跌波動影響較大，故產值下降。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噸；新台幣仟元

年度 銷售量值 主要商品	103 年度				104 年度			
	內 銷		外 銷		內 銷		外 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不銹鋼捲板	57,129	3,199,713	69,611	5,083,479	68,376	3,627,769	60,428	4,020,111
其他(註)	-	-	-	18,935	-	-	-	1,248
合計	57,129	3,199,713	69,611	5,102,414	68,376	3,627,769	60,428	4,021,359

註：其他係為佣金收入與加工收入。

增減變動說明：

本公司係以外銷市場為主，最近二個會計年度外銷比重分別為 61.46%及 52.57%，104 年度主要係因母公司銷售鋼種為 300 系為大宗，受鎳價下跌波動影響較大，故銷售值下降。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單位：人；%

年度		103 年底	104 年底	105 年截至 3 月 31 日止
員工人數	直接	382	351	374
	間接	146	161	136
	合計	528	512	510
平均年歲		31.90	32.46	32.85
平均服務年資(年)		8.00	9.26	9.57
學歷分佈比率(%)	碩博士	1.33	2.72	2.75
	大專	27.84	27.15	27.45
	高中以下	70.83	70.13	69.80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最近二個會計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處分之總額，並揭露其未來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包括未採取因應對策可能發生損失、處分及賠償之估計金額，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一)、因汙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及處分之總額：無此情形。

(二)、因應對策及可能之支出：無。

五、勞資關係

(一)、公司各項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員工福利措施

本公司主要福利措施有國內外旅遊補助、年節禮金或禮品、公傷及普傷住院慰問、喪葬補助、定期健康檢查、結婚補助、勞工教育訓練、員工團體意外險等。

2、員工進修與訓練

本公司依員工之工作需求及考量公司未來經營狀況，實行內部及外部在職訓練，以增進員工的本職學能，提高工作效率。

3、員工退休制度及實施情形

本公司除依勞動基準法規定辦理，並依法按月提撥職工退休金存放於專戶外，另配合勞工退休條例之實施，自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原適用舊制之員工如經選擇適用新制後之服務年資，或新制施行後到職之員工其服務年資改採確定提撥制，其退休金之給付由本公司按月以不低於每月工資 6% 提繳退休金，儲存於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

4、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勞資關係除恪遵各項法令、維護員工各項權益外，各項重大政策施行前皆與員工工作充分溝通與宣導以了解員工需求，以獲得員工支持共同創造雙贏且和諧的勞資關係。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無。

六、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聯合授信合約	玉山商業銀行(股)公司等7家銀行團	簽約日期： 2014/11/20 本授信案各項授信之授信期間如次： (一)甲項授信：自首次動用日起算至屆滿五年之日止 (二)乙項授信：自首次動用日起算至屆滿三年之日止 (三)甲項授信：自首次動用日起算至屆滿三年之日止	授信總額度為新臺幣貳拾億元整。 甲項授信：新臺幣壹拾億元整，得分次動用，但不得循環動用。 乙項授信：新臺幣壹拾億元整或等值美金，得循環動用。 丙項授信：新臺幣壹拾億元整或等值美金，得循環動用。 惟乙、丙兩項額度共用不逾等值新臺幣壹拾億元整。	財務比率 1.負債比率(負債/有形淨值)：維持 200%(含)以下。 2.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維持於 100%(含)以上。 3.最低有形淨值(淨值-無形資產)：維持新台幣 15 億元(含)以上。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一)、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1、合併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 105年 3月31日
		100年度	101年度	102年度	103年度	104年度	
流動資產					2,947,754	2,292,961	2,405,39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162,844	2,062,208	2,021,794
無形資產					2,873	2,434	2,328
其他資產					451,638	435,705	530,090
資產總額					5,565,109	4,793,308	4,959,609
流動負債	分配前				2,415,825	1,729,679	1,709,331
	分配後				2,502,065	尚未分配	1,709,331
非流動負債					831,846	789,914	762,771
負債總額	分配前	不適用			3,247,671	2,519,593	2,472,102
	分配後				3,333,911	尚未分配	2,472,102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2,317,438	2,273,715	2,487,507
股本					1,100,000	1,121,560	1,243,100
資本公積					934,058	934,058	1,022,213
保留盈餘	分配前				284,487	242,928	252,614
	分配後				198,247	尚未分配	252,614
其他權益					41,353	17,629	12,040
庫藏股					(42,460)	(42,460)	(42,460)
權益總額	分配前				2,317,438	2,273,715	2,487,507
	分配後				2,231,198	尚未分配	2,487,507

註1：上開各年度財務資料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本公司於104年度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因相關財務資料未滿五年度，故上表僅列示103-105年第一季財務資料。

2、個體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註 1)				
		100 年 度	101 年 度	102 年 度	103 年 度	104 年 度
流動資產		不 適 用			1,575,758	1,133,77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30,739	606,108
無形資產					-	-
其他資產					2,012,269	2,090,245
資產總額					4,218,766	3,830,127
流動 負債	分配前				1,069,482	769,526
	分配後				1,155,722	尚未分配
非流動負債					831,846	786,886
負債總 額	分配前				1,901,328	1,556,412
	分配後				1,987,568	尚未分配
股 本					1,100,000	1,121,560
資本公積					934,058	934,058
保留 盈餘	分配前				284,487	242,928
	分配後				198,247	尚未分配
其他權益					41,353	17,629
庫藏股					(42,460)	(42,460)
權 益 總額	分配前				2,317,438	2,273,715
	分配後				2,231,198	尚未分配

註1：上開各年度財務資料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本公司於104年度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因相關財務資料未滿五年度，故上表僅列示103-104年財務資料。

3、合併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當年度截至 105 年 3 月 31 日
	100 年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營業收入	不 適 用			8,302,127	7,649,128	1,524,774
營業毛利				627,572	509,455	121,813
營業淨利				262,353	160,241	36,11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85,655)	(58,007)	(17,879)
稅前淨利				176,698	102,234	18,236
本期淨利				132,469	61,022	9,68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40,595	(18,505)	(5,58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73,064	42,517	4,097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 主				132,469	61,022	9,686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173,064	42,517	4,097
每股盈餘				1.23	0.55	0.09

註 1：上開各年度財務資料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本公司於 104 年度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因相關財務資料未滿五年度，故上表僅列示 103-105 第一季年度財務資料。

4、個體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100 年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營業收入	不 適 用			4,977,462	4,525,296
營業毛利				316,879	69,932
營業淨利				95,847	(102,44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62,081	173,199
稅前淨利				157,928	70,756
本期淨利				132,469	61,02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40,595	(18,50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73,064	42,517
每股盈餘				1.23	0.55

註 1：上開各年度財務資料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本公司於 104 年度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因相關財務資料未滿五年度，故上表僅列示 103-104 年財務資料。

(二)、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1、合併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			
		100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流動資產		不適用	2,821,843	3,136,749	2,962,744
基金及投資			—	—	—
固定資產			2,240,114	2,214,310	2,196,325
無形資產			30,424	31,193	46,595
其他資產			407,788	391,287	374,261
資產總額			5,500,169	5,773,539	5,579,925
流動負債	分配前		2,835,496	2,860,411	2,415,825
	分配後		2,835,496	2,860,411	2,502,065
長期負債			554,450	816,843	793,992
其他負債			4,660	5,894	39,288
負債總額	分配前		3,394,606	3,683,148	3,249,105
	分配後		3,394,606	3,683,148	3,335,345
股 本			1,100,000	1,100,000	1,100,000
資本公積			928,298	930,824	934,058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11,836	135,882	268,034
	分配後		111,836	135,882	181,794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	—	—
累積換算調整數			(34,571)	29,835	71,188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	—	—
庫藏股			—	(106,150)	(42,460)
股東權益總額	分配前		2,105,563	2,090,391	2,330,820
	分配後		2,105,563	2,090,391	2,244,580

註 1：上開各年度財務資料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100 年無編制合併報告

2、個體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			
		100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流動資產		1,387,729	1,475,472	1,534,969	1,588,997
基金及投資		1,528,286	1,479,922	1,606,845	1,624,664
固定資產		681,998	668,421	635,712	630,739
無形資產		-	-	-	14,921
其他資產		378,762	402,845	391,287	374,261
資產總額		3,976,775	4,026,660	4,168,813	4,233,582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387,037	1,361,987	1,255,685	1,069,482
	分配後	1,387,037	1,361,987	1,255,685	1,155,722
長期負債		366,749	554,450	816,843	793,992
其他負債		8,627	4,660	5,894	39,288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762,413	1,921,097	2,078,422	1,902,762
	分配後	1,762,413	1,921,097	2,078,422	1,989,002
股本		1,100,000	1,100,000	1,100,000	1,100,000
資本公積		928,298	928,298	930,824	934,058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86,064	111,836	135,882	268,034
	分配後	186,064	111,836	135,882	181,794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	-	-	-
累積換算調整數		-	(34,571)	29,835	71,188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	-	-	-
庫藏股		-	-	(106,150)	(42,460)
股東權益總額	分配前	2,214,362	2,105,563	2,090,391	2,330,820
	分配後	2,214,362	2,105,563	2,090,391	2,244,580

註 1：上開各年度財務資料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3、合併簡明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100 年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營業收入	不 適 用	7,139,057	7,458,771	8,302,127
營業毛利		175,264	309,093	627,509
營業淨利		(41,374)	78,478	262,201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34,441	47,251	52,827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80,294	87,044	138,697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87,227)	38,685	176,331
繼續營業部門淨利		(74,228)	24,046	132,152
合併總純益		(74,228)	24,046	132,152
每股盈餘		(0.67)	0.22	1.25

註 1：上開年度之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每股盈餘係按全年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追溯調整以前年度每股盈餘。

4、個體簡明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註 1)			
	100 年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營業收入淨額	5,086,748	4,130,212	4,164,028	4,977,462
營業毛利(損)	(8,116)	40,245	125,704	316,817
營業利益(損)	(139,660)	(91,437)	(6,790)	95,695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17,080	35,782	68,902	108,021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24,520	33,546	32,363	46,155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利益(損)	(147,100)	(89,201)	29,749	157,561
繼續營業部門利益(損)	(128,404)	(74,228)	24,046	132,152
本期淨利	(128,404)	(74,228)	24,046	132,152
每股盈餘(註 2)(元)	(1.83)	(0.67)	0.22	1.25

註 1：上開年度之財務資料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每股盈餘係以稅後淨利除以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之，其因盈餘或資本公積轉作資本而增加之股數，則追溯調整計算。

(三)、最近五年度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1、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100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龔俊吉	無保留意見
101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珍麗	無保留意見
102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珍麗、龔俊吉	無保留意見
103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珍麗、龔俊吉	無保留意見
104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珍麗、龔俊吉	無保留意見

2、最近五年度如有更換會計師之情事者，應列示公司、前任及繼任會計師對更換原因之說明：

101年度由於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組織內部調整，簽證會計師更換為陳珍麗會計師；102年為符合公開發行法令規定，另增加龔俊吉會計師為簽證會計師。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1、財務分析(合併)：

年 度 (註 1) 分析項目 (註 3)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當年度截至 105 年 3 月 31 日
		100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財務 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58.36	52.56	49.84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43.86	147.27	159.24
償債 能力 %	流動比率				122.02	132.57	140.72
	速動比率				58.29	62.97	71.48
	利息保障倍數				2.66	2.25	1.99
經營 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 (次)				10.63	9.99	8.27
	平均收現日數				34.33	36.53	44.13
	存貨週轉率 (次)				5.67	5.67	5.53
	應付款項週轉率 (次)				48.73	95.07	35.63
	平均銷貨日數				64.37	64.37	6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次)				3.82	3.62	2.99
	總資產週轉率 (次)				1.46	1.48	1.25
獲利 能力	資產報酬率 (%)				3.89	2.49	2.05
	權益報酬率 (%)				6.03	2.66	1.63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 (註 7)				16.06	9.12	5.87
	純益率 (%)				1.60	0.80	0.64
	每股盈餘 (元)				1.23	0.55	0.09
現金 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7.47	30.74	44.46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註 3	註 3	註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4.17	10.21	2.55
槓桿 度	營運槓桿度				2.69	3.57	3.91
	財務槓桿度				1.68	2.05	2.04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 者可免分析)

- 104 年度受不鏽鋼原料價格下滑，使進貨成本降低，且本年度應付帳款較 103 年減少，使 104 年應付款項週轉率較上一年度增加。
- 104 年度受到不鏽鋼產業產能過剩及鋼材原料下跌之影響，104 年度獲利衰退，導致獲利能力各比率較 103 年度降低，且因原料下跌及為控管庫存量，故 104 年存貨減少，使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量增加，進而影響現金再投資比率增加。
- 104 年度營運槓桿度及財務槓桿度均較去年度增加逾 20%，主係公司營運微幅下跌，連帶使營業利益較去年減少所致。

註 1：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已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

註 2：本公司於 104 年度啟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因相關財務資料未滿五年度，故上表僅列示 103-105 年第一季之財務資料。

註 3：營業活動現金流量允當比率因未有五年度資料，不具比較意義，故不予列示相關比率。

財務分析之計算公式如下：

1. 財務結構

-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 (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權益總額 + 非流動負債)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 償債能力

-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5) 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7)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 (2) 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權益總額。
-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 (4) 每股盈餘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 現金流量

-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非流動資產 + 營運資金)。

6. 槓桿度：

- (1) 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
- (2) 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2、財務分析(個體)：

年 度 (註 1)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0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分析項目 (註 3)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45.07	40.64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493.30	501.08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147.34	147.33
	速動比率				52.03	49.55
	利息保障倍數				5.11	3.04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 (次)				16.86	21.47
	平均收現日數				21.64	17.00
	存貨週轉率 (次)				5.18	5.03
	應付款項週轉率 (次)				67.42	93.67
	平均銷貨日數				70.46	72.5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次)	不適 用			7.86	7.32
	總資產週轉率 (次)				1.18	1.12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3.91	2.23
	權益報酬率 (%)				6.03	2.66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				14.36	6.31
	純益率 (%)				2.66	1.35
	每股盈餘 (元)				1.23	0.55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8.91	36.08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註 3	註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2.84	5.80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2.39	(0.14)
	財務槓桿度				1.67	0.75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 者可免分析)

- 104 年受不鏽鋼產業供過於求及售價下滑影響，使營收衰退，造成利息保障倍數較 103 年減少及獲利能力各比率較 103 年度下降。
- 104 年營收較上年度略微下跌，但應收帳款收款情況良好，使應收款項週轉率較 103 年上升。
- 104 年受原料價格下跌影響，為控管進貨成本及庫存量，使本年度應付帳款及存貨減少，進而使應付款項週轉率較上年度增加。另外，因存貨及應付帳款減少，故營運資金及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上升，使現金流量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較 103 年度上升。
- 104 年因營收下滑，進而導致營業淨利下降，使營運槓桿度及財務槓桿度較 103 年降低。

註 1：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已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

註 2：本公司於 104 年度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因相關財務資料未滿五年度，故上表僅列示 103-104 年之財務資料。

註 3：營業活動現金流量允當比率因未有五年度資料，不具比較意義，故不予列示相關比率。

財務分析之計算公式如下：

1. 財務結構

-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 (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權益總額 + 非流動負債)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 償債能力

-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5) 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7)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 (2) 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權益總額。
-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 (4) 每股盈餘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 現金流量

-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非流動資產 + 營運資金)。

6. 槓桿度：

- (1) 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
- (2) 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二)、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1、財務分析(合併)

分析項目 \ 年 度		最近五年度合併財務分析			
		100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不適用	61.72	63.79	58.23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118.74	131.29	142.27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99.52	109.66	122.64
	速動比率		51.67	56.9	58.29
	利息保障倍數		(0.16)	1.47	2.69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12.76	10.54	10.63
	平均收現日數		29	35	34
	存貨週轉率(次)		5.61	5.72	5.67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54.65	28.10	48.73
	平均銷貨日數		65	64	64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3.06	3.35	3.76
	總資產週轉率(次)		1.31	1.32	1.46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0.43)	1.64	3.85
	股東權益報酬率(%)		(3.44)	1.15	5.98
	占實收資本比率%		(3.76)	7.13	23.84
	營業利益 稅前利益		(7.93)	3.52	16.03
	純益率(%)		(1.04)	0.32	1.59
	每股盈餘(元)		(0.67)	0.22	1.25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註 2)		5.89	註 2	7.78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註 2)		註 2	註 2	註 2
	現金再投資比率(%) (註 2)		4.70	註 2	4.33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7.16)	5.52	2.69
	財務槓桿度		0.35	(21.01)	1.66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增減變動達 20%者，原因說明如下：

1. 103 年度獲利增加及應收帳款控制得宜，故利息保障倍數較 102 年度增加。
2. 103 年度營收持續成長，營業成本亦微幅增長，惟應付帳款下降，使應付款項週轉率較 102 年度增加。
3. 103 年度獲利能力相關比率較 102 年提升，主係 103 年度營收成長及獲利持續增加，致資產報酬率、股東權益報酬率、純益率、營業利益佔實收資本比率、稅前利益佔實收資本比率及每股盈餘較 102 年度增加。
4. 103 年營運槓桿度變動逾 20%，主係 103 年度不銹鋼景氣熱絡，營收大幅成長連帶使營業利益較去年大幅增加所致。
5. 103 年度營業利益大幅成長及利息費用控制得宜，致財務槓桿度由負轉正。

註 1：依各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註 2：營業活動現金流量因未有五年度資料，或為負值，不具比較意義，故不予列示相關比率。

財務分析之計算公式如下：

1. 財務結構

- (1) 負債佔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 (2) 長期資金佔固定資產比率 = (股東權益淨額 + 長期負債) / 固定資產淨額。

2. 償債能力

-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餘額。
-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5) 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 (6) 固定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固定資產淨額。
- (7)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1 - 17%)] / 平均資產總額。
- (2) 股東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 (3) 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權益總額。
- (4)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 (5) 每股盈餘 = (稅後淨利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 現金流量

-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固定資產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資產 + 營運資金)。

6. 槓桿度

- (1) 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
- (2) 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2、財務分析(個體)：

分析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1)			
			100 年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44.32	47.71	49.86	44.94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378.46	397.95	457.32	495.42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00.05	108.33	122.84	148.58
	速動比率		47.11	50.49	59.18	52.03
	利息保障倍數(倍)		(5.00)	(2.37)	1.93	5.10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24.47	13.56	12.37	16.86
	平均收現日數		15	27	30	22
	存貨週轉率(次)		6.55	5.53	5.21	5.18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67.99	22.72	22.04	67.42
	平均銷貨日數		56	66	70	71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7.65	6.12	6.39	7.86
	總資產週轉率(次)		1.60	1.03	1.02	1.18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3.39)	(1.31)	1.24	3.90
	股東權益報酬率(%)		(8.48)	(3.44)	1.15	5.98
	占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淨利	(12.70)	(8.31)	(0.62)	8.70
		稅前淨利	(13.37)	(8.11)	2.70	14.32
	純益率(%)		(2.52)	(1.80)	0.58	2.62
	每股盈餘(元)(註2)		(1.83)	(0.67)	0.22	1.25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註3)		註3	3.99	註3	9.61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註3)		註3	註3	註3	註3
	現金再投資比率(%) (註3)		註3	1.95	註3	3.06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0.32	(0.05)	(14.06)	2.40
	財務槓桿度		0.85	0.78	0.17	1.67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者可免分析)：						
103 年度獲利增加及應收帳款控制得宜，故流動比率、利息保障倍數、應收帳款週轉率較 102 年度增加，平均收現日數則較 102 年度下降。 103 年度營收持續成長，營業成本亦微幅增長，惟應付帳款下降及固定資產變動幅度不大下，應付款項週轉率及固定資產週轉率較 102 年度增加。 103 年度獲利能力相關比率較 102 年提升，主係 103 年度營收成長及獲利持續增加，致資產報酬率、股東權益報酬率、純益率、營業利益佔實收資本比率、稅前利益佔實收資本比率及每股盈餘較 102 年度增加。 103 年度獲利增加，致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增加，故現金流量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較 102 年度增加。 103 年營收持續成長，成本及費用控制得宜，使營運槓桿度由負轉正及財務槓桿度增加。						

註1：依各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註2：每股盈餘係以稅後淨利除以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之，其因盈餘或資本公積轉作資本而增加之股數，則追溯調整計算。

註3：營業活動現金流量為負值，不具比較意義，故不予列示相關比率。

財務分析之計算公式如下：

1. 財務結構：

-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 (2)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股東權益淨額+長期負債)/固定資產淨額

2. 償債能力：

-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進貨淨額/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5) 平均銷貨日數 = 365/存貨週轉率
- (6) 固定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平均固定資產淨額
- (7)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 利能力：

-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 (2) 股東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 (4) 每股盈餘 = (稅後淨利-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 現金流量：

- (1) 淨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固定資產毛額+長期投資+其他資產+營運資金)。

6. 槓桿度：

- (1) 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 (2) 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詳【附錄一】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詳【附錄二】。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但不包括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詳【附錄三】。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無。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一)、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股東權益發生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103 年底	104 年底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2,947,754	2,292,961	(654,793)	(22.2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162,844	2,062,208	(100,636)	(4.65)
其他資產	454,511	438,139	(16,372)	(3.60)
資產總額	5,565,109	4,793,308	(771,801)	(13.87)
流動負債	2,415,825	1,729,679	(686,146)	(28.40)
非流動負債	831,846	789,914	(41,932)	(5.04)
負債總額	3,247,671	2,519,593	(728,078)	(22.42)
股 本	1,100,000	1,121,560	21,560	1.96
資本公積	934,058	934,058	-	-
保留盈餘	284,487	242,928	(41,559)	(14.61)
其他權益	41,353	17,629	(23,724)	(57.37)
庫藏股	(42,460)	(42,460)	-	-
權益總額	2,317,438	2,273,715	(43,723)	(1.89)
1. 重大變動項目說明：(前後期變動比率達 20%以上，且其變動金額超過新台幣一千萬元者) (1) 104 年度流動資產較 103 年度減少，主係因 104 年存貨較上期減少 410,132 仟元及 104 年質押定存較上期減少 289,530 仟元，以致流動資產較上期減少。 (2) 104 年流動負債及負債較 103 年度減少，主要係因 104 年之短期借款較上期減少 628,512 仟元及一年以內到期之長期借款較上期減少 138,886 仟元所致。 (3) 104 年度其他權益較 103 年度減少，主係 104 年度子公司外幣財務報表換算，而減少累積換算調整數所致。 2. 影響重大者之未來因應計畫：無。				

二、財務績效

(一)、最近二年度營業收入、營業淨益及稅前純益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103 年	104 年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 業 收 入	8,302,127	7,649,128	(652,999)	(7.87)
營 業 成 本	7,674,555	7,139,673	(534,882)	(6.97)
營 業 毛 利	627,572	509,455	(118,117)	(18.82)
營 業 費 用	365,219	349,214	(16,005)	(4.38)
營 業 淨 利	262,353	160,241	(102,112)	(38.92)
營 業 外 收 入 及 支 出	(85,655)	(58,007)	27,648	(32.28)
稅 前 淨 利	176,698	102,234	(74,464)	(42.14)
本 期 淨 利	132,469	61,022	(71,447)	(53.93)
本 期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稅 後 淨 額)	40,595	(18,505)	(59,100)	(145.58)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前後期變動比率達 20%以上，且其變動金額超過新台幣一千萬元者)： (1) 104 年度營業收入、營業毛利、營業淨利、稅前淨利、本期淨利及其他綜合損益均較 103 年度減少：主係國際鋼價下跌，台灣營運包括加工物流、建築工程等營業額衰退，故使得公司獲利減少所致。 (2) 104 年度營業外收入及支出較 103 年度增加：主係 104 年度利息費用較上期減少 24,453 仟元所致。				

(二)、預期未來一年度銷售數量及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1、預期未來一年之銷售數量與其依據：

本公司依據產業環境及市場供需狀況，並考量自有產能及業務發產，擬訂 105 年產銷售數量約 135,000 噸。

2、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本公司預期不銹鋼產業長期看來應屬穩定成長之產業，未來將隨時注意市場需求及變動情勢，並投入研發以提升公司獲利。

三、現金流量

(一)、現金流量變動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3年度	104年度	增(減)變動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80,427	531,702	351,275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24,929	236,317	111,388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371,723)	(802,120)	(430,397)
變動情形分析：			
(1) 104 年度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較 103 年度增加 351,275 仟元，主係 104 年度存貨較上期增加 619,496 仟元，預付款項較上期減少 247,729 仟元及預收貨款淨變動數較上期減少 123,139 仟元所致。			
(2) 104 年度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較 103 年度增加 111,388 仟元，主係 104 年質押定存較上期減少 289,530 仟元所致。			
(3)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增加 430,397 仟元，主係 104 年開始償還 103 年度簽訂之聯貸案借款，及 104 年發放現金股利 86,240 仟元所致。			

(二)、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本公司資金尚屬充裕，未有流動性不足之情形。

(三)、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 餘額 A	預計全年來自 營業活動淨現 金流量 B	預計全年來自 投資及融資活 動淨現金流量 C	預計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A+B+C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融資計劃
136,512	205,813	(183,291)	159,034	-	-
分析說明：					
(1)營業活動：公司營運持續成長，成本及費用控管得宜，致獲利成長，因而使營業活動產生淨現金流入。					
(2)投資及融資活動：預估償還因營運產生之購料借款及增購設備等，致產生淨現金流出。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一)、重大資本支出：無。

(二)、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一)、本公司轉投資政策：

本公司目前轉投資事業包括透過投資控股公司轉投資於大陸寧波之孫公司，經過數年間之努力及開創，大陸轉投資公司效益已步上軌道獲利逐漸提升。未來著重於大陸不銹鋼市場之需求市場，將秉持一貫優良的製造品質供給產品。

(二)、最近年度轉投資獲利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單位：除另註明外，新台幣仟元

轉投資事業	匯出累積 投資金額(註 1)	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	
		104 年度 投資損益	說明
QIYI PRECISION METALS CO.,LTD	1,140,000	173,611	寧波奇億在產能滿載下，受惠於電子零組件及環保、能源類等高利潤產品提高下，對公司整體營運績效表現有極大挹注，致使轉投資公司獲利增加。
Surewin Global Limited (HK)	美金 32,000仟元	175,105	
寧波奇億金屬有限公司	人民幣 235,709仟元	174,101	

註 1：係各轉投資事業之原始投資金額

(三)、未來一年投資計畫：無。

六、風險事項應分析評估之事項：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利率變動：

本公司及子公司 104 年度長短期銀行借款利率區間約在 0.85%~6.31%，近年來市場利率多在低檔變動，有利於本公司融資利率之議訂。由於全球經濟情勢並不穩定，國際間亦多處於低利率之環境，因此預料我國央行對未來長期利率之趨勢亦將維持目前水準。本公司財務部專責人員將定期或不定期評估銀行借款利率，並隨時注意國際及國內金融市場的變化，且與銀行密切聯繫以取得較優惠的借款利率與充裕的額度。

2、匯率變動：

本公司及子公司因主要市場涵蓋了歐、美等地，外銷比例達六成以上，匯率變動對本公司損益係有相當之影響。而本公司主要生產之原料如不銹鋼捲等，大部分亦向國外廠商採購，在相同貨幣之進、銷之間產生沖抵，對匯率變化具有自然避險之效果。而為了規避匯率波動對獲利可能造成的影響，本公司採取之因應措施如下：

- (1)、外幣資產與負債抵銷，以外銷出口收受之外幣款項直接償付進口貨款，以減少外幣買賣產生之匯差。
- (2)、隨時收集匯率變化相關資訊，充分掌握匯率走勢，以決定外幣轉換為台幣之時

點或保留於外匯帳戶中。

(3)、提高產品品質及其附加價值，在匯率波動時能適時反應成本，調整售價。

3、通貨膨脹：

本公司及子公司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未有因通貨膨脹而對本公司損益有重大影響之情事。本公司除了密切觀察市場物價波動，積極開發原物料供貨來源，以試圖降低生產成本外，並與客戶維持良好的關係適時的向客戶反應生產成本，故尚能有效降低通貨膨脹對本公司獲利的影響。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一向秉持專注本業及務實原則經營事業，財務政策以穩健保守為原則，並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之投資。而本公司已訂定「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及「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本公司從事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依據所訂定之政策及因應措施辦理。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由於本公司生產製造的是不銹鋼製品，故未來研發計畫乃著重於製程改善及效率提升和品質穩定方向進行，本公司負責技術人員專責此部分之研發工作。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之經營一向秉持誠信原則，遵循國內外相關政府與機構頒佈之法規。除依照現行法律規條執行業務外，並密切關注與本公司營運相關之國內外重要政策走向、政策形成、立法進程及細部內涵，並據以適時主動提出因應措施。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未受到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有影響財務及業務之情事。

(五)、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從事不銹鋼之製造及加工係為傳統產業，未來尚不致因科技改變及產業發生重大變化，致影響本公司之財務和業務。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自成立以來，遵守相關法令規定，積極強化內部管理與提升管理品質及績效，同時保持和諧之勞資關係，以持續維持優良企業形象，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任何影響企業形象之情事。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併購他公司之計畫。若將來有涉及併購之情事或計畫，則將依各項作業規定，秉持審慎之態度進行各種效益之評估及風險之控管，以確實保障公司利益及股東權益。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目前並無擴廠規劃。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進貨集中

合併公司進貨最大廠商約佔五成左右，主係為能掌握穩定的料源及優良可靠之品質。本公司與供應商已簽訂採購合約，建立長期合作關係，並多方取得市場

訊息，以合理的價格確實取得供料貨源，並且積極增加不同地區原、物料之採購使用，使料源供應更多元化且更有彈性，且本公司於國際市場銷售，採購來源亦有多方管道，故進貨集中風險實已在掌控之內。

2、銷貨集中

合併公司之最近年度對單一客戶之銷貨金額均未超過各年度營收淨額之10%，本公司基於風險控管，除了與既有客戶維持長久合作關係外，另積極開發新客戶，藉以提高客戶分散程度，並擴大分散業務來源；且定期持續評估客戶財務狀況以降低風險，故尚無因有銷貨集中之風險。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主要董事、監察人及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並無股權大量移轉之情事，移轉原因多為股東自身理財之因素，並不影響本公司實際經營狀況，故對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104年1月為落實公司治理，選任獨立董事及設置審計委員會，亦全面改選董事，改選後董事長均為同一人，且對公司之財務業務並無重大影響。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訴訟或非訴訟事件，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之處理情形：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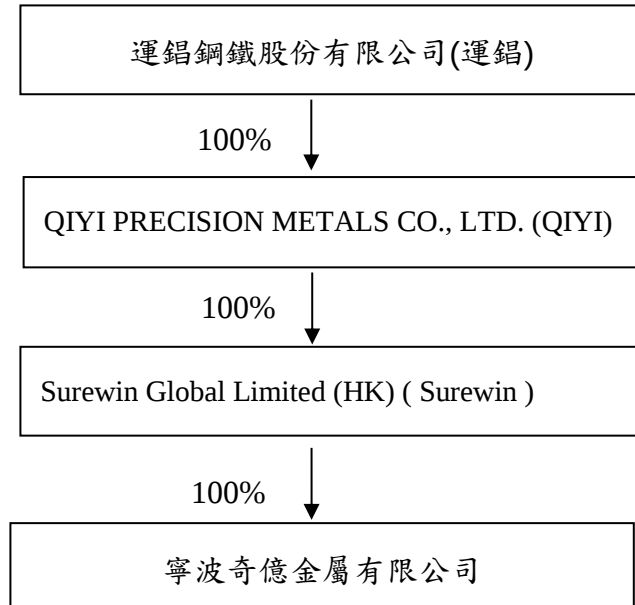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組織圖



(二)、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104 年 12 月 31 日；單位：除另註明外，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項目或生產項目
QIYI PRECISION METALS CO., LTD.	99.1.13 (2010.1.13)	Marquee Place, Suite 300, 430 West Bay Road, P.O. Box 32052, Grand Cayman KY1-1208 Cayman Islands	1,140,000	從事專業性投資活動
Surewin Global Limited (HK)	97.5.16 (2008.5.16)	Unit 706, Haleson Building, No.1 Jubilee Street, Hong Kong	美金 32,000 仟元	從事專業性投資活動
寧波奇億金屬有限公司	90.2.15 (2001.2.15)	中國浙江省寧波市高新 區新梅路 182 號	人民幣 235,709 仟元	從事不銹鋼裁剪、分條 及冷軋加工買賣及不銹 鋼製品之進出口業務

(三)、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

(四)、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不銹鋼鐵產業，控股公司。

(五)、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	持有股份	
			股數(仟股)	持股%
QIYI PRECISION METALS CO., LTD.	董事 總經理	顏德和(運鋁代表人) 顏德威	48,000	100%
Surewin Global Limited (HK)	董事 總經理	顏德和(QIYI 代表人) 顏德威	32,000	100%
寧波奇億金屬有限公司	董事長/總經理 董事 董事 監察人	顏德和(Surewin 代表人) 顏德威(Surewin 代表人) 葉美雲(Surewin 代表人) 曾麗芬(Surewin 代表人)	註	100%

註：寧波奇億金屬有限公司係屬有限公司型態，並未發行股份數。

(六)、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104 年 12 月 31 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值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損失)	本期損益 (稅後)	每股盈餘 (元) (稅後)
運鋁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1,121,560	3,830,127	1,556,412	2,273,715	4,525,296	(102,443)	42,517	0.55
QIYI PRECISION METALS CO., LTD.	1,140,000	1,701,780	-	1,701,780	-	(147)	173,611	-
Surewin Global Limited (HK)	1,011,520	1,696,906	-	1,696,906	-	(358)	175,105	-
寧波奇億金屬有限公司	1,199,287	2,665,019	971,807	1,693,212	3,124,787	263,188	174,101	-

註 1：關係企業為外國公司者，其資本額係以歷史匯率換算為新台幣列示。

註 2：關係企業為外國公司者，其資產總額及負債總額係以報告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列示；其營業收入、營業利益、本期損益及每股盈餘係以當年度之年平均匯率換算為新台幣列示。

(七)、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本公司及從屬公司於 104 年度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故未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不適用。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不適用。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運鋁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〇四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含合併財務報表），其中財務報表（含合併財務報表）業經董事會委託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陳珍麗會計師及龔俊吉會計師查核竣事提出查核報告。上開董事會造送之各項表冊，經本審計委員會審查認為尚無不符，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報請 鑒核。

此 致

本公司一〇五年股東常會

運鋁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曾季國

曾季國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五 年 三 月 十 日

運鋁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04及103年度

地址：高雄市前金區中正四路235號13樓之1

電話：(07)969-5858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	封 面	1		-
二、	目 錄	2		-
三、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3		-
四、	會計師查核報告	4		-
五、	合併資產負債表	5		-
六、	合併綜合損益表	6~7		-
七、	合併權益變動表	8		-
八、	合併現金流量表	9~10		-
九、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1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1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1~15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5~23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3~24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4~47		六~二二
	(七) 關係人交易	47~48		二三
	(八) 質抵押之資產	48		二四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8~49		二五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二) 其 他	49~50、53~57		二六、二九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50		二七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50		二七
	3. 大陸投資資訊	50~51		二七
	(十四) 部門資訊	51~53		二八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04 年度（自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運錫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顏 德 和



中 華 民 國 105 年 3 月 10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運鋁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運鋁鋼鐵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103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4 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告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告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告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運鋁鋼鐵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103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4 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運鋁鋼鐵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04 及 103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陳 珍 麗

陳珍麗



會計師 龔 俊 吉

龔俊吉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10028123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05 年 3 月 10 日

運鋁鋼鐵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暨 103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資 產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 月 1 日		代 碼	負 債 及 權 益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 月 1 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附註六）	\$ 136,512	3	\$ 172,022	3	\$ 239,717	4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三及二四）	\$1,219,498	26	\$1,848,010	33	\$2,423,544	42
1150	應收票據	187,671	4	191,571	4	130,508	2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十三）	159,801	3	80,000	2	80,000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七、二二及二四）	581,318	12	571,192	10	669,370	12	2150	應付票據	4,523	-	8,048	-	143,927	3
1200	其他應收款	93,091	2	96,597	2	28,147	1	2170	應付帳款	84,710	2	52,911	1	110,122	2
1310	存貨（附註四、五及八）	1,054,326	22	1,464,458	26	1,241,513	21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四）	150,477	3	124,763	2	68,804	1
1410	預付款項	149,519	3	75,008	1	248,226	4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	9,541	-	5,820	-	5,970	-
1476	其他金融資產（附註四、九及二四）	80,134	2	369,664	7	558,964	10	2311	預收貨款	67,747	1	108,139	2	25,392	-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10,390	-	7,242	-	943	-	2322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十三及二四）	31,808	1	170,694	3	-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2,292,961</u>	<u>48</u>	<u>2,947,754</u>	<u>53</u>	<u>3,117,388</u>	<u>54</u>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u>1,574</u>	<u>-</u>	<u>17,440</u>	<u>-</u>	<u>2,652</u>	<u>-</u>
	非流動資產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1,729,679</u>	<u>36</u>	<u>2,415,825</u>	<u>43</u>	<u>2,860,411</u>	<u>49</u>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及二四）	2,062,208	43	2,162,844	39	2,182,759	38		非流動負債						
1760	投資性不動產（附註四、十一及二四）	363,352	8	363,416	7	363,631	6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十三及二四）	763,384	16	793,992	14	816,843	14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十七）	2,434	-	2,873	-	2,577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十八）	20,392	1	11,348	-	8,385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五及十八）	21,364	-	15,095	-	43,303	1	2645	存入保證金	3,228	-	5,897	-	5,894	-
1915	預付設備款	12,816	-	33,481	1	31,551	1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附註四、五及十五）	<u>2,910</u>	<u>-</u>	<u>20,609</u>	<u>1</u>	<u>19,132</u>	<u>1</u>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九及二四）	10,187	-	10,547	-	17,340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789,914</u>	<u>17</u>	<u>831,846</u>	<u>15</u>	<u>850,254</u>	<u>15</u>
1985	長期預付租金（附註十二）	27,542	1	28,801	-	28,616	-	2XXX	負債總計	<u>2,519,593</u>	<u>53</u>	<u>3,247,671</u>	<u>58</u>	<u>3,710,665</u>	<u>64</u>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u>444</u>	<u>-</u>	<u>298</u>	<u>-</u>	<u>950</u>	<u>-</u>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四及十六）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2,500,347</u>	<u>52</u>	<u>2,617,355</u>	<u>47</u>	<u>2,670,727</u>	<u>46</u>	3110	普通股股本	1,121,560	23	1,100,000	20	1,100,000	19
								3200	資本公積	934,058	20	934,058	17	930,824	16
								3300	保留盈餘	242,928	5	284,487	5	152,776	3
								3400	其他權益	17,629	-	41,353	1	-	-
								3500	庫藏股票	(<u>42,460</u>)	(<u>1</u>)	(<u>42,460</u>)	(<u>1</u>)	(<u>106,150</u>)	(<u>2</u>)
								3XXX	權益合計	<u>2,273,715</u>	<u>47</u>	<u>2,317,438</u>	<u>42</u>	<u>2,077,450</u>	<u>36</u>
1XXX	資 產 總 計	<u>\$4,793,308</u>	<u>100</u>	<u>\$5,565,109</u>	<u>100</u>	<u>\$5,788,115</u>	<u>100</u>	3X2X	負 債 及 權 益 總 計	<u>\$4,793,308</u>	<u>100</u>	<u>\$5,565,109</u>	<u>100</u>	<u>\$5,788,115</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顏德和



經理人：顏德威



會計主管：朱培誠



運鋁鋼鐵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4 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及二三）	\$7,649,128	100	\$8,302,127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八及十七）	<u>7,139,673</u>	<u>93</u>	<u>7,674,555</u>	<u>93</u>
5900	營業毛利	<u>509,455</u>	<u>7</u>	<u>627,572</u>	<u>7</u>
	營業費用（附註十七）				
6100	推銷費用	226,858	3	263,901	3
6200	管理費用	88,621	1	89,081	1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33,735</u>	<u>1</u>	<u>12,237</u>	<u>-</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349,214</u>	<u>5</u>	<u>365,219</u>	<u>4</u>
6900	營業淨利	<u>160,241</u>	<u>2</u>	<u>262,353</u>	<u>3</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十七）				
7010	其他收入	23,532	-	24,694	-
7020	其他利益（損失）淨額	540	-	(3,817)	-
7050	財務成本	(<u>82,079</u>)	(<u>1</u>)	(<u>106,532</u>)	(<u>1</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58,007</u>)	(<u>1</u>)	(<u>85,655</u>)	(<u>1</u>)
7900	稅前淨利	102,234	1	176,698	2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五及十八）	(<u>41,212</u>)	<u>-</u>	(<u>44,229</u>)	<u>-</u>
8200	本年度淨利	<u>61,022</u>	<u>1</u>	<u>132,469</u>	<u>2</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金	%	金	%
	其他綜合損益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 量數	\$ 6,288	-	(\$ 913)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 相關之所得稅	(1,069)	-	155	-
8310		<u>5,219</u>	-	<u>(758)</u>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28,504)	-	49,742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 目相關之所得稅	<u>4,780</u>	-	<u>(8,389)</u>	-
8360		<u>(23,724)</u>	-	<u>41,353</u>	-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 (稅後淨額)	<u>(18,505)</u>	-	<u>40,595</u>	-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42,517</u>	<u>1</u>	<u>\$ 173,064</u>	<u>2</u>
8600	淨利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u>\$ 61,022</u>	<u>1</u>	<u>\$ 132,469</u>	<u>2</u>
87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u>\$ 42,517</u>	<u>1</u>	<u>\$ 173,064</u>	<u>2</u>
	每股盈餘 (附註十九)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u>\$ 0.55</u>		<u>\$ 1.23</u>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u>\$ 0.55</u>		<u>\$ 1.22</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顏德和



經理人：顏德威



會計主管：朱培誠



 運錫鋼鐵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4 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歸	屬	於	本	公	司	業	主	之	權	益	
									其他權益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股		本		保	留	盈		餘			
代碼		股數（千股）	金	額	資 本 公 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 分 配 盈 餘	合	計	庫 藏 股 票	權 益 總 額	
A1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110,000	\$ 1,100,000		\$ 930,824	\$ 59,374	\$ -	\$ 93,402	\$ 152,776	\$ -	(\$ 106,150)	\$ 2,077,450	
	102 年度盈餘分配												
B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2,405	-	(2,405)	-	-	-	-	
D1	103 年度淨利	-	-	-	-	-	-	132,469	132,469	-	-	132,469	
D3	103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758)	(758)	41,353	-	40,595	
D5	103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131,711	131,711	41,353	-	173,064	
L1	處分庫藏股	-	-	-	2,112	-	-	-	-	-	63,690	65,802	
N1	發行員工認股權	-	-	-	1,122	-	-	-	-	-	-	1,122	
Z1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110,000	1,100,000		934,058	61,779	-	222,708	284,487	41,353	(42,460)	2,317,438	
B3	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令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附註十六）	-	-	-	-	-	16,894	(16,894)	-	-	-	-	
	103 年度盈餘分配												
B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13,215	-	(13,215)	-	-	-	-	
B5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	-	(86,240)	(86,240)	-	-	(86,240)	
B9	普通股股票股利	-	21,560	-	-	-	-	(21,560)	(21,560)	-	-	-	
		-	21,560	-	-	13,215	-	(121,015)	(107,800)	-	-	(86,240)	
D1	104 年度淨利	-	-	-	-	-	-	61,022	61,022	-	-	61,022	
D3	104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5,219	5,219	(23,724)	-	(18,505)	
D5	104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66,241	66,241	(23,724)	-	42,517	
Z1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110,000	\$ 1,121,560		\$ 934,058	\$ 74,994	\$ 16,894	\$ 151,040	\$ 242,928	\$ 17,629	(\$ 42,460)	\$ 2,273,715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顏德和



經理人：顏德威



會計主管：朱培誠



運鋁鋼鐵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4 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104 年度	103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102,234	\$ 176,698
A20000	調整項目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46,823	147,419
A20200	攤銷費用	393	354
A20900	利息費用	82,079	106,532
A21200	利息收入	(3,858)	(13,195)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	1,122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92	20,377
A23700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19,845	6,116
A29900	其他項目	(3,956)	8,287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A31130	應收票據	3,900	(61,063)
A31150	應收帳款	(11,031)	98,122
A31180	其他應收款	1,113	(66,184)
A31200	存 貨	390,386	(229,110)
A31230	預付款項	(74,511)	173,218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3,148)	(5,955)
A32130	應付票據	(3,525)	(135,879)
A32150	應付帳款	31,799	(57,211)
A32180	其他應付款項	17,144	57,183
A32210	預收貨款	(40,392)	82,747
A32990	其他營業負債	(16,129)	(15,298)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639,258	294,280
A33100	收取之利息	6,226	10,929
A33300	支付之利息	(82,831)	(103,398)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30,951)	(21,384)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531,702</u>	<u>180,427</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2,348)	(72,260)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53	2,219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	(559)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4 年度	103 年度
B0650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 289,890	\$ 196,093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1,278)	(564)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236,317</u>	<u>124,929</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628,512)	(575,534)
C0050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79,801	-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	1,646,052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164,500)	(1,508,046)
C03100	收取存入保證金	-	3
C03000	存入保證金返還	(2,669)	-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86,240)	-
C05000	庫藏股票處分	<u>-</u>	<u>65,802</u>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802,120)</u>	<u>(371,723)</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之影響	<u>(1,409)</u>	<u>(1,328)</u>
EEEE	本年度現金淨減少	(35,510)	(67,695)
E00100	年初現金餘額	<u>172,022</u>	<u>239,717</u>
E00200	年底現金餘額	<u>\$ 136,512</u>	<u>\$ 172,022</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顏德和



經理人：顏德威



會計主管：朱培誠



運鋁鋼鐵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04 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運鋁鋼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 76 年 7 月設立，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從事不銹鋼裁剪、分條及表面處理等加工買賣及不銹鋼製品之進出口業務。

本公司股票於 103 年 10 月奉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核准公開發行。於 104 年 2 月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於興櫃股票櫃檯買賣，嗣經核准預計 105 年 3 月 22 日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05 年 3 月 10 日經董事會通過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本公司及子公司未適用下列業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IASB）發布但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金管會於 105 年 3 月 10 日公布自 106 年起開始適用之認可 IFRSs 公報範圍，為 IASB 於 105 年 1 月 1 日前發布，並於 106 年 1 月 1 日生效之 IFRSs（不含 IFRS 9「金融工具」及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等尚未生效或尚未確定生效日期之 IFRSs）。此外，金管會並宣布我國公開發行公司應自 107 年起開始適用 IFRS 15。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金管會尚未發布前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以外之其他準則生效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 A S B 發布之 生效日（註 1）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或交 易於 2014 年 7 月 1 日及以後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2012～2014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6 年 1 月 1 日（註 2）
IFRS 9「金融工具」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 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0、IFRS 12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個體：合併報 表例外規定之適用」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1 之修正「聯合營運權益之取得」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4「管制遞延帳戶」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6「租賃」	2019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7 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12 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16 及 IAS 38 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 釋」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金」	2014 年 7 月 1 日
IAS 36 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 年 1 月 1 日
IAS 39 之修正「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繼續」	2014 年 1 月 1 日
IFRIC 21「公課」	2014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除 IFRS 5 之修正推延適用於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外，其餘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將不致造成本公司及子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一) IFRS 9「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之認列及衡量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IFRS 9 對金融資產之分類規定如下：

本公司及子公司投資之債務工具，若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分類及衡量如下：

1. 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認列於損益。
2. 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與出售金融資產而達成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與兌換損益亦認列於損益，其他公允價值變動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該金融資產除列或重分類時，原先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應重分類至損益。

本公司及子公司投資非屬前述條件之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惟本公司及子公司得選擇於原始認列時，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除股利收益認列於損益外，其他相關利益及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無須評估減損，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亦不重分類至損益。

金融資產之減損

IFRS 9 改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認列金融資產之減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租賃款、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產生之合約資產或放款承諾及財務保證合約，係認列備抵信用

損失。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並未顯著增加，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未來 12 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已顯著增加且非低信用風險，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剩餘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但未包括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必須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信用損失。

此外，原始認列時已有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本公司及子公司考量原始認列時之預期信用損失以計算信用調整後之有效利率，後續備抵信用損失則按後續預期信用損失累積變動數衡量。

(二) IAS 36 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IASB 於發布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時，同時修正 IAS 36「資產減損」之揭露規定，導致本公司及子公司須於每一報導期間增加揭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本次 IAS 36 之修正係釐清本公司及子公司僅須於認列或迴轉減損損失當期揭露該等可回收金額。此外，若可回收金額係以現值法計算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衡量，本公司及子公司須增加揭露所採用之折現率。

(三)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

IFRS 15 係規範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 IAS 18「收入」、IAS 11「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適用 IFRS 15 時，係以下列步驟認列收入：

1. 辨認客戶合約；
2. 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3. 決定交易價格；
4. 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及
5. 於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IFRS 15 生效時，本公司及子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此外，該修正闡明本公司及子公司應考量合併財務報告之可了解性及可比性來決定一套有系統之方式編製附註。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依據金管會宣布之「我國企業採用國際會計準則推動架構」，非屬上市、上櫃公司及興櫃之公開發行公司應自 104 年起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管會認可之 2013 年版 IFRSs（以下稱「修正後之準則」）編製財務報告。

本合併報告為本公司及子公司首份 IFRSs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本公司及子公司轉換至 IFRSs 日為 103 年 1 月 1 日。轉換至修正後之準則對本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影響說明，係列於附註二九。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編製。

（二）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轉換至修正後之準則之初始資產負債表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 IFRS 1「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認列與衡量，除該準則所規定禁止追溯

適用部分修正後之準則，以及對部分修正後之準則給予豁免選擇外（本公司及子公司之豁免選擇參閱附註二九），本公司及子公司係追溯適用修正後之準則之規定。

（三）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現金及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有其他限制者。流動負債包括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合併基礎

1. 合併報告編製原則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即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子 公 司 名 稱	主 要 業 務	設 立 及 營 運 地 點	持 有 之 股 權 百 分 比 (%)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 月 1 日
QIYI PRECISION METALS CO., LTD	控股公司	英屬開曼群島	100.0	100.0	100.0
Surewin Global Limited (HK)	控股公司	中國香港	100.0	100.0	100.0
寧波奇億金屬有限公司 (寧波奇億)	從事不銹鋼裁剪、分條及 冷軋加工買賣及不銹 鋼製品之進出口業務	中國寧波	100.0	100.0	100.0

（五）外 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年度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年度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六) 存 貨

存貨包括製成品、在製品、原料及物料。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按加權平均法計價。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除土地以成本計價且不提列折舊外，土地以外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並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八)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而持有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亦包括目前尚未決定未來用途所持有之土地。

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本公司及子公司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

投資性不動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九) 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若其低於帳面金額時，則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折舊或攤銷）。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及子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原始認列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割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及子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分類係於原始認列時視其性質及目的而決定。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

(2)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主要包括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其他金融資產，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款項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該資產經個別評估未有客觀減損證據後，再以組合就過去收款經驗以及與應收款項違約有關之可觀察因素評估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

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及子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公司及子公司於資產減除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攤銷後成本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包含所支付之股利或利息。

本公司及子公司僅於義務解除、取消或到期時，始將金融負債除列。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於簽訂合約時，原始以公允價值認列，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除採用避險

會計外直接列入損益。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十一) 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1) 本公司及子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2) 本公司及子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及子公司；
- 及
-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作銷貨處理。

2. 利息收入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及子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二) 租賃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或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為收入或費用。

(十三)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為損益。

(十四)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十五)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給予員工之權益交割股份基礎給付，係以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與預期既得權益工具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

(十六)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及子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本公司及子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本期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年度，則於修正當年度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年度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年度及未來期間認列。

(一) 存貨之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二) 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主要視未來是否有足夠之獲利或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而定。若未來實際產生之獲利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迴轉，該等迴轉係於發生年度認列為損益。

(三) 確定福利計畫之認列

確定福利計畫應認列之確定福利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使用預計單位福利法進行精算評價，其採用之精算假設包括折現率及薪資預期增加率等估計，若該等估計因市場與經濟情況之改變而有所變動，可能會重大影響應認列之費用與負債金額。

六、現金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 月 1 日
庫存現金	\$ 65	\$ 61	\$ 535
銀行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u>136,447</u>	<u>171,961</u>	<u>239,182</u>
	<u>\$136,512</u>	<u>\$172,022</u>	<u>\$239,717</u>

七、應收帳款淨額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 月 1 日
應收帳款	\$582,518	\$571,487	\$671,049
減：備抵呆帳	<u>1,200</u>	<u>295</u>	<u>1,679</u>
	<u>\$581,318</u>	<u>\$571,192</u>	<u>\$669,370</u>

本公司及子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30~120 天。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本公司及子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由於歷史經驗顯示逾期超過 365 天之應收帳款無法回收，本公司及子公司對於帳齡超過 365 天之應收帳款認列 100%備抵呆帳，餘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於資產負債表日已逾期但本公司及子公司尚未認列備抵呆帳之應收帳款，因其信用品質並未重大改變，本公司及子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仍可回收其金額，本公司及子公司對該等應收帳款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保障。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 月 1 日
未逾期	\$484,907	\$517,331	\$494,952
1 至 45 天	88,425	53,496	97,916
46 天以上	9,186	660	78,181
合計	<u>\$582,518</u>	<u>\$571,487</u>	<u>\$671,049</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 月 1 日
1 至 45 天	<u>\$ 7,053</u>	<u>\$ -</u>	<u>\$30,889</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採群組評估，變動資訊如下：

	104 年度	103 年度
年初餘額	\$ 295	\$ 1,679
本年度提列（迴轉）呆帳費用	916	(1,398)
外幣換算差額	(11)	14
年底餘額	<u>\$ 1,200</u>	<u>\$ 295</u>

八、存 貨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 月 1 日
製 成 品	\$ 293,055	\$ 444,113	\$ 495,264
在 製 品	160,900	194,687	145,554
原 料	566,394	793,883	578,425
物 料	<u>33,977</u>	<u>31,775</u>	<u>22,270</u>
	<u>\$ 1,054,326</u>	<u>\$ 1,464,458</u>	<u>\$ 1,241,513</u>

104 及 103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營業成本分別為 7,139,673 千元及 7,674,555 千元，其中包括存貨跌價損失分別為 19,845 千元及 6,116 千元。

九、其他金融資產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 月 1 日
質押定存	\$ 80,134	\$ 369,664	\$ 566,502
存出保證金	<u>10,187</u>	<u>10,547</u>	<u>9,802</u>
	90,321	380,211	576,304
減：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u>80,134</u>)	(<u>369,664</u>)	(<u>558,964</u>)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u>\$ 10,187</u>	<u>\$ 10,547</u>	<u>\$ 17,340</u>

104 年 12 月 31 日暨 103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之質押定存年利率分別為 0.08%～1.02%、0.02%～3.15%及 0.02%～3.68%。

十、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每一類別之帳面金額如下：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 月 1 日
土 地	\$ 363,816	\$ 363,816	\$ 363,816
建築物及附屬設備	425,678	453,300	475,817
機器設備	1,215,478	1,285,409	1,316,408
其他設備	26,973	28,177	24,787
未完工程	<u>30,263</u>	<u>32,142</u>	<u>1,931</u>
	<u>\$ 2,062,208</u>	<u>\$ 2,162,844</u>	<u>\$ 2,182,759</u>

104 年度

成本	建築物及					合計
	土地	附屬設備	機器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10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63,816	\$ 664,635	\$ 2,205,309	\$ 77,599	\$ 33,993	\$ 3,345,352
增添	-	6,277	63,990	4,065	(1,319)	73,013
處分	-	(3,995)	(865)	(3,749)	(1,851)	(10,460)
淨兌換差額	-	(7,439)	(35,619)	(1,088)	(560)	(44,706)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363,816</u>	<u>\$ 659,478</u>	<u>\$ 2,232,815</u>	<u>\$ 76,827</u>	<u>\$ 30,263</u>	<u>\$ 3,363,199</u>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211,335	\$ 919,900	\$ 49,422	\$ 1,851	\$ 1,182,508
折舊費用	-	29,014	113,051	4,694	-	146,759
處分	-	(3,995)	(865)	(3,604)	(1,851)	(10,315)
淨兌換差額	-	(2,554)	(14,749)	(658)	-	(17,961)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u>\$ 233,800</u>	<u>\$ 1,017,337</u>	<u>\$ 49,854</u>	<u>\$ -</u>	<u>\$ 1,300,991</u>

103 年度

成本	建築物及					合計
	土地	附屬設備	機器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63,816	\$ 648,572	\$ 2,175,658	\$ 73,551	\$ 1,931	\$ 3,263,528
增添	-	2,250	61,646	7,463	28,768	100,127
處分	-	-	(95,991)	(5,589)	-	(101,580)
重分類	-	339	290	207	1,591	2,427
淨兌換差額	-	13,474	63,706	1,967	1,703	80,850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363,816</u>	<u>\$ 664,635</u>	<u>\$ 2,205,309</u>	<u>\$ 77,599</u>	<u>\$ 33,993</u>	<u>\$ 3,345,352</u>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172,755	\$ 859,250	\$ 48,764	\$ -	\$ 1,080,769
折舊費用	-	34,140	108,740	4,324	-	147,204
處分	-	-	(73,895)	(5,089)	-	(78,984)
重分類	-	-	246	202	1,851	2,299
淨兌換差額	-	4,440	25,559	1,221	-	31,220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u>\$ 211,335</u>	<u>\$ 919,900</u>	<u>\$ 49,422</u>	<u>\$ 1,851</u>	<u>\$ 1,182,508</u>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建築物及附屬設備

工程、廠房及辦公室

20 至 40 年

空調、機電及裝修

2 至 16 年

機器設備

1 至 20 年

其他設備

1 至 5 年

104 及 103 年度皆無應資本化之利息。

十一、投資性不動產

	土	地	建築物及 附屬設備	合 計
104 年度				
成 本				
10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63,053		\$ 11,383	\$ 374,436
處 分	-	(1,430)	(1,430)	(1,430)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363,053</u>		<u>\$ 9,953</u>	<u>\$ 373,006</u>
累計折舊				
10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11,020	\$ 11,020
處 分	-	(1,430)	(1,430)	(1,430)
折舊費用	-		64	64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u>\$ 9,654</u>	<u>\$ 9,654</u>
104 年 1 月 1 日淨額	<u>\$ 363,053</u>		<u>\$ 363</u>	<u>\$ 363,416</u>
104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363,053</u>		<u>\$ 299</u>	<u>\$ 363,352</u>
103 年度				
成 本				
103 年 1 月 1 日及 12 月 31 日餘額	<u>\$ 363,053</u>		<u>\$ 11,383</u>	<u>\$ 374,436</u>
累計折舊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10,805	\$ 10,805
折舊費用	-		215	215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u>\$ 11,020</u>	<u>\$ 11,020</u>
103 年 1 月 1 日淨額	<u>\$ 363,053</u>		<u>\$ 578</u>	<u>\$ 363,631</u>
103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363,053</u>		<u>\$ 363</u>	<u>\$ 363,416</u>

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係於 103 年 6 月由獨立評價公司評價，該評價係分別以比較法及成本法評估土地與建築物及附屬設備之公允價值。104 年 12 月 31 日暨 103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公允價值均約為 710,000 千元。

投資性不動產中之建築物及附屬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 10 至 20 年計提折舊。

本公司之所有投資性不動產皆係自有權益。設定作為借款擔保之投資性不動產金額，請參閱附註二四。

十二、長期預付租金

長期預付租金係中國大陸之土地使用權，使用期限為 50 年。

十三、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短期借款係提供擔保之銀行週轉性借款及出口押匯，104 年 12 月 31 日暨 103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之年利率分別為 1.49%~4.99%、0.85%~6.31%及 1.50%~6.30%。

(二) 應付短期票券

係由兆豐票券金融公司、中華票券金融公司、合作金庫票券金融公司及萬通票券金融公司提供擔保之應付商業本票。104 年 12 月 31 日暨 103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之年利率分別為 1.51%~1.59%、1.62%~1.64%及 1.57%~1.58%。

(三) 長期借款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 月 1 日
玉山商業銀行主辦			
100 年聯貸案甲項－已於 103 年 12 月提前清 償，年利率為 1.86%~ 1.88%	\$ -	\$ -	\$ 400,000
100 年聯貸案丙項－已於 103 年 12 月提前清 償，年利率為 1.55%及 2.06%	-	-	418,694
103 年聯貸案甲項－自 105 年 12 月起按季償 還至 108 年 12 月，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年利率分別為 1.91%及 2.03%	800,000	800,000	-
103 年聯貸案丙項－循環 動用，年利率 1.85%	-	170,694	-
	800,000	970,694	818,694
減：未攤銷遞延主辦費	4,808	6,008	1,851
	795,192	964,686	816,843

(接次頁)

(承前頁)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 月 1 日
減：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u>\$ 31,808</u>	<u>\$170,694</u>	<u>\$ -</u>
長期借款	<u>\$763,384</u>	<u>\$793,992</u>	<u>\$816,843</u>

上述玉山商業銀行主辦之聯貸案於 103 年 11 月重新簽訂，其中丙項額度調增為 1,000,000 千元，可循環動用期間為首次動用日起至屆滿 3 年之日(106 年 12 月)止。除其他有關規定外，尚規定本公司以年度個體財務報告為計算基礎，於貸款存續期間內，應維持特定流動比率、負債比率及有形淨值金額。本公司於 104 年 12 月 31 日暨 103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皆符合上述規定。

十四、其他應付款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 月 1 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26,950	\$ 32,914	\$ 37,356
應付水電費	14,369	12,364	13,712
淨確定福利負債－流動（附註十五）	12,077	24	24
應付進出口費用	7,785	9,889	4,653
應付利息	2,991	6,479	7,271
應付員工酬勞（紅利）及董監事酬勞	1,500	3,854	-
其 他	<u>84,805</u>	<u>59,239</u>	<u>5,788</u>
	<u>\$150,477</u>	<u>\$124,763</u>	<u>\$ 68,804</u>

十五、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1. 本公司所適用我國「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2. 大陸子公司寧波奇億，亦依當地法令規定，提撥並繳付相關單位。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適用該退休金制度之中華民國員工每月薪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 月 1 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9,565	\$ 25,797	\$ 23,919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4,578)	(5,164)	(4,763)
提撥短絀	14,987	20,633	19,156
列入其他應付款（附註十四）	(12,077)	(24)	(24)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2,910</u>	<u>\$ 20,609</u>	<u>\$ 19,132</u>

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計 畫 資 產 義 務 現 值	公 允 價 值	淨確定福利 負債（資產）
104 年度			
104 年 1 月 1 日	<u>\$ 25,797</u>	<u>(\$ 5,164)</u>	<u>\$ 20,633</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572	-	572
利息費用（收入）	<u>419</u>	<u>(86)</u>	<u>333</u>
認列於損益	<u>991</u>	<u>(86)</u>	<u>905</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48)	(48)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 設變動	274	-	274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 動	441	-	441

（接次頁）

(承前頁)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資 產)
精算利益－經驗調整	(\$ 6,955)	\$ -	(\$ 6,955)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6,240)	(48)	(6,288)
雇主提撥	-	(263)	(263)
福利支付	(983)	983	-
104 年 12 月 31 日	<u>\$19,565</u>	<u>(\$ 4,578)</u>	<u>\$14,987</u>
103 年度			
103 年 1 月 1 日	<u>\$23,919</u>	<u>(\$ 4,763)</u>	<u>\$19,156</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545	-	545
利息費用 (收入)	<u>388</u>	<u>(80)</u>	<u>308</u>
認列於損益	<u>933</u>	<u>(80)</u>	<u>853</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32)	(32)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 設變動	232	-	232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u>713</u>	<u>-</u>	<u>713</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945</u>	<u>(32)</u>	<u>913</u>
雇主提撥	-	(289)	(289)
103 年 12 月 31 日	<u>\$25,797</u>	<u>(\$ 5,164)</u>	<u>\$20,633</u>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

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

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 月 1 日
折現率 (%)	1.375	1.625	1.625
薪資預期增加率 (%)	2.000	2.000	2.00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折 現 率		
增加 0.25%	<u>(\$447)</u>	<u>(\$570)</u>
減少 0.25%	<u>\$463</u>	<u>\$589</u>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u>\$452</u>	<u>\$576</u>
減少 0.25%	<u>(\$439)</u>	<u>(\$561)</u>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預期 1 年內提撥金額	<u>\$12,314</u>	<u>\$289</u>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 期間	9.2 年	9.0 年

十六、權益

(一) 股本

普通股股本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 月 1 日
額定股數 (千股)	<u>160,000</u>	<u>160,000</u>	<u>110,000</u>
額定股本	<u>\$ 1,600,000</u>	<u>\$ 1,600,000</u>	<u>\$ 1,100,000</u>
已登記股數 (千股)	<u>112,156</u>	<u>110,000</u>	<u>11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千股)	<u>112,156</u>	<u>110,000</u>	<u>110,000</u>

(二) 資本公積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 月 1 日
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 現金或撥充股本 (註 1)			
股票發行溢價	\$ 540,000	\$ 540,000	\$ 540,000
庫藏股票交易	2,112	2,112	-
僅得用以彌補虧損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 動數 (註 2)	\$ 388,298	\$ 388,298	\$ 388,298
員工認股權	<u>3,648</u>	<u>3,648</u>	<u>2,526</u>
	<u>\$ 934,058</u>	<u>\$ 934,058</u>	<u>\$ 930,824</u>

註 1：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註 2：此類資本公積係本公司未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時，因子公司權益變動認列之權益交易影響數或本公司採權益法認列子公司資本公積之調整數。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 104 年 6 月新修訂之章程規定，每年度決算後所得盈餘除依法繳納所得稅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再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1. 提列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
2. 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3. 提列不低於 2% 為員工紅利，不高於 5% 為董事酬勞。
4. 餘數加計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後，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員工分配股票紅利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評估公司未來之資本預算、規劃未來之資金需求、財務結構及盈餘等情形，盈餘分派，得以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發放總額百分之十。

依 104 年 5 月公司法之修正，股息及紅利之分派限於股東，員工非屬盈餘分派之對象。配合上述法規，本公司已於 105 年 3 月 10 日經董事會擬議之公司章程修正案，尚待 105 年 6 月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員工及董事酬勞估列基礎及實際配發情形，請參閱附註十七之員工福利費用。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份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於 104 年及 103 年 6 月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03 及 102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03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2 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13,215	\$ 2,405		
現金股利	86,240	-	\$ 0.80	\$ -
股票股利	21,560	-	0.20	-

103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係按本公司依據修訂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財務會計準則委員會所公布之各號財務會計準則公報及其解釋（以下稱「修正前之準則」）所編製之 103 年度財務報告作為盈餘分配案之基礎。

(四) 首次採用 IFRSs 應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首次採用 IFRSs 帳列累積換算調整數轉入保留盈餘之金額為 29,835 千元，因首次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不足提列，故僅就首次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 16,894 千元予以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五) 其他權益項目

104 及 103 年度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之變動如下：

	104 年度	103 年度
年初餘額	\$ 41,353	\$ -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28,504)	49,742
相關所得稅	<u>4,780</u>	<u>(8,389)</u>
年底餘額	<u>\$17,629</u>	<u>\$41,353</u>

(六) 庫藏股票

	年初股數 (千股)	本年度增 加 (千股)	本年度減 少 (千股)	年底股數 (千股)
104 年度				
轉讓予員工	<u>2,200</u>	<u>-</u>	<u>-</u>	<u>2,200</u>
103 年度				
轉讓予員工	<u>5,500</u>	<u>-</u>	<u>(3,300)</u>	<u>2,200</u>

本公司於 102 年 11 月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買回股份轉讓員工辦法，向股東高典投資公司以當時淨值每股 19.30 元買回 5,500 千股，共計 106,150 千元，並於 103 年 9 月由員工以每股 20.00 元認購而轉讓予員工 3,300 千股（附註二十）。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

十七、稅前淨利

(一) 其他收入

	104 年度	103 年度
租金收入	\$ 19,674	\$ 11,499
利息收入	<u>3,858</u>	<u>13,195</u>
	<u>\$ 23,532</u>	<u>\$ 24,694</u>

(二) 其他利益（損失）淨額

	104 年度	103 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淨額	(\$ 2,505)	\$ 22,628
其 他	<u>3,045</u>	<u>(26,445)</u>
	<u>\$ 540</u>	<u>(\$ 3,817)</u>

(三) 財務成本

104 及 103 年度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之利息費用總額分別為 82,079 千元及 106,532 千元。

(四) 折舊及攤銷

	104 年度	103 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46,759	\$147,204
投資性不動產	64	215
無形資產	<u>393</u>	<u>354</u>
合 計	<u>\$147,216</u>	<u>\$147,773</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137,834	\$140,998
營業費用	<u>8,989</u>	<u>6,421</u>
	<u>\$146,823</u>	<u>\$147,419</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u>\$ 393</u>	<u>\$ 354</u>

(五) 員工福利費用

	104 年度	103 年度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 31,854	\$ 33,813
確定福利計畫	<u>905</u>	<u>853</u>
	32,759	34,666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	-	1,122
薪資、獎金及紅利	207,921	217,553
其他員工福利	<u>24,437</u>	<u>42,793</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265,117</u>	<u>\$296,134</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181,264	\$211,596
營業費用	<u>83,853</u>	<u>84,538</u>
	<u>\$265,117</u>	<u>\$296,134</u>

依現行章程規定，本公司係以當年度稅後可分配盈餘分別以不低於 2% 及不高於 5% 分派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103 年度分別估列員工紅利 3,000 千元及董監事酬勞 854 千元。

依 104 年 5 月修正後公司法及 105 年 3 月經董事會擬議之修正章程，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淨利分別以不低於 2% 及不高於 2%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104 年度估列員工酬勞 1,500 千元及董事酬勞 0 千元，係分別按前述稅前淨利之 2% 及 0% 估列，該等金額尚待董事會決議且經股東常會決議修正章程後，報告股東會。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前經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本公司於 104 年及 103 年 6 月舉行股東會，分別決議通過以現金發放 103 及 102 年度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如下：

	103 年度	102 年度
員工紅利	\$ 3,000	\$ 22
董事酬勞	854	-

上述 102 年度員工紅利與前一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估列之員工紅利差異為 22 千元主係估計改變，業已調整 103 年度之損益。103 年度之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係按本公司依據修正前之準則所編製之 103 年度財務報告作為配發基礎，並經股東會決議，與 103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估列數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酬勞（紅利）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八、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主要組成項目

	104 年度	103 年度
當年度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32,359	\$ 19,070
未分配盈餘加徵	1,145	2,164
以前年度之調整	<u>1,269</u>	<u>-</u>
	<u>34,773</u>	<u>21,234</u>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1,806	22,995
以前年度之調整	<u>4,633</u>	<u>-</u>
	<u>6,439</u>	<u>22,995</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41,212</u>	<u>\$ 44,229</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4 年度	103 年度
稅前淨利	<u>\$102,234</u>	<u>\$176,698</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42,865	\$ 38,556
稅上不可減除（加計）之費損（所得）	(627)	7,062
免稅所得	-	(3,540)
未分配盈餘加徵	1,145	2,164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於本年度調整	1,269	-
暫時性差異之產生及迴轉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3,440)	31,779

（接次頁）

(承前頁)

	104 年度	103 年度
所得稅抵減	\$ -	(\$31,792)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41,212	\$44,229

本公司所適用之稅率為 17%，寧波奇億依據當地稅法規定享有高新技術企業 15%優惠稅率及課稅所得扣除研發費用若干倍數等之所得稅優惠。

由於 105 年度股東會盈餘分配情形尚具不確定性，故 104 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 10%所得稅之潛在所得稅後果尚無法可靠決定。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04 年度	103 年度
遞延所得稅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	(\$4,780)	\$ 8,389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		
量數	1,069	(155)
	(\$ 3,711)	\$ 8,234

(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4 年度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	年初餘額	損	認列於其他綜合 益損	益	兌換差額	年底餘額
暫時性差異							
子公司未分配盈餘	(\$ 2,959)	(\$ 9,882)	\$ -	\$ -			(\$ 12,841)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							
差額	(8,389)	-	4,780	-			(3,609)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155	-	(1,069)	-			(914)
其他	4,821	2,313	-	(47)			7,087
	(6,372)	(7,569)	3,711	(47)			(10,277)
虧損扣抵	10,119	1,130	-	-			11,249
	\$ 3,747	(\$ 6,439)	\$ 3,711	(\$ 47)			\$ 972

103 年度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	年初餘額	認 列 於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年底餘額
		損	益	益 兌 換 差 額	
暫時性差異					
子公司未分配盈餘	(\$ 8,385)	\$ 5,426	\$ -	\$ -	(\$ 2,959)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 差額	-	-	(8,389)	-	(8,389)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	-	155	-	155
其 他	<u>1,392</u>	<u>3,371</u>	<u>-</u>	<u>58</u>	<u>4,821</u>
	(6,993)	8,797	(8,234)	58	(6,372)
虧損扣抵	<u>41,911</u>	<u>(31,792)</u>	<u>-</u>	<u>-</u>	<u>10,119</u>
	<u>\$ 34,918</u>	<u>(\$ 22,995)</u>	<u>(\$ 8,234)</u>	<u>\$ 58</u>	<u>\$ 3,747</u>

(四) 未使用之虧損扣抵及免稅相關資訊

截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虧損扣抵相關資訊如下：

尚 未 扣 抵 餘 額	最 後 扣 抵 年 度
\$ 17,350	111
14,920	112
<u>33,905</u>	114
<u>\$ 66,175</u>	

截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增資擴展經營金屬製品製造之投資計畫，經核准部分產品就其新增所得自 103 年 1 月起連續 5 年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

(五) 兩稅合一資訊

104 年 12 月 31 日暨 103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本公司之未分配盈餘均屬 87 年度（含）以後產生，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104 年 12 月 31 日暨 103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分別為 13,901 千元、30,871 千元及 31,482 千元。

104 及 103 年度盈餘分配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為 9.20%（預計）及 14.97%（實際）。

(六)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截至 102 年度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寧波奇億之企業所得稅業已匯算清繳至 103 年度。

十九、每股盈餘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104 年度	103 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	<u>\$ 61,022</u>	<u>\$132,469</u>

股 數

單位：千股

	104 年度	103 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 加權平均股數	109,956	107,438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認股數	-	1,295
員工酬勞或員工紅利	<u>102</u>	<u>72</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 加權平均股數	<u>110,058</u>	<u>108,805</u>

計算每股盈餘時，無償配股之影響業已追溯調整，該無償配股基準日訂於 104 年 10 月 7 日。因追溯調整，103 年度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變動如下：

單位：每股元

	103 年度	
	追 溯 調 整 前	追 溯 調 整 後
基本每股盈餘	<u>\$ 1.25</u>	<u>\$ 1.23</u>
稀釋每股盈餘	<u>\$ 1.24</u>	<u>\$ 1.22</u>

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或員工紅利，於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須假設員工酬勞或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或員工紅利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十、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本公司為增加員工向心力，獎勵優秀員工，激勵員工與公司政策結合之目的，於 102 年 11 月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買回股份轉讓員工辦法，

再於 103 年 5 月經董事會通過以買回之庫藏股轉讓予員工 3,300 單位，每單位得認購本公司庫藏股 1 千股。本公司於 103 年度認列酬勞成本 1,122 千元。

本公司發行之員工認股權辦法相關資訊如下：

認 股 權 內 容	103 年度	
	單 位	行 使 價 格 (元)
年初流通在外	-	\$ -
本年度給與	3,300	20.00
本年度行使	(3,300)	20.00
年底流通在外及可行使	-	-
本年度給與之員工認股權公平價值 (元)	\$ 0.34	

上述員工認股權係採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給予日之公平價值，評價模式所採用之參數如下：

給予日股票市價 (元)	\$ 17.45
行使價格 (元)	20.00
預期股價波動率 (%)	28.44
合約期間	118 日
預期股利率 (%)	-
無風險利率 (%)	0.48

預期股價波動率係基於同業過去 116 天歷史股票價格波動情形計算。

二一、非現金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 104 及 103 年度進行下列非現金交易之投資活動：

	104 年度	103 年度
同時影響現金及非現金項目之投資活動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數	\$ 73,013	\$100,127
預付設備款增加 (減少)	(20,665)	1,930
應付購置設備款 (列入其他應付款項下) 增加	-	(29,797)
購買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支付現金數	\$ 52,348	\$ 72,260

二二、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價值趨近其公允價值。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 月 1 日
<u>金 融 資 產</u>			
放款及應收款（註 1）	\$ 1,088,913	\$ 1,411,593	\$ 1,644,046
<u>金 融 負 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註 2）	2,417,429	3,084,315	3,649,134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其他金融資產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 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長期借款（包含一年內到期）及存入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應收票據及帳款、應付票據及帳款、應付短期票券及借款。本公司及子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及管理本公司及子公司與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及子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及利率變動風險。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進銷貨交易及融資活動，因而產生匯率變動暴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具重大影響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含合併財務報告中已沖銷之非功能性貨幣項目），參閱附註二六。

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受到美金兌新台幣及美金兌人民幣匯率波動之影響。本公司及子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為 1%，敏感度分析之範圍包括主要之金融資產、金融負債及內部交易所產生之應收應付款項。當資產負債表日美金兌新台幣及美金兌人民幣升值 1% 時，104 及 103 年度稅前淨利影響數將分別增加約 100 千元及減少約 4,700 千元。惟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暴險無法反映期中暴險情形。

(2) 利率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 月 1 日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190,730	\$ 329,009	\$ 475,775
金融負債	1,652,105	2,324,258	2,397,191

對於浮動利率之資產及負債，本公司及子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風險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 100 個基點，若資產負債表日利率變動 100 個基點（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及子公司 104 及 103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減約 14,600 千元及 20,000 千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及子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及子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來自於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其

他金融資產等。最大之信用風險暴險與合併資產負債表上之金融資產帳面價值相同。

本公司及子公司交易之對象皆訂有授信政策及應收帳款管理程序以確保應收款項之回收及評價。另交易對象涵蓋眾多客戶及銀行，並無重大集中的信用暴險。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借款額度以支應本公司及子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及子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約條款之遵循，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可被要求立即清償之金融負債，係列於下表中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交易對手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做為估計未來利息現金流量之基礎。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u>104 年 12 月 31 日</u>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196,615	\$ 38,437	\$ 4,658	\$ 3,228
浮動利率工具	340,323	70,374	501,118	801,442
固定利率工具	<u>221,337</u>	<u>42,208</u>	<u>274,865</u>	<u>-</u>
	<u>\$ 758,275</u>	<u>\$ 151,019</u>	<u>\$ 780,641</u>	<u>\$ 804,670</u>
<u>103 年 12 月 31 日</u>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185,618	\$ 104	\$ -	\$ 5,897
浮動利率工具	277,222	559,826	695,991	852,275
固定利率工具	<u>91,083</u>	<u>162,114</u>	<u>325,783</u>	<u>-</u>
	<u>\$ 553,923</u>	<u>\$ 722,044</u>	<u>\$1,021,774</u>	<u>\$ 858,172</u>
<u>103 年 1 月 1 日</u>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272,372	\$ 50,481	\$ -	\$ 5,894
浮動利率工具	193,893	581,535	827,430	830,058
固定利率工具	<u>252,584</u>	<u>90,303</u>	<u>618,446</u>	<u>-</u>
	<u>\$ 718,849</u>	<u>\$ 722,319</u>	<u>\$1,445,876</u>	<u>\$ 835,952</u>

上述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浮動利率工具金額，將因浮動利率與資產負債表日所估計之利率不同而改變。

(四) 金融資產之移轉

本公司讓售應收帳款之相關資訊如下：

交 易 對 象	本 年 度 截 至 年 底					已 預 支 金 額	已 預 支 金 額	額 度 (千 元)	
	本 年 度 讓 售 金 額	已 收 現 金 額	已 預 支 金 額	已 預 支 金 額	年 利 率 (%)				
104 年 度									
玉山商業銀行	USD	8,672	USD	4,333	USD	3,498	1.30~1.50	USD	9,900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		5,512		4,642		42	1.40~1.72		5,000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		2,422		2,048		-	-		1,000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		2,181		1,504		-	-		3,580
	<u>USD</u>	<u>18,787</u>	<u>USD</u>	<u>12,527</u>	<u>USD</u>	<u>3,540</u>		<u>USD</u>	<u>19,480</u>
103 年 度									
彰化商業銀行	USD	14,289	USD	12,898	USD	1,112	1.27	USD	3,390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		9,906		7,515		1,463	1.27		6,200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		5,403		3,364		1,631	1.41~1.48		4,500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4,074		2,518		1,082	0.88~1.79		3,500
華南商業銀行		3,769		3,506		-	-		500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		3,318		3,318		-	-		-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		892		843		-	-		1,050
玉山商業銀行		368		-		-	-		1,000
	<u>USD</u>	<u>42,019</u>	<u>USD</u>	<u>33,962</u>	<u>USD</u>	<u>5,288</u>		<u>USD</u>	<u>20,140</u>

上述額度可循環使用，另依讓售合約之規定，因商業糾紛（如銷貨退回或折讓等）而產生之損失由本公司承擔，因信用風險而產生之損失則由該銀行承擔。本公司已提供本票作為擔保品，金額如下：

	單 位：各 幣 別 千 元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新 台 幣	\$ -	\$ 35,000
美 金	24,500	21,640

二三、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已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本公司及子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收 入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04 年度	103 年度
營業收入	其他關係人	<u>\$ 14,125</u>	<u>\$ 7,233</u>

本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銷貨價格及收款條件與對非關係人之銷貨價格及收款條件相當。

背書保證

截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暨 103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止，本公司部分董事為本公司及子公司之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及長期借款提供背書保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04 年度	103 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11,742	\$14,304
股份基礎給付	-	241
	<u>\$11,742</u>	<u>\$14,545</u>

董事及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四、質抵押之資產

本公司及子公司已提供下列資產，作為採購原料及銀行借款之質抵押或設定擔保：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 月 1 日
應收帳款	\$ -	\$ 109,782	\$ 51,16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363,816	363,816	363,479
建築物及附屬設備	541,798	443,970	470,274
機器設備	29,443	1,136,196	1,255,14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與非流動）	90,321	380,211	576,304
投資性不動產	<u>317,673</u>	<u>317,673</u>	<u>318,010</u>
	<u>\$ 1,343,051</u>	<u>\$ 2,751,648</u>	<u>\$ 3,034,382</u>

二五、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已於其他附註所述者外，本公司及子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有下列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重大承諾

- (一) 截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暨 103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金額分別約 580,000 千元、216,000 千元及 127,000 千元。

(二) 本公司及子公司與供應商簽訂原料採購合約並支付保證金（列入其他金融資產項下），每月須向供應商採購約定數量之原料，價格則按約定方式計價。截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暨 103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已承諾購買之原料金額分別約 93,000 千元、81,000 千元及 224,000 千元，其中已支付金額分別為 2,096 千元、64,648 千元及 175,807 千元。

二六、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本公司及子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外 幣 (千 元)	匯 率	新 台 幣 (千 元)
<u>104 年 12 月 31 日</u>			
貨幣性金融資產			
美 金	\$ 6,350	USD1=NTD32.84	\$208,534
美 金	4,069	USD1=CNY6.4940	133,626
貨幣性金融負債			
美 金	1,585	USD1=NTD32.84	52,051
美 金	8,542	USD1=CNY6.4940	280,519
<u>103 年 12 月 31 日</u>			
貨幣性金融資產			
美 金	13,427	USD1=NTD31.61	424,427
美 金	7,963	USD1=CNY6.2045	251,710
貨幣性金融負債			
美 金	9,873	USD1=NTD31.61	312,086
美 金	26,375	USD1=CNY6.2045	833,714
<u>103 年 1 月 1 日</u>			
貨幣性金融資產			
美 金	15,077	USD1=NTD29.805	449,370
美 金	10,253	USD1=CNY6.0969	305,591
貨幣性金融負債			
美 金	6,611	USD1=NTD29.805	197,041
美 金	29,408	USD1=CNY6.0969	876,505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利益（損失）如下：

功 能 性 貨 幣	104 年度		103 年度	
	功 能 性 貨 幣 兌 表 達 貨 幣	淨兌換利益（損失）	功 能 性 貨 幣 兌 表 達 貨 幣	淨兌換利益（損失）
新 台 幣		\$ 10,337		\$ 33,050
人 民 幣	CNY1=NTD5.0344	(12,911)	CNY1=NTD4.9211	(11,007)
美 金	USD1=NTD31.7725	69	USD1=NTD30.3683	585
		(\$ 2,505)		\$ 22,628

二七、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詳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詳附表二。
3. 年底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無。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者：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者：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者：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者：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者：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詳附表五。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對非屬大陸地區之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具重大影響、控制或合資權益者）：詳附表三。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年度損益及認列之

投資損益、年底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詳附表四。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年底餘額及百分比：無。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年底餘額及百分比：無。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年底餘額及其目的：詳附表二。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年底餘額、利率區間及當年度利息總額：詳附表一。

(6) 其他對當年度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無。

二八、部門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應報導部門包含運鋁及寧波奇億二地之不銹鋼加工事業部門。不銹鋼加工事業部門主要從事不銹鋼裁剪、分條、冷軋加工、表面處理及買賣與進出口業務；本公司及子公司另有未達量化門檻之部門，係控股公司。

本公司及子公司營運部門損益主要係以部門稅前淨利為衡量，並作為評估績效之基礎。此外，營運部門所使用之會計政策與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並無重大不一致。

(一) 營運部門資訊如下：

	運	鋁	寧	波	奇	億	其	他	合	計
104 年度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4,524,330		\$3,124,798		\$		-		\$7,649,128	
部門間收入	966		86,291				-		87,257	
部門收入	4,525,296		3,211,089				-		7,736,385	
利息收入	806		1,724				1,328		3,858	
利息費用	(34,660)		(47,419)				-		(82,079)	
折舊與攤銷	39,334		107,882				-		147,216	

(接次頁)

(承前頁)

	運	鋁	寧	波	奇	億	其	他	合	計
部門稅前淨利	(\$ 103,820)	\$ 206,545					(\$ 491)	\$ 102,234		
所得稅費用	(9,734)	(31,478)					-	(41,212)		
<u>104 年 12 月 31 日</u>										
部門資產	2,128,052	2,656,689					8,567	4,793,308		
<u>103 年度</u>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4,977,193	3,324,934					-	8,302,127		
部門間收入	269	41,035					-	41,304		
部門收入	4,977,462	3,365,969					-	8,343,431		
利息收入	1,012	9,725					2,458	13,195		
利息費用	(38,403)	(68,129)					-	(106,532)		
折舊與攤銷	37,875	109,898					-	147,773		
部門稅前淨利	131,814	37,019					7,865	176,698		
所得稅費用	(25,459)	(18,770)					-	(44,229)		
<u>103 年 12 月 31 日</u>										
部門資產	2,594,102	2,894,090					76,917	5,565,109		

(二) 產品別資訊如下：

	104 年度	103 年度
不銹鋼剪裁加工	\$7,637,901	\$8,283,192
其 他	<u>11,227</u>	<u>18,935</u>
	<u>\$7,649,128</u>	<u>\$8,302,127</u>

(三) 地區別資訊如下：

本公司及子公司來自外部客戶收入依客戶所在地區及非流動資產按資產所在地區之資訊列示如下：

	104 年度	103 年度
<u>來自外部客戶收入</u>		
中國大陸	\$2,589,580	\$2,461,872
台 灣	1,038,189	737,841
比 利 時	656,103	1,194,522
其 他	<u>3,365,256</u>	<u>3,907,892</u>
	<u>\$7,649,128</u>	<u>\$8,302,127</u>
<u>非 流 動 資 產</u>		
中國大陸	\$1,498,892	\$1,597,260
台 灣	<u>969,904</u>	<u>994,453</u>
	<u>\$2,468,796</u>	<u>\$2,591,713</u>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金融工具及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 主要客戶資訊

104 及 103 年度，無來自單一客戶之收入達本公司及子公司之營業收入總額之 10% 以上。

二九、首次採用修正後準則

(一) IFRSs 資訊之編製基礎

本公司及子公司 104 年度之合併財務報告係為首份 IFRSs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其編製基礎除了遵循附註四說明之重大會計政策外，本公司及子公司亦遵循 IFRS 1「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

(二) 轉換至修正後之準則之影響

轉換至修正後之準則後，對本公司及子公司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合併綜合損益表之影響，如下：

1. 103 年 1 月 1 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調節：詳附表六
2. 103 年 12 月 31 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調節：詳附表七。
3. 103 年度合併綜合損益表之調節：詳附表八。
4. IFRS 1 之豁免選項

IFRS 1「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係說明當企業首次採用 IFRSs 作為編製合併財務報告之基礎時應遵循之程序。依據該準則，本公司及子公司應建立 IFRSs 下之會計政策，且追溯適用該等會計政策以決定轉換日（103 年 1 月 1 日）之初始合併資產負債表，該準則對追溯適用之原則提供若干豁免選項。本公司及子公司採用之主要豁免選項說明如下：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對所有在轉換日前已給與並已既得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選擇豁免追溯適用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之規定。

累積換算差異數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轉換日選擇將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認定為零，並於該日認列於保留盈餘。

上述豁免選項對本公司及子公司之影響已併入以下「5. 轉換至修正後之準則之重大調節說明」中說明。

5. 轉換至修正後之準則之重大調節說明

本公司及子公司依修正前之準則與依修正後之準則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存在之重大差異如下：

(1) 遞延所得稅之分類及備抵評價科目

修正前之準則下，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迴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轉換至修正後之準則後，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一律分類為非流動項目。

另依照修正前之準則，遞延所得稅資產於評估其可實現性後，認列相關備抵評價金額。轉換至修正後之準則後，僅當所得稅利益「很有可能」實現時始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不再使用備抵評價科目。

此外，修正前之準則下，同一納稅主體之流動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應互相抵銷，僅列示其淨額；非流動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亦同。轉換至修正後之準則後，企業有法定執行權利將當年度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與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有關者，始應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截至 103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將遞延所得稅資產重分類至非流動資產之金額分別為 14,990 千元及 19,361 千元，並將 103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不符合互抵條件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重分類以總額表達，分別調整增加 0 千元及 14,576 千元。

(2) 遞延費用及出租資產之重分類

修正前之準則下，遞延費用及出租資產係帳列其他資產項下；轉換至修正後之準則後，原帳列上述其他資產依其性質重分類為其他非流動資產與投資性不動產項下。

截至 10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及子公司將遞延費用及出租資產重分類至其他非流動資產與投資性不動產之金額分別為 298 千元及 363,416 千元；103 年 1 月 1 日本公司及子公司將遞延費用及出租資產重分類至其他非流動資產與投資性不動產之金額分別為 950 千元及 363,631 千元。

另 103 年度出租資產折舊費用自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其他重分類至營業費用金額為 215 千元。

(3) 土地使用權

修正前之準則下，所持有之土地使用權分類為無形資產。

轉換至修正後之準則後，土地使用權係屬 IAS 17「租賃」之適用範圍，應予單獨列為長期預付租金。

截至 103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本公司及子公司列入無形資產項下之土地使用權重分類至長期預付租金之金額分別為 28,801 千元及 28,616 千元。

(4) 預付設備款之表達

修正前之準則下，購置設備之預付款係列為固定資產項下之預付設備款。轉換至修正後之準則後，購置設備之預付款通常列為長期預付款項。

截至 103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本公司及子公司列入固定資產項下之預付設備款重分類至長期預付款項之金額分別為 33,481 千元及 31,551 千元。

(5) 員工福利

修正前之準則下，精算損益係採用緩衝區法按可獲得退休金給付在職員工之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攤銷認列於損益項下。轉換後，依照 IAS 19「員工福利」規定精算之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予重分類至損益。

此外，修正前之準則下，最低退休金負債是在資產負債表上應認列退休金負債之下限，若帳列之應計退休金負債低於此下限金額，則應將不足部分補列。轉換後，IAS 19「員工福利」無最低退休金負債之規定。

另於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所產生之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應按預期可獲得退休金給付在職員工之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採直線法加以攤銷並列入淨退休金成本。轉換至修正後之準則後，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相關影響數應一次認列並調整保留盈餘。

截至 103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因上述差異，應計退休金負債分別調整增加 4,757 千元及 19,132 千元；遞延退休金成本分別調整減少 14,921 千元及 0 千元；103 年度退休金成本調整減少 367 千元，並認列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失 913 千元及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利益 155 千元。

6. 現金流量表之重大調整說明

依修正前之準則規定，利息之收付及股利之收取通常分類為營業活動，股利之支付則列為融資活動，並要求採間接法編製之現金流量表應補充揭露利息費用之付現金額。

依 IAS 7「現金流量表」之規定，利息及股利收付之現金流量已單獨揭露且分類為營業活動。

除此之外，依修正前之準則與依修正後之準則編製之合併現金流量表並無對本公司及子公司有其他重大影響差異。

運鋁鋼鐵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資金貸與他人者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年度最高	年底額度餘額	年底實際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	提列備抵呆帳	擔保	品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最高
	公司名稱				額度餘額		動支餘額				(%)				資金必要原因	金額
1	QIYI PRECISION METALS CO., LTD	Surewin Global Limited (HK)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 73,860	\$ -	\$ -	-	短期融通	\$ -	營業週轉	\$ -	-	\$ -	\$ 680,712	\$ 680,712

註 1：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為不超過該公司淨值之 40%。

註 2：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度，以不超過該公司淨值 40%為限。

運鋁鋼鐵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 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 背 書 保 證 對 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註 1）	本 年 度 最 高 額 度 餘 額	年 底 實 際 年 底 額 度 餘 額	年 底 實 際 動 支 餘 額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 金額佔最近 期財務報表 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 限 額 （ 註 2 ）	屬 母 公 司 對 子 公 司 背 書 保 證	屬 子 公 司 對 母 公 司 背 書 保 證	屬 對 大 陸 地 區 背 書 保 證
		公 司 名 稱	關 係						（ % ）				
1	本 公 司	寧波奇億金屬有限公司	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 100% 之子公司	\$1,136,858	\$1,939,920	\$1,937,560	\$ 279,140	\$ 26,272	85	\$2,273,715	是	否	是
2	Surewin Global Limited (HK)	寧波奇億金屬有限公司	直接持有表決權股份 100% 之子公司	848,453	263,040	-	-	-	-	1,696,906	是	否	是

註 1：對單一企業之背書保證額度以不超過該公司淨值之 50%為限。

註 2：背書保證總額以不超過該公司淨值之 100%為限。

註 3：本公司對寧波奇億金屬有限公司之背書保證額度金額，係包含本公司之董事會提早於 104 年度決議通過 105 年度新約之背書保證額度，屬於原舊約之延續，並非超限。

運鋁鋼鐵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予註明者外)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被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所 在 地 區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年 底 持 有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年 度 認 列 之 損 益		備 註	
				本 年 年 底	去 年 年 底	股 數	比 率	帳 面 金 額	本 年 度 (損) 益		投 資 (損) 益
本 公 司	QIYI PRECISION METALS CO., LTD	英屬開曼群島	從事專業性投資活動	\$ 1,140,000	\$ 1,140,000	48,000,000	100	\$ 1,701,780	\$ 173,611	\$ 173,611	子 公 司
QIYI PRECISION METALS CO., LTD	Surewin Global Limited (HK)	香 港	從事專業性投資活動	美金 32,000 千元	美金 32,000 千元	32,000,000	100	1,696,906	175,105	175,105	子 公 司

運鋁鋼鐵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予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年年初自台灣匯出 累積投資金額	本年度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年年末自台灣匯出 累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或 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	本年度認列投資 (損)益	年底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年年底已 匯回投資收益
寧波奇億金屬有限公司	不銹鋼裁剪、分條及冷軋 加工買賣及不銹鋼製 品之進出口業務。	人民幣235,709 千元	註 1	\$ 1,140,000	\$ -	\$ -	\$ 1,140,000	100	\$ 174,101	\$ 1,693,212	\$ -

投資公司名稱	本年年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本公司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註 2)
運鋁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 1,140,000 (美金37,619 千元)	\$ 1,140,000 (美金37,619 千元)	\$ 1,364,229

註 1：係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 2：茲將運鋁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赴大陸地區投資之投資限額計算如下： $\$2,273,715 \times 60\% = \$1,364,229$ 。

運鋁鋼鐵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 號	交 易 人 名 稱	交 易 往 來 對 象	與 交 易 人 之 關 係	交 易 往 來 情 形 (註)			
				科 目	金 額 (註)	交 易 條 件	佔 合 併 總 營 收 或 總 資 產 之 比 率 (%)
0	本 公 司	寧波奇億金屬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營業成本	\$ 86,291	與一般廠商相當	1
				營業收入	966	與一般廠商相當	-
				應付帳款	10,460		-
				應收帳款	296		-

註：已於編製合併報告時沖銷。

運鋁鋼鐵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資產負債表之調節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產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資產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運鋁鋼鐵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合併資產負債表項目之調節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千元

資 產						負 債 及 股 東 權 益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項 目 金 額 表 達 差 異 認 列 及 衡 量 差 異 金 額 項 目 說 明	項 目 金 額 表 達 差 異 認 列 及 衡 量 差 異 金 額 項 目 說 明	項 目 金 額 表 達 差 異 認 列 及 衡 量 差 異 金 額 項 目 說 明	項 目 金 額 表 達 差 異 認 列 及 衡 量 差 異 金 額 項 目 說 明	項 目 金 額 表 達 差 異 認 列 及 衡 量 差 異 金 額 項 目 說 明	項 目 金 額 表 達 差 異 認 列 及 衡 量 差 異 金 額 項 目 說 明	項 目 金 額 表 達 差 異 認 列 及 衡 量 差 異 金 額 項 目 說 明	項 目 金 額 表 達 差 異 認 列 及 衡 量 差 異 金 額 項 目 說 明	項 目 金 額 表 達 差 異 認 列 及 衡 量 差 異 金 額 項 目 說 明	項 目 金 額 表 達 差 異 認 列 及 衡 量 差 異 金 額 項 目 說 明	項 目 金 額 表 達 差 異 認 列 及 衡 量 差 異 金 額 項 目 說 明	項 目 金 額 表 達 差 異 認 列 及 衡 量 差 異 金 額 項 目 說 明
流動資產	流動資產	流動資產	流動資產	流動資產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流動負債	流動負債	流動負債	流動負債	流動負債
現金	\$ 172,022	\$ -	\$ -	\$ 172,022	現金	短期借款	\$ 1,848,010	\$ -	\$ -	\$ 1,848,010	短期借款
應收票據	191,571	-	-	191,571	應收票據	應付短期票券	80,000	-	-	80,000	應付短期票券
應收帳款淨額	571,192	-	-	571,192	應收帳款淨額	應付票據	8,048	-	-	8,048	應付票據
其他應收款	96,597	-	-	96,597	其他應收款	應付帳款	52,911	-	-	52,911	應付帳款
存 貨	1,464,458	-	-	1,464,458	存 貨	應付所得稅	5,820	-	-	5,820	本期所得稅負債
預付款項	75,008	-	-	75,008	預付款項	應付費用	124,763	-	-	124,763	其他應付款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14,990	(14,990)	-	-	-	預收貨款	108,139	-	-	108,139	預收貨款
受限制資產	369,664	-	-	369,664	其他金融資產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170,694	-	-	170,694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其他流動資產	7,242	-	-	7,242	其他流動資產	其他流動負債	17,440	-	-	17,440	其他流動負債
流動資產合計	2,962,744	(14,990)	-	2,947,754	流動資產合計	流動負債合計	2,415,825	-	-	2,415,825	流動負債合計
固定資產淨額	2,196,325	(33,481)	-	2,162,84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其他負債					
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	長期借款	793,992	-	-	793,992	長期借款
電腦軟體成本	2,873	-	-	2,873	無形資產	應計退休金負債	15,852	-	4,757	20,609	淨確定福利負債
遞延退休金成本	14,921	-	(14,921)	-	-	存入保證金	5,897	-	-	5,897	存入保證金
土地使用權	28,801	(28,801)	-	-	-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17,539	-	(6,191)	11,348	遞延所得稅負債
無形資產合計	46,595	(28,801)	(14,921)	2,873		其他負債合計	833,280	-	(1,434)	831,846	非流動負債合計
-	-	28,801	-	28,801	長期預付租金	負債合計	3,249,105	-	(1,434)	3,247,671	負債總計
-	-	363,416	-	363,416	投資性不動產	股東權益					
其他資產					其他資產	普通股股本	1,100,000	-	-	1,100,000	普通股股本
出租資產	363,416	(363,416)	-	-	-	資本公積	934,058	-	-	934,058	資本公積
存出保證金	10,547	-	-	10,547	其他金融資產	保留盈餘	268,034	-	16,453	284,487	保留盈餘
遞延費用	298	-	-	298	其他非流動資產	累積換算調整數	71,188	-	(29,835)	41,353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	14,990	105	15,095	遞延所得稅資產	庫藏股票	(42,460)	-	-	(42,460)	庫藏股票
-	-	33,481	-	33,481	預付設備款	股東權益合計	2,330,820	-	(13,382)	2,317,438	權益總計
其他資產合計	374,261	(314,945)	105	59,421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5,579,925	\$ -	(\$ 14,816)	\$ 5,565,109	負債及權益總計
資產總計	\$ 5,579,925	\$ -	(\$ 14,816)	\$ 5,565,109	資產總計						

運鋁鋼鐵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 103 年度合併綜合損益表項目之調節

附表八

單位：新台幣千元

修正前之準則 項目	金額	轉換之影響 表達差異	認列及衡量差異	修正後之準則 項目	金額	說明
營業收入淨額	\$8,302,127	\$ -	\$ -	營業收入	\$8,302,127	
營業成本	<u>7,674,618</u>	<u>-</u>	<u>(63)</u>	營業成本	<u>7,674,555</u>	(5)
營業毛利	<u>627,509</u>	<u>-</u>	<u>63</u>	營業毛利	<u>627,572</u>	
營業費用						
研究發展費用	12,243	-	(6)	研究發展費用	12,237	(5)
推銷費用	263,986	-	(85)	推銷費用	263,901	(5)
管理及總務費用	<u>89,079</u>	<u>215</u>	<u>(213)</u>	管理費用	<u>89,081</u>	(2)、(5)
合計	<u>365,308</u>	<u>215</u>	<u>(304)</u>	營業費用	<u>365,219</u>	
營業淨利	<u>262,201</u>	<u>(215)</u>	<u>367</u>	營業淨利	<u>262,353</u>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利息收入	13,195	-	-	其他收入	13,195	
兌換利益－淨額	22,628	-	-	其他利益（損失）	22,628	
金融負債評價利益－淨額	30	-	-	其他利益（損失）	30	
其他	<u>16,974</u>	<u>-</u>	<u>-</u>	其他收入及其他利益（損失）	<u>16,974</u>	
合計	<u>52,827</u>	<u>-</u>	<u>-</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u>52,827</u>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利息費用	104,268	-	-	財務成本	104,268	
其他	<u>34,429</u>	<u>(215)</u>	<u>-</u>	其他利益（損失）及財務成本	<u>34,214</u>	(2)
合計	<u>138,697</u>	<u>(215)</u>	<u>-</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u>138,482</u>	
合併稅前淨利	176,331	-	367	稅前淨利	176,698	
所得稅費用	<u>44,179</u>	<u>-</u>	<u>50</u>	所得稅費用	<u>44,229</u>	
合併總純益	<u>\$ 132,152</u>	<u>\$ -</u>	<u>\$ 317</u>	本年度淨利	<u>132,469</u>	
				(913)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5)
				155	與不重分類至損益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5)
				49,742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8,389)	與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u>40,595</u>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u>\$ 173,064</u>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運鋁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04及103年度

地址：高雄市前金區中正四路235號13樓之1

電話：(07)969-5858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	封 面	1		-
二、	目 錄	2		-
三、	會 計 師 查 核 報 告	3		-
四、	個 體 資 產 負 債 表	4		-
五、	個 體 綜 合 損 益 表	5~6		-
六、	個 體 權 益 變 動 表	7		-
七、	個 體 現 金 流 量 表	8~9		-
八、	個 體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一) 公 司 沿 革	10		一
	(二) 通 過 財 務 報 告 之 日 期 及 程 序	10		二
	(三) 新 發 布 及 修 訂 準 則 及 解 釋 之 適 用	10~13		三
	(四) 重 大 會 計 政 策 之 彙 總 說 明	13~22		四
	(五) 重 大 會 計 判 斷、估 計 及 假 設 不 確 定 性 之 主 要 來 源	22		五
	(六) 重 要 會 計 項 目 之 說 明	23~44		六 ~ 二 二
	(七) 關 係 人 交 易	45~46		二 三
	(八) 質 抵 押 之 資 產	46		二 四
	(九) 重 大 或 有 負 債 及 未 認 列 之 合 約 承 諾	46~47		二 五
	(十) 重 大 之 災 害 損 失	-		-
	(十一) 重 大 之 期 後 事 項	-		-
	(十二) 其 他	47、49~51		二 六、二 八
	(十三) 附 註 揭 露 事 項			
	1. 重 大 交 易 事 項 相 關 資 訊	47~48		二 七
	2. 轉 投 資 事 業 相 關 資 訊	47~48		二 七
	3. 大 陸 投 資 資 訊	48		二 七
	(十四) 部 門 資 訊	-		-
九、	重 要 會 計 項 目 明 細 表	59~70		-

會計師查核報告

運鋁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運鋁鋼鐵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103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4 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及個體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個體財務報告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個體財務報告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個體財務報告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運鋁鋼鐵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103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4 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運鋁鋼鐵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4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主要係供補充分析之用，亦經本會計師執行第二段所述之查核程序予以查核。據本會計師之意見，該等明細表在所有重大方面與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告相關資訊一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陳 珍 麗

陳珍麗



會計師 龔 俊 吉

龔俊吉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10028123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05 年 3 月 10 日

運鋁銅鐵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暨 103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資 產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 月 1 日		代 碼	負 債 及 權 益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 月 1 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附註六）	\$ 28,393	1	\$ 15,216	-	\$ 83,770	2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三及二四）	\$ 446,312	12	\$ 648,879	15	\$1,038,512	25
1150	應收票據	414	-	-	-	-	-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十三）	159,801	4	80,000	2	80,000	2
1170	應收帳款（附註四、七、二二、二三及二四）	179,535	5	241,595	6	348,754	8	2150	應付票據	4,523	-	8,048	-	3,483	-
1200	其他應收款	91,310	2	91,978	2	25,777	1	2170	應付帳款（附註二三）	50,256	1	32,302	1	94,428	2
1310	存貨（附註四、五及八）	752,481	20	1,019,283	24	781,456	19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四）	35,827	1	38,847	1	20,987	1
1476	其他金融資產（附註四、九及二四）	79,257	2	206,526	5	254,058	6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	1,145	-	2,164	-	-	-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2,384	-	1,160	-	23,186	-	2311	預收貨款	39,741	1	88,371	2	17,876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1,133,774</u>	<u>30</u>	<u>1,575,758</u>	<u>37</u>	<u>1,517,001</u>	<u>36</u>	2322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十三及二四）	31,808	1	170,694	4	-	-
	非流動資產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u>113</u>	<u>-</u>	<u>177</u>	<u>-</u>	<u>399</u>	<u>-</u>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	1,701,780	44	1,624,664	39	1,606,845	38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769,526</u>	<u>20</u>	<u>1,069,482</u>	<u>25</u>	<u>1,255,685</u>	<u>30</u>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一及二四）	606,108	16	630,739	15	635,712	15		非流動負債						
1760	投資性不動產（附註四、十二及二四）	363,352	10	363,416	9	363,631	9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十三及二四）	763,384	20	793,992	19	816,843	20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五及十八）	14,482	-	13,344	-	41,910	1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五及十八）	17,364	1	11,348	-	8,385	-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九及二四）	10,187	-	10,547	-	17,340	1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附註四、五及十五）	2,910	-	20,609	1	19,132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u>444</u>	<u>-</u>	<u>298</u>	<u>-</u>	<u>950</u>	<u>-</u>	2645	存入保證金	<u>3,228</u>	<u>-</u>	<u>5,897</u>	<u>-</u>	<u>5,894</u>	<u>-</u>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2,696,353</u>	<u>70</u>	<u>2,643,008</u>	<u>63</u>	<u>2,666,388</u>	<u>64</u>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786,886</u>	<u>21</u>	<u>831,846</u>	<u>20</u>	<u>850,254</u>	<u>20</u>
								2XXX	負債總計	<u>1,556,412</u>	<u>41</u>	<u>1,901,328</u>	<u>45</u>	<u>2,105,939</u>	<u>50</u>
									權益（附註四及十六）						
								3110	普通股股本	1,121,560	29	1,100,000	26	1,100,000	26
								3200	資本公積	934,058	24	934,058	22	930,824	22
								3300	保留盈餘	242,928	6	284,487	7	152,776	4
								3400	其他權益	17,629	1	41,353	1	-	-
								3500	庫藏股票	(42,460)	(1)	(42,460)	(1)	(106,150)	(2)
								3XXX	權益合計	<u>2,273,715</u>	<u>59</u>	<u>2,317,438</u>	<u>55</u>	<u>2,077,450</u>	<u>50</u>
1XXX	資產總計	<u>\$3,830,127</u>	<u>100</u>	<u>\$4,218,766</u>	<u>100</u>	<u>\$4,183,389</u>	<u>100</u>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u>\$3,830,127</u>	<u>100</u>	<u>\$4,218,766</u>	<u>100</u>	<u>\$4,183,389</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顏德和



經理人：顏德威



會計主管：朱培誠



運鋁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4 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及二三）	\$4,525,296	100	\$4,977,462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八、十七及二三）	<u>4,455,364</u>	<u>99</u>	<u>4,660,583</u>	<u>94</u>
5900	營業毛利	<u>69,932</u>	<u>1</u>	<u>316,879</u>	<u>6</u>
	營業費用（附註十七）				
6100	推銷費用	132,588	3	171,445	3
6200	管理費用	37,112	1	46,557	1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2,675</u>	<u>-</u>	<u>3,030</u>	<u>-</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172,375</u>	<u>4</u>	<u>221,032</u>	<u>4</u>
6900	營業淨利（損）	(<u>102,443</u>)	(<u>3</u>)	<u>95,847</u>	<u>2</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十七）	20,480	1	12,511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十七）	13,768	-	20,824	1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十七）	(34,660)	(1)	(38,403)	(1)
707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損益份額（附註四）	<u>173,611</u>	<u>4</u>	<u>67,149</u>	<u>1</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173,199</u>	<u>4</u>	<u>62,081</u>	<u>1</u>
7900	稅前淨利	70,756	1	157,928	3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五及十八）	(<u>9,734</u>)	<u>-</u>	(<u>25,459</u>)	(<u>1</u>)
8200	本年度淨利	<u>61,022</u>	<u>1</u>	<u>132,469</u>	<u>2</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不重分類至損益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 量數	\$ 6,288	-	(\$ 913)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 相關之所得稅	(1,069)	-	155	-
8310		<u>5,219</u>	-	<u>(758)</u>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8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 司之其他綜合損 益份額	(28,504)	-	49,742	1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 目相關之所得稅	<u>4,780</u>	-	<u>(8,389)</u>	-
8360		<u>(23,724)</u>	-	<u>41,353</u>	1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 (稅後淨額)	<u>(18,505)</u>	-	<u>40,595</u>	1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42,517</u>	<u>1</u>	<u>\$ 173,064</u>	<u>3</u>
	每股盈餘 (附註十九)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u>\$ 0.55</u>		<u>\$ 1.23</u>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u>\$ 0.55</u>		<u>\$ 1.22</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顏德和



經理人：顏德威



會計主管：朱培誠



 運鋁銅鐵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4 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股數 (千股)	本 金 額	資 本 公 積	保 法定盈餘公積	留 特別盈餘公積	盈 未分配盈餘	餘 合 計	其他權益項目	庫 藏 股 票	權 益 總 額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A1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110,000	\$ 1,100,000	\$ 930,824	\$ 59,374	\$ -	\$ 93,402	\$ 152,776	\$ -	(\$ 106,150)	\$ 2,077,450
	102 年度盈餘分配										
B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2,405	-	(2,405)	-	-	-	-
D1	103 年度淨利	-	-	-	-	-	132,469	132,469	-	-	132,469
D3	103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758)	(758)	41,353	-	40,595
D5	103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131,711	131,711	41,353	-	173,064
L1	處分庫藏股	-	-	2,112	-	-	-	-	-	63,690	65,802
N1	發行員工認股權	-	-	1,122	-	-	-	-	-	-	1,122
Z1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110,000	1,100,000	934,058	61,779	-	222,708	284,487	41,353	(42,460)	2,317,438
B3	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令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附註十六)	-	-	-	-	16,894	(16,894)	-	-	-	-
	103 年度盈餘分配										
B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13,215	-	(13,215)	-	-	-	-
B5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	(86,240)	(86,240)	-	-	(86,240)
B9	普通股股票股利	-	21,560	-	-	-	(21,560)	(21,560)	-	-	-
		-	21,560	-	13,215	-	(121,015)	(107,800)	-	-	(86,240)
D1	104 年度淨利	-	-	-	-	-	61,022	61,022	-	-	61,022
D3	104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5,219	5,219	(23,724)	-	(18,505)
D5	104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66,241	66,241	(23,724)	-	42,517
Z1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110,000	\$ 1,121,560	\$ 934,058	\$ 74,994	\$ 16,894	\$ 151,040	\$ 242,928	\$ 17,629	(\$ 42,460)	\$ 2,273,715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顏德和



經理人：顏德威



會計主管：朱培誠



運鋁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4 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104 年度	103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70,756	\$157,928
A20000	調整項目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39,334	36,659
A20900	利息費用	34,660	38,403
A21200	利息收入	(806)	(1,012)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	1,122
A22400	採用權益法認列子公司損益之份額	(173,611)	(67,149)
A23700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10,179	12,085
A29900	其他項目	(4,190)	9,773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A31130	應收票據	(414)	-
A31150	應收帳款	62,060	107,159
A31180	其他應收款	605	(66,201)
A31200	存 貨	256,623	(249,912)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1,224)	22,371
A32130	應付票據	(3,525)	4,565
A32150	應付帳款	17,954	(62,126)
A32180	其他應付款項	(14,874)	17,583
A32990	預收貨款	(48,630)	70,495
A32990	其他營業負債	(327)	(511)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244,570	31,232
A33100	收取之利息	869	1,011
A33200	收取之股利	67,991	99,072
A33300	支付之利息	(33,659)	(36,033)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2,164)	-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277,607</u>	<u>95,282</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4,639)	(31,815)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33	40
B0650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127,629	54,325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4 年度	103 年度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 1,278)	(\$ 564)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11,745</u>	<u>21,986</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202,567)	(389,633)
C0050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79,801	-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	1,646,052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164,500)	(1,508,046)
C03000	收取存入保證金	-	3
C03100	存入保證金返還	(2,669)	-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86,240)	-
C05000	庫藏股票處分	<u>-</u>	<u>65,802</u>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376,175</u>)	(<u>185,822</u>)
EEEE	本年度現金淨增加 (減少)	13,177	(68,554)
E00100	年初現金餘額	<u>15,216</u>	<u>83,770</u>
E00200	年底現金餘額	<u>\$ 28,393</u>	<u>\$ 15,216</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顏德和



經理人：顏德威



會計主管：朱培誠



運鋁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04 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運鋁鋼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 76 年 7 月設立，本公司主要從事不銹鋼裁剪、分條及表面處理等加工買賣及不銹鋼製品之進出口業務。

本公司股票於 103 年 10 月奉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核准公開發行。於 104 年 2 月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於興櫃股票櫃檯買賣，嗣經核准預計 105 年 3 月 22 日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05 年 3 月 10 日經董事會通過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本公司未適用下列業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IASB）發布但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金管會於 105 年 3 月 10 日公布自 106 年起開始適用之認可 IFRSs 公報範圍，為 IASB 於 105 年 1 月 1 日前發布，並於 106 年 1 月 1 日生效之 IFRSs（不含 IFRS 9「金融工具」及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等尚未生效或尚未確定生效日期之 IFRSs）。此外，金管會並宣布我國公開發行公司應自 107 年起開始適用 IFRS 15。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金管會尚未發布前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以外之其他準則生效日。

新 發 布 ／ 修 正 ／ 修 訂 準 則 及 解 釋	I A S B 發 布 之 生 效 日 (註 1)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或 交易於 2014 年 7 月 1 日及以後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2012~2014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6 年 1 月 1 日(註 2)
IFRS 9「金融工具」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 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0、IFRS 12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個體：合併報表例 外規定之適用」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1 之修正「聯合營運權益之取得」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4「管制遞延帳戶」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6「租賃」	2019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7 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12 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16 及 IAS 38 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金」	2014 年 7 月 1 日
IAS 27 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中之權益法」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36 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 年 1 月 1 日
IAS 39 之修正「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繼續」	2014 年 1 月 1 日
IFRIC 21「公課」	2014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除 IFRS 5 之修正推延適用於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外，其餘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一) IFRS 9「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之認列及衡量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

允價值衡量。IFRS 9 對金融資產之分類規定如下：

本公司投資之債務工具，若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分類及衡量如下：

- 1.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認列於損益。
- 2.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與出售金融資產而達成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與兌換損益亦認列於損益，其他公允價值變動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該金融資產除列或重分類時，原先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應重分類至損益。

本公司投資非屬前述條件之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惟本公司得選擇於原始認列時，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除股利收益認列於損益外，其他相關利益及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無須評估減損，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亦不重分類至損益。

金融資產之減損

IFRS 9 改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認列金融資產之減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租賃款、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產生之合約資產或放款承諾及財務保證合約，係認列備抵信用損失。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並未顯著增加，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未來 12 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已顯著增加且非低信用風險，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剩餘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但未包括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必須按存續期間之預期

信用損失衡量備抵信用損失。

此外，原始認列時已有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本公司考量原始認列時之預期信用損失以計算信用調整後之有效利率，後續備抵信用損失則按後續預期信用損失累積變動數衡量。

(二) IAS 36 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IASB 於發布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時，同時修正 IAS 36「資產減損」之揭露規定，導致本公司須於每一報導期間增加揭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本次 IAS 36 之修正係釐清本公司僅須於認列或迴轉減損損失當期揭露該等可回收金額。此外，若可回收金額係以現值法計算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衡量，本公司須增加揭露所採用之折現率。

(三)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

IFRS 15 係規範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 IAS 18「收入」、IAS 11「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

本公司於適用 IFRS 15 時，係以下列步驟認列收入：

1. 辨認客戶合約；
2. 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3. 決定交易價格；
4. 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及
5. 於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IFRS 15 生效時，本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為按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之首份個體財務報告。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稱「修正後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本公司於轉換至修正後之準則之初始資產負債表係依其規定認列與衡量，除修正後之準則所規定禁止追溯適用之部分規定，以及對部分修正後之準則給予豁免選擇外（本公司之豁免選擇參閱附註二八），本公司係追溯適用修正後之準則之規定。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份額」、「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其他綜合損益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現金及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有其他限制者。流動負債包括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外 幣

本公司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年度認列於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年度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五) 存 貨

存貨包括製成品、在製品、原料及物料。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按加權平均法計價。

(六)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之投資。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除土地以成本計價且不提列折舊外，土地以外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本公司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對於每一重大部分則單獨提列折舊，並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係以推延方式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八)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而持有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亦包括目前尚未決定未來用途所持有之土地。

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本公司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

投資性不動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九) 有形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若其低於帳面金額時，則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

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折舊或攤銷）。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原始認列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割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分類係於原始認列時視其性質及目的而決定。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

(2)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主要包括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其他金融資產，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款項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本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

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該資產經個別評估未有客觀減損證據後，再以組合就過去收款經驗以及與應收款項違約有關之可觀察因素評估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公司於資產減除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攤銷後成本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包含所支付之股利或利息。

本公司僅於義務解除、取消或到期時，始將金融負債除列。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於簽訂合約時，原始以公允價值認列，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除採用避險會計外直接列入損益。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十一) 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1) 本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2) 本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及
-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作銷貨處理。

2. 利息收入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二) 租 賃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或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

(十三)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年度認列為損益。

(十四)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十五)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對員工之權益交割股份基礎給付，係以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與預期既得權益工具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

(十六)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本年度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年度，則於修正當年度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年度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年度及未來期間認列。

(一) 存貨之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二) 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主要視未來是否有足夠之獲利或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而定。若未來實際產生之獲利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迴轉，該等迴轉係於發生年度認列為損益。

(三) 確定福利計畫之認列

確定福利計畫應認列之確定福利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使用預計單位福利法進行精算評價，其採用之精算假設包括折現率及薪資預期增加率等估計，若該等估計因市場與經濟情況之改變而有所變動，可能會重大影響應認列之費用與負債金額。

六、現金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 月 1 日
庫存現金	\$ 11	\$ -	\$ 96
銀行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u>28,382</u>	<u>15,216</u>	<u>83,674</u>
	<u>\$ 28,393</u>	<u>\$ 15,216</u>	<u>\$ 83,770</u>

七、應收帳款

本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30~120 天。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本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由於歷史經驗顯示逾期超過 365 天之應收帳款無法回收，本公司對於帳齡超過 365 天之應收帳款認列 100%備抵呆帳，餘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於資產負債表日已逾期但本公司尚未認列備抵呆帳之應收帳款，因其信用品質並未重大改變，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仍可回收其金額，本公司對該等應收帳款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保障。

應收帳款之逾期帳齡分析如下：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 月 1 日
未逾期	\$ 172,482	\$ 241,595	\$ 348,754
1 至 45 天	<u>7,053</u>	<u>-</u>	<u>-</u>
合計	<u>\$ 179,535</u>	<u>\$ 241,595</u>	<u>\$ 348,754</u>

本公司於 104 年 12 月 31 日暨 103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皆未提列備抵呆帳。

八、存貨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 月 1 日
製成品	\$ 214,491	\$ 333,281	\$ 313,355
在製品	69,002	55,398	38,721
原料	462,789	624,804	409,870
物料	6,199	5,800	2,482
在途存貨	<u>-</u>	<u>-</u>	<u>17,028</u>
	<u>\$ 752,481</u>	<u>\$ 1,019,283</u>	<u>\$ 781,456</u>

104 及 103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營業成本分別為 4,455,364 千元及 4,660,583 千元，其中分別包括存貨跌價損失 10,179 千元及 12,085 千元。

九、其他金融資產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 月 1 日
質押定存	\$ 79,257	\$ 206,526	\$ 261,596
存出保證金	<u>10,187</u>	<u>10,547</u>	<u>9,802</u>
	89,444	217,073	271,398
減：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u>79,257</u>	<u>206,526</u>	<u>254,058</u>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u>\$ 10,187</u>	<u>\$ 10,547</u>	<u>\$ 17,340</u>

104 年 12 月 31 日暨 103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之質押定存年利率分別為 0.08%~1.02%、0.02%~3.00%及 0.02%~1.37%。

十、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係持有子公司 QIYI PRECISION METALS CO., LTD (QIYI) 之普通股，並透過其持有大陸子公司寧波奇億金屬有限公司 100%股權。本公司於 104 年 12 月 31 日暨 103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持有之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皆為 100%。

104 年及 103 年度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子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十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每一類別之帳面金額如下：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 月 1 日
土 地	\$363,816	\$363,816	\$363,816
建築物及附屬設備	163,431	170,763	181,217
機器設備	74,860	92,793	85,936
其他設備	4,001	3,367	2,812
未完工程	<u>-</u>	<u>-</u>	<u>1,931</u>
	<u>\$606,108</u>	<u>\$630,739</u>	<u>\$635,712</u>

104 年度

成	本	建築物及					合 計
		土 地	附屬設備	機器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10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63,816	\$ 244,049	\$ 215,189	\$ 16,287	\$ 1,851	\$ 841,192
增 添		-	6,277	6,386	1,976	-	14,639
處 分		-	(3,995)	(865)	(2,294)	(1,851)	(9,005)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363,816</u>	<u>\$ 246,331</u>	<u>\$ 220,710</u>	<u>\$ 15,969</u>	<u>\$ -</u>	<u>\$ 846,826</u>
累 計 折 舊							
10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73,286	\$ 122,396	\$ 12,920	\$ 1,851	\$ 210,453
折舊費用		-	13,609	24,319	1,342	-	39,270
處 分		-	(3,995)	(865)	(2,294)	(1,851)	(9,005)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	<u>\$ 82,900</u>	<u>\$ 145,850</u>	<u>\$ 11,968</u>	<u>\$ -</u>	<u>\$ 240,718</u>

103 年度

成	本	建築物及					合 計
		土 地	附屬設備	機器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63,816	\$ 241,460	\$ 186,204	\$ 14,709	\$ 1,931	\$ 808,120
增 添		-	2,250	28,985	1,828	259	33,322
處 分		-	-	-	(250)	-	(250)
重 分 類		-	339	-	-	(339)	-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363,816</u>	<u>\$ 244,049</u>	<u>\$ 215,189</u>	<u>\$ 16,287</u>	<u>\$ 1,851</u>	<u>\$ 841,192</u>
累 計 折 舊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60,243	\$ 100,268	\$ 11,897	\$ -	\$ 172,408
折舊費用		-	13,043	22,128	1,273	-	36,444
處 分		-	-	-	(250)	-	(250)
重 分 類		-	-	-	-	1,851	1,851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	<u>\$ 73,286</u>	<u>\$ 122,396</u>	<u>\$ 12,920</u>	<u>\$ 1,851</u>	<u>\$ 210,453</u>

本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建築物及附屬設備

工程、廠房及辦公室

20 至 40 年

空調、機電及裝修

5 至 16 年

機器設備

1 至 20 年

其他設備

3 至 5 年

104 及 103 年度皆無應資本化之利息。

十二、投資性不動產

	土	地	建築物及 附屬設備	合	計
104 年度					
成 本					
104 年 1 月 1 日餘額	\$363,053		\$ 11,383		\$374,436
處 分	-		(1,430)		(1,430)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363,053</u>		<u>\$ 9,953</u>		<u>\$373,006</u>
累計折舊					
10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11,020		\$ 11,020
處 分	-		(1,430)		(1,430)
折舊費用	-		64		64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u>\$ 9,654</u>		<u>\$ 9,654</u>
104 年 1 月 1 日淨額	<u>\$363,053</u>		<u>\$ 363</u>		<u>\$363,416</u>
104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363,053</u>		<u>\$ 299</u>		<u>\$363,352</u>
103 年度					
成 本					
103 年 1 月 1 日及 12 月 31 日餘額	<u>\$363,053</u>		<u>\$ 11,383</u>		<u>\$374,436</u>
累計折舊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10,805		\$ 10,805
折舊費用	-		215		215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u>\$ 11,020</u>		<u>\$ 11,020</u>
103 年 1 月 1 日淨額	<u>\$363,053</u>		<u>\$ 578</u>		<u>\$363,631</u>
103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363,053</u>		<u>\$ 363</u>		<u>\$363,416</u>

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係於 103 年 6 月由獨立評價公司評價，該評價係分別以比較法及成本法評估土地與建築物及附屬設備之公允價值。104 年 12 月 31 日暨 103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公允價值均約為 710,000 千元。

投資性不動產中之建築物及附屬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 10 至 20 年計提折舊。

本公司之所有投資性不動產皆係自有權益。設定作為借款擔保之投資性不動產金額，請參閱附註二四。

十三、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主係提供擔保之銀行週轉性借款及出口押匯，104 年 12 月 31 日暨 103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之年利率分別為 1.49%～1.88%、0.85%～1.97% 及 1.50%～1.86%。

(二) 應付短期票券

係由兆豐票券金融公司、中華票券金融公司、合作金庫票券金融公司及萬通票券金融公司提供擔保之應付商業本票。104 年 12 月 31 日暨 103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之年利率分別為 1.51%～1.59%、1.62%～1.64% 及 1.57%～1.58%。

(三) 長期借款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 月 1 日
玉山商業銀行主辦			
100 年聯貸案甲項－已於 103 年 12 月提前清 償，年利率為 1.86%～ 1.88%	\$ -	\$ -	\$ 400,000
100 年聯貸案丙項－已於 103 年 12 月提前清 償，年利率為 1.55%～ 2.06%	-	-	418,694
103 年聯貸案甲項－自 105 年 12 月起按季償 還至 108 年 12 月，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年利率分別為 1.91% 及 2.03%	800,000	800,000	-
103 年聯貸案丙項－循環 動用，年利率 1.85%	-	170,694	-
	800,000	970,694	818,694
減：未攤銷遞延主辦費	4,808	6,008	1,851
	795,192	964,686	816,843
減：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31,808	170,694	-
長期借款	<u>\$763,384</u>	<u>\$793,992</u>	<u>\$816,843</u>

上述玉山商業銀行主辦之聯貸案於 103 年 11 月重新簽訂，其中丙項額度調增為 1,000,000 千元，可循環動用期間為首次動

用日起至屆滿3年之日(106年12月)止。除其他有關規定外，尚規定本公司以年度個體財務報告為計算基礎，於貸款存續期間內，應維持特定流動比率、負債比率及有形淨值金額。本公司於104年12月31日暨103年12月31日及1月1日皆符合上述規定。

十四、其他應付款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 月 1 日
淨確定福利負債—流動（附註十五）	\$ 12,077	\$ 24	\$ 24
應付進出口費用	7,785	9,889	4,653
應付薪資及獎金	7,123	13,040	9,971
應付包裝費	2,735	3,138	767
應付員工酬勞（紅利）及董監事酬勞	1,500	3,854	-
應付利息	1,447	1,645	1,368
其 他	3,160	7,257	4,204
	<u>\$ 35,827</u>	<u>\$ 38,847</u>	<u>\$ 20,987</u>

十五、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個體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 月 1 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9,565	\$ 25,797	\$ 23,919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4,578)	(5,164)	(4,763)
提撥短絀	14,987	20,633	19,156
列入其他應付款（附註十四）	(12,077)	(24)	(24)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2,910</u>	<u>\$ 20,609</u>	<u>\$ 19,132</u>

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確定福利 負債（資產）
<u>104 年度</u>			
104 年 1 月 1 日	<u>\$ 25,797</u>	<u>(\$ 5,164)</u>	<u>\$ 20,633</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572	-	572
利息費用（收入）	<u>419</u>	<u>(86)</u>	<u>333</u>
認列於損益	<u>991</u>	<u>(86)</u>	<u>905</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48)	(48)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 設變動	274	-	274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 化	441	-	441
精算利益－經驗調整	<u>(6,955)</u>	<u>-</u>	<u>(6,955)</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6,240)</u>	<u>(48)</u>	<u>(6,288)</u>
雇主提撥	<u>-</u>	<u>(263)</u>	<u>(263)</u>
福利支付	<u>(983)</u>	<u>983</u>	<u>-</u>
104 年 12 月 31 日	<u>\$ 19,565</u>	<u>(\$ 4,578)</u>	<u>\$ 14,987</u>
<u>103 年度</u>			
103 年 1 月 1 日	<u>\$ 23,919</u>	<u>(\$ 4,763)</u>	<u>\$ 19,156</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545	-	545
利息費用（收入）	<u>388</u>	<u>(80)</u>	<u>308</u>
認列於損益	<u>933</u>	<u>(80)</u>	<u>853</u>

（接次頁）

(承前頁)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資 產)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	(\$ 32)	(\$ 32)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 設變動	232	-	232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713	-	713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945</u>	<u>(32)</u>	<u>913</u>
雇主提撥	<u>-</u>	<u>(289)</u>	<u>(289)</u>
103 年 12 月 31 日	<u>\$25,797</u>	<u>(\$ 5,164)</u>	<u>\$20,633</u>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

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

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 月 1 日
折現率 (%)	1.375	1.625	1.625
薪資預期增加率 (%)	2.000	2.000	2.00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折 現 率		
增加 0.25%	<u>(\$447)</u>	<u>(\$570)</u>
減少 0.25%	<u>\$463</u>	<u>\$589</u>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u>\$452</u>	<u>\$576</u>
減少 0.25%	<u>(\$439)</u>	<u>(\$561)</u>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預期 1 年內提撥金額	<u>\$12,314</u>	<u>\$289</u>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 期間	9.2 年	9.0 年

十六、權 益

(一) 股 本

普通股股本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 月 1 日
額定股數 (千股)	<u>160,000</u>	<u>160,000</u>	<u>110,000</u>
額定股本	<u>\$ 1,600,000</u>	<u>\$ 1,600,000</u>	<u>\$ 1,100,000</u>
已登記股數 (千股)	<u>112,156</u>	<u>110,000</u>	<u>11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千股)	<u>112,156</u>	<u>110,000</u>	<u>110,000</u>

(二) 資本公積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 月 1 日
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 現金或撥充股本（註 1）			
股票發行溢價	\$ 540,000	\$ 540,000	\$ 540,000
庫藏股票交易	2,112	2,112	-
僅得用以彌補虧損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 動數（註 2）	388,298	388,298	388,298
員工認股權	3,648	3,648	2,526
	<u>\$ 934,058</u>	<u>\$ 934,058</u>	<u>\$ 930,824</u>

註 1：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註 2：此類資本公積係本公司未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時，因子公司權益變動認列之權益交易影響數或本公司採權益法認列子公司資本公積之調整數。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 104 年 6 月新修訂之章程規定，每年度決算後所得盈餘除依法繳納所得稅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再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1. 提列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
2. 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3. 提列不低於 2% 為員工紅利，不高於 5% 為董事酬勞。
4. 餘數加計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後，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員工分配股票紅利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評估公司未來之資本預算、規劃未來之資金需求、財務結構及盈餘等情形，盈餘分派，得以現金股利

或股票股利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發放總額百分之十。

依 104 年 5 月公司法之修正，股息及紅利之分派限於股東，員工非屬盈餘分派之對象。配合上述法規，本公司已於 105 年 3 月 10 日經董事會擬議之公司章程修正案，尚待 105 年 6 月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員工及董事酬勞估列基礎及實際配發情形，請參閱附註十七之員工福利費用。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份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於 104 年及 103 年 6 月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03 及 102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03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2 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13,215	\$ 2,405		
現金股利	86,240	-	\$ 0.80	\$ -
股票股利	21,560	-	0.20	-

103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係按本公司依據修訂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財務會計準則委員會所公布之各號財務會計準則公報及其解釋（以下稱「修正前之準則」）所編製之 103 年度財務報告作為盈餘分配案之基礎。

(四) 首次採用 IFRSs 應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首次採用 IFRSs 帳列累積換算調整數轉入保留盈餘之金額為 29,835 千元，因首次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

數不足提列，故僅就首次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 16,894 千元予以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五) 其他權益項目

104 及 103 年度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之變動如下：

	104 年度	103 年度
年初餘額	\$ 41,353	\$ -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 換算差額之份額	(28,504)	49,742
相關所得稅	<u>4,780</u>	<u>(8,389)</u>
年底餘額	<u>\$ 17,629</u>	<u>\$ 41,353</u>

(六) 庫藏股票

	年初股數 (千 股)	本年度增 加 (千 股)	本年度減 少 (千 股)	年底股數 (千 股)
104 年度				
轉讓予員工	<u>2,200</u>	<u>-</u>	<u>-</u>	<u>2,200</u>
103 年度				
轉讓予員工	<u>5,500</u>	<u>-</u>	<u>(3,300)</u>	<u>2,200</u>

本公司於 102 年 11 月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買回股份轉讓員工辦法，向股東高典投資公司以當時淨值每股 19.30 元買回 5,500 千股，共計 106,150 千元，並於 103 年 9 月由員工以每股 20.00 元認購而轉讓予員工 3,300 千股（附註二十）。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

十七、稅前淨利

(一) 其他收入

	104 年度	103 年度
租金收入	\$ 19,674	\$ 11,499
利息收入	<u>806</u>	<u>1,012</u>
	<u>\$ 20,480</u>	<u>\$ 12,511</u>

(二) 其他利益

	104 年度	103 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淨額	\$ 11,707	\$ 28,047
其 他	<u>2,061</u>	<u>(7,223)</u>
	<u>\$ 13,768</u>	<u>\$ 20,824</u>

(三) 財務成本

104 及 103 年度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之利息費用分別為 34,660 千元及 38,403 千元。

(四) 折舊及攤銷

	104 年度	103 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39,270	\$ 36,444
投資性不動產	<u>64</u>	<u>215</u>
合 計	<u>\$ 39,334</u>	<u>\$ 36,659</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36,677	\$ 34,106
營業費用	<u>2,657</u>	<u>2,553</u>
	<u>\$ 39,334</u>	<u>\$ 36,659</u>

(五) 員工福利費用

	104 年度	103 年度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 2,790	\$ 2,416
確定福利計畫	<u>905</u>	<u>853</u>
	3,695	3,269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	-	1,122
薪資、獎金及紅利	62,049	80,579
其他員工福利	<u>12,173</u>	<u>11,977</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77,917</u>	<u>\$ 96,947</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34,012	\$ 41,045
營業費用	<u>43,905</u>	<u>55,902</u>
	<u>\$ 77,917</u>	<u>\$ 96,947</u>

截至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員工人數均約為 130 人。

依現行章程規定，本公司係以當年度稅後可分配盈餘分別以不低於 2% 及不高於 5% 分派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103 年度分別估列員工紅利 3,000 千元及董事酬勞 854 千元。

依 104 年 5 月修正後公司法及 105 年 3 月經董事會擬議之修正章程，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淨利分別以不低於 2% 及不高於 2%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104 年度估列員工酬勞 1,500 千元及董事酬勞 0 千元，係分別按前述稅前淨利之 2% 及 0% 估列，該等金額尚待董事會決議且經股東常會決議修正章程後，報告股東會。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前經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本公司於 104 年及 103 年 6 月舉行股東會，分別決議通過以現金發放 103 及 102 年度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如下：

	103 年度	102 年度
員工紅利	\$ 3,000	\$ 22
董事酬勞	854	-

上述 102 年度員工紅利與前一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估列之員工紅利差異為 22 千元主係估計改變，業已調整 103 年度之損益。103 年度之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係按本公司依據修正前之準則所編製之 103 年度財務報告作為配發基礎，並經股東會決議，與 103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估列數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酬勞（紅利）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八、所得稅

（一）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主要組成項目

	104 年度	103 年度
當年度所得稅		
未分配盈餘加徵	\$ 1,145	\$ 2,164

（接次頁）

(承前頁)

	104 年度	103 年度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3,956	\$ 23,295
以前年度之調整	<u>4,633</u>	<u>-</u>
	<u>8,589</u>	<u>23,295</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9,734</u>	<u>\$ 25,459</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4 年度	103 年度
稅前淨利	<u>\$ 70,756</u>	<u>\$157,928</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12,029	\$ 26,848
免稅所得	-	(3,540)
未分配盈餘加徵	1,145	2,164
暫時性差異之產生及迴轉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3,440)	31,779
所得稅抵減	<u>-</u>	<u>(31,792)</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9,734</u>	<u>\$ 25,459</u>

於 104 及 103 年度，本公司所適用之稅率為 17%。

由於 105 年度股東會盈餘分配情形尚具不確定性，故 104 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之潛在所得稅後果尚無法可靠決定。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04 年度	103 年度
遞延所得稅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 4,780)	\$ 8,389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u>1,069</u>	<u>(155)</u>
	<u>(\$ 3,711)</u>	<u>\$ 8,234</u>

(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4 年度

遞延所得稅 資產（負債）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 其他綜合損益	年底餘額
暫時性差異				
子公司未分配				
盈餘	(\$ 2,959)	(\$ 9,882)	\$ -	(\$ 12,841)
採用權益法之				
子公司之其				
他綜合損益				
份額	(8,389)	-	4,780	(3,609)
確定福利退休				
計畫	155	-	(1,069)	(914)
其 他	3,070	163	-	3,233
	(8,123)	(9,719)	3,711	(14,131)
虧損扣抵	10,119	1,130	-	11,249
	<u>\$ 1,996</u>	<u>(\$ 8,589)</u>	<u>\$ 3,711</u>	<u>(\$ 2,882)</u>

103 年度

遞延所得稅 資產（負債）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 其他綜合損益	年底餘額
暫時性差異				
子公司未分配				
盈餘	(\$ 8,385)	\$ 5,426	\$ -	(\$ 2,959)
採用權益法之				
子公司之其				
他綜合損益				
份額	-	-	(8,389)	(8,389)
確定福利退休				
計畫	-	-	155	155
其 他	(1)	3,071	-	3,070
	(8,386)	8,497	(8,234)	(8,123)
虧損扣抵	41,911	(31,792)	-	10,119
	<u>\$ 33,525</u>	<u>(\$ 23,295)</u>	<u>(\$ 8,234)</u>	<u>\$ 1,996</u>

(四) 未使用之虧損扣抵及免稅相關資訊

截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虧損扣抵相關資訊如下：

尚未扣抵餘額	最後扣抵年度
\$ 17,350	111
14,920	112
33,905	114
<u>\$ 66,175</u>	

截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增資擴展經營金屬製品製造之投資計畫，經核准部分產品就其新增所得自 103 年 1 月起連續 5 年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

(五) 兩稅合一資訊

104 年 12 月 31 日暨 103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本公司之未分配盈餘均屬 87 年度（含）以後產生，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104 年 12 月 31 日暨 103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分別為 13,901 千元、30,871 千元及 31,482 千元。

104 及 103 年度盈餘分配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為 9.20%（預計）及 14.97%（實際）。

(六)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截至 102 年度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十九、每股盈餘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104 年度	103 年度
本年度淨利	<u>\$ 61,022</u>	<u>\$132,469</u>

股 數

單位：千股

	104 年度	103 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 加權平均股數	109,956	107,438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認股權	-	1,295
員工酬勞或員工紅利	<u>102</u>	<u>72</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 加權平均股數	<u>110,058</u>	<u>108,805</u>

計算每股盈餘時，無償配股之影響業已追溯調整，該無償配股基準日訂於 104 年 10 月 7 日。因追溯調整，103 年度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變動如下：

單位：每股元

	103 年度	
	追 溯 調 整 前	追 溯 調 整 後
基本每股盈餘	\$ 1.25	\$ 1.23
稀釋每股盈餘	\$ 1.24	\$ 1.22

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或員工紅利，於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須假設員工酬勞或員工紅利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或員工紅利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十、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本公司為增加員工向心力，獎勵優秀員工，激勵員工與公司政策結合之目的，於102年11月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買回股份轉讓員工辦法，再於103年5月經董事會通過以買回之庫藏股轉讓予員工3,300單位，每單位得認購本公司庫藏股1千股。本公司於103年度認列酬勞成本1,122千元。

本公司發行之員工認股權辦法相關資訊如下：

認 股 權 內 容	103 年度	
	單 位	行 使 價 格 (元)
年初流通在外	-	\$ -
本年度給與	3,300	20.00
本年度行使	(3,300)	20.00
年底流通在外及可行使	-	-
本年度給與之員工認股權公平價值 (元)	\$ 0.34	

上述員工認股權係採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給予日之公允價值，評價模式所採用之參數如下：

給予日股票市價 (元)	\$ 17.45
行使價格 (元)	20.00
預期股價波動率 (%)	28.44
合約期間	118 日
預期股利率 (%)	-
無風險利率 (%)	0.48

預期股價波動率係基於同業過去 116 天歷史股票價格波動情形計算。

二一、非現金交易

本公司於 104 及 103 年度進行下列非現金交易之投資活動：

	104 年度	103 年度
同時影響現金及非現金項目之投資活動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數	\$ 14,639	\$ 33,322
預付設備款減少	<u>-</u>	<u>(1,507)</u>
購買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支付現金數	<u>\$ 14,639</u>	<u>\$ 31,815</u>

二二、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

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價值趨近其公允價值。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 月 1 日
<u>金 融 資 產</u>			
放款及應收款（註 1）	\$ 389,096	\$ 565,862	\$ 729,699
<u>金 融 負 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註 2）	1,495,139	1,778,659	2,060,147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其他金融資產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 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長期借款（包含一年內到期）及存入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應收票據及帳款、應付票據及帳款、應付短期票券及借款。本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及管理本公司與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

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以及利率變動風險。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進銷貨交易及融資活動，因而產生匯率變動暴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具重大影響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參閱附註二六。

本公司主要受到美金兌新台幣匯率波動之影響。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為 1%，敏感度分析之範圍包括主要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當資產負債表日美金兌新台幣貶值 1% 時，104 及 103 年度稅前淨利影響數將分別減少約為 1,500 千元及 400 千元。惟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暴險無法反映期中暴險情形。

(2) 利率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 月 1 日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 險			
金融資產	\$ 86,484	\$ 180,046	\$ 273,608
金融負債	1,146,312	1,509,791	1,706,563

對於浮動利率之資產及負債，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風險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 100 個基點，若資產負債表日利率變動 100 個基點（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 104 及 103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減約 10,600 千元及 13,300 千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來自於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其他金融資產等。最大之信用風險暴險與個體資產負債表上之金融資產帳面價值相同。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借款額度以支應本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可被要求立即清償之金融負債，係列於下表中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交易對手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做為估計未來利息現金流量之基礎。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u>104 年 12 月 31 日</u>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66,473	\$ 24,133	\$ -	\$ 3,228
浮動利率工具	273,605	68,180	52,243	801,442
固定利率工具	<u>220,247</u>	<u>40,029</u>	<u>-</u>	<u>-</u>
	<u>\$ 560,325</u>	<u>\$ 132,342</u>	<u>\$ 52,243</u>	<u>\$ 804,670</u>
<u>103 年 12 月 31 日</u>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79,093	\$ 104	\$ -	\$ 5,897
浮動利率工具	213,965	387,517	126,440	852,275
固定利率工具	<u>89,104</u>	<u>100,678</u>	<u>-</u>	<u>-</u>
	<u>\$ 382,162</u>	<u>\$ 488,299</u>	<u>\$ 126,440</u>	<u>\$ 858,172</u>

(接次頁)

(承前頁)

103 年 1 月 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118,898	\$ -	\$ -	\$ 5,894
浮動利率工具	133,265	503,366	261,196	830,058
固定利率工具	<u>150,046</u>	<u>84,748</u>	<u>-</u>	<u>-</u>
	<u>\$ 402,209</u>	<u>\$ 588,114</u>	<u>\$ 261,196</u>	<u>\$ 835,952</u>

上述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浮動利率工具金額，將因浮動利率與資產負債表日所估計之利率不同而改變。

(四) 金融資產之移轉

本公司讓售應收帳款之相關資訊如下：

交 易 對 象	本年度讓售金額 (千元)	本年度已收現金 額 (千元)	截至年底已預支 金額 (千元)	已預支金額 年利率(%)	額 度 (千元)
104 年度					
玉山商業銀行	USD 8,672	USD 4,333	USD 3,498	1.30~1.50	USD 9,900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	5,512	4,642	42	1.40~1.72	5,000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	2,422	2,048	-	-	1,000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	<u>2,181</u>	<u>1,504</u>	<u>-</u>	<u>-</u>	<u>3,580</u>
	<u>USD 18,787</u>	<u>USD 12,527</u>	<u>USD 3,540</u>		<u>USD 19,480</u>
103 年度					
彰化商業銀行	USD 14,289	USD 12,898	USD 1,112	1.27	USD 3,390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	9,906	7,515	1,463	1.27	6,200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	5,403	3,364	1,631	1.41~1.48	4,500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4,074	2,518	1,082	0.88~1.79	3,500
華南商業銀行	3,769	3,506	-	-	500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	3,318	3,318	-	-	-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	892	843	-	-	1,050
玉山商業銀行	<u>368</u>	<u>-</u>	<u>-</u>	<u>-</u>	<u>1,000</u>
	<u>USD 42,019</u>	<u>USD 33,962</u>	<u>USD 5,288</u>		<u>USD 20,140</u>

上述額度可循環使用，另依讓售合約之規定，因商業糾紛（如銷貨退回或折讓等）而產生之損失由本公司承擔，因信用風險而產生之損失則由該銀行承擔。本公司已提供本票作為擔保品，金額如下：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新台幣	\$ -	\$ 35,000
美金	24,500	21,640

單位：各幣別千元

二三、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營業收入

關 係 人 類 別	104 年度	103 年度
子 公 司	\$ 966	\$ 269
其他關係人	<u>14,125</u>	<u>7,233</u>
	<u>\$15,091</u>	<u>\$ 7,502</u>

(二) 進 貨

關 係 人 類 別	104 年度	103 年度
子 公 司	<u>\$86,291</u>	<u>\$41,035</u>

本公司與關係人之交易條件與一般廠商及客戶相當。

(三) 應收關係人款項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 月 1 日
應收帳款－關係人 子 公 司	\$296	\$ -	\$ -
其他關係人	<u>542</u>	<u>-</u>	<u>43</u>
	<u>\$838</u>	<u>\$ -</u>	<u>\$ 43</u>

(四) 應付關係人款項（不含向關係人借款）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 月 1 日
應付帳款－關係人 子 公 司	<u>\$10,460</u>	<u>\$ 3,620</u>	<u>\$ -</u>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係未提供擔保且將以現金清償。

(五) 佣金收入

本公司 104 及 103 年度之佣金收入主係因三角貿易向大陸子公司寧波奇億金屬有限公司收取，分別為 327 千元及 3,403 千元，列入營業收入項下。

(六) 背書保證

關 係 人 類 別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 月 1 日
子 公 司	<u>\$279,140</u>	<u>\$720,708</u>	<u>\$685,400</u>

另截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暨 103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止，本公司部份董事為本公司之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及長期借款提供背書保證。

(七) 對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

	104 年度	103 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1,742	\$ 14,304
股份基礎給付	-	241
	<u>\$ 11,742</u>	<u>\$ 14,545</u>

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四、質抵押之資產

本公司已提供下列資產，作為採購原料及銀行借款之質抵押或設定擔保：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 月 1 日
應收帳款	\$ -	\$ 109,782	\$ 51,16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363,816	363,816	363,479
建築物及附屬設備	157,712	170,424	178,468
機器設備	-	-	60,395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與非流動）	89,444	217,073	271,398
投資性不動產	<u>317,673</u>	<u>317,673</u>	<u>318,010</u>
	<u>\$ 928,645</u>	<u>\$ 1,178,768</u>	<u>\$ 1,242,919</u>

二五、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已於其他附註所述者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有下列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 (一) 截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暨 103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止，本公司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金額分別約 579,000 千元、215,000 千元及 127,000 千元。
- (二) 本公司與供應商簽訂原料採購合約並支付保證金（列入其他金融資產項下），每月須向供應商採購約定數量之原料，價格則按約定方式計價。截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暨 103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止，本公司已承諾購買之原料金額分別約 66,000 千

元、900 千元及 0 千元，其中已支付金額分別為 1,221 千元、138 千元及 8,766 千元。

二六、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外幣 (千元)	匯率	新台幣 (千元)
<u>104 年 12 月 31 日</u>			
貨幣性金融資產			
美金	\$ 6,206	USD1=NTD32.84	\$ 203,805
貨幣性金融負債			
美金	1,585	USD1=NTD32.84	52,051
<u>103 年 12 月 31 日</u>			
貨幣性金融資產			
美金	11,079	USD1=NTD31.61	350,207
貨幣性金融負債			
美金	9,873	USD1=NTD31.61	312,086
<u>103 年 1 月 1 日</u>			
貨幣性金融資產			
美金	15,074	USD1=NTD29.805	449,281
貨幣性金融負債			
美金	6,611	USD1=NTD29.805	197,041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利益（損失）如下：

外幣	104 年度		103 年度	
	匯率	淨兌換利益（損失）	匯率	淨兌換利益（損失）
美金	USD1=NTD32.84	<u>\$11,585</u>	USD1=NTD31.61	<u>\$27,729</u>

二七、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詳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詳附表二。
3. 年底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無。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者：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者：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者：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者：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者：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被投資公司資訊（對非屬大陸地區之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具重大影響、控制或合資權益者）：詳附表三。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年度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年底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詳附表四。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年底餘額及百分比：無。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年底餘額及百分比：無。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年底餘額及其目的：詳附表二。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年底餘額、利率區間及當年度利息總額：詳附表一。

- (6)其他對當年度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
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無。

二八、首次採用修正後之準則

本公司轉換至修正後之準則日為 103 年 1 月 1 日。轉換至修正後之準則後，對本公司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個體綜合損益表之影響如下：

- (一) 103 年 1 月 1 日個體資產負債表之調節：詳附表五。
- (二) 103 年 12 月 31 日個體資產負債表之調節：詳附表六。
- (三) 103 年度個體綜合損益表之調節：詳附表七。
- (四) 豁免選項

除依據修正後之準則規定若干不得追溯適用及選擇下列豁免追溯適用之情形外，本公司係追溯適用修正後之準則以決定轉換日（103 年 1 月 1 日）之初始個體資產負債表：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本公司對所有在轉換日前已給與並已既得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選擇豁免追溯適用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之規定。

累積換算差異數

本公司於轉換日選擇將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認定為零，並於該日認列於保留盈餘。

上述豁免選項對本公司之影響已併入以下「(五)轉換至修正後之準則之重大調節說明」中說明。

(五) 轉換至修正後之準則之重大調節說明

本公司依修正前之準則與依修正後之準則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存在之重大差異如下：

1. 遞延所得稅之分類及備抵評價科目

修正前之準則下，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迴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轉換至修正後之準則後，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一律分類為非流動項目。

另依照修正前之準則，遞延所得稅資產於評估其可實現性後，認列相關備抵評價金額。轉換至修正後之準則後，僅當所得稅利益「很有可能」實現時始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不再使用備抵評價科目。

此外，修正前之準則下，同一納稅主體之流動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應互相抵銷，僅列示其淨額；非流動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亦同。轉換至修正後之準則後，企業有法定執行權利將當年度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與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有關者，始應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截至 103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止，本公司將遞延所得稅資產重分類至非流動資產之金額分別為 13,239 千元及 17,968 千元，並將 103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不符合互抵條件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重分類以總額表達，分別調整增加 0 千元及 14,576 千元。

2. 遞延費用及出租資產之重分類

修正前之準則下，遞延費用及出租資產係帳列其他資產項下；轉換至修正後之準則後，原帳列上述其他資產依其性質重分類為其他非流動資產與投資性不動產項下。

截至 10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將遞延費用及出租資產重分類至其他非流動資產與投資性不動產之金額分別為 298 千元及 363,416 千元。

103 年 1 月 1 日本公司將遞延費用及出租資產重分類至其他非流動資產與投資性不動產之金額分別為 950 千元及 363,631 千元。

另 103 年度出租資產折舊費用自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其他重分類至營業費用金額為 215 千元。

3. 員工福利

修正前之準則下，精算損益係採用緩衝區法按可獲得退休金給付在職員工之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攤銷認列於損益

項下。轉換至修正後之準則後，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予重分類至損益。

此外，修正前之準則下，最低退休金負債是在資產負債表上應認列退休金負債之下限，若帳列之應計退休金負債低於此下限金額，則應將不足部分補列。轉換至修正後之準則後，無最低退休金負債之規定。

另於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所產生之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應按預期可獲得退休金給付在職員工之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採直線法加以攤銷並列入淨退休金成本。轉換至修正後之準則後，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相關影響數應一次認列並調整保留盈餘。

截至 103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止，本公司因上述差異，應計退休金負債分別調整增加 4,757 千元及 19,132 千元；遞延退休金成本分別調整減少 14,921 千元及 0 千元；103 年度退休金成本調整減少 367 千元，並認列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失 913 千元及與其他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利益 155 千元。

(六) 現金流量表之重大調整說明

依修正前之準則規定，利息之收付及股利之收取通常分類為營業活動，股利之支付則列為融資活動，並要求採間接法編製之現金流量表應補充揭露利息費用之付現金額。依修正後之準則規定，利息及股利收付之現金流量應單獨揭露，且應以各期一致之方式分類為營業、投資或籌資活動。因此，依修正後之準則規定，本公司 103 年度利息收現及付現數已單獨揭露且分類為營業活動。

除此之外，依修正前之準則與依修正後之準則編製之個體現金流量表並無對本公司有其他重大影響差異。

運鋁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資金貸與他人者 公 司 名 稱	貸 與 對 象	往 來 科 目	是 否 為 關 係 人	本 年 度 最 高 額 度 餘 額	年 底 額 度 餘 額	年 底 實 際 動 支 餘 額	利 率 區 間 (%)	資 金 貸 與 性 質	業 務 往 來 金 額	有 短 期 融 通 資 金 必 要 之 原 因	提 列 備 抵 呆 帳 金 額	擔 保 名 稱	價 值	對 個 別 對 象 品 資 金 貸 與 限 額 (註 1)	資 金 貸 與 最 高 限 額 (註 2)
1	QIYI PRECISION METALS CO., LTD	Surewin Global Limited (HK)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 73,860	\$ -	\$ -	-	短期融通	\$ -	營業週轉	\$ -	-	\$ -	\$ 680,712	\$ 680,712

註 1：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為不超過該公司淨值之 40%。

註 2：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度，以不超過該公司淨值 40%為限。

運鋁銅鐵股份有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公司名稱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 關係	本年度最高 保證限額（註1）	本年度最高 額度餘額	年底額度餘額	年底實際 動支餘額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 金額佔最近 期財務報表 淨值之比率 （%）	背書保證最高 限額（註2）	屬母公司對 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 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 背書保證
1	本公司	寧波奇億金屬有限公司	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 100% 之子公司	\$ 1,136,858	\$ 1,939,920	\$ 1,937,560	\$ 279,140	\$ 26,272	85	\$ 2,273,715	是	否	是
2	Surewin Global Limited (HK)	寧波奇億金屬有限公司	直接持有表決權股份 100% 之子公司	848,453	263,040	-	-	-	-	1,696,906	是	否	是

註 1：對單一企業之背書保證額度以不超過該公司淨值之 50%為限。

註 2：背書保證總額以不超過該公司淨值之 100%為限。

註 3：本公司對寧波奇億金屬有限公司之背書保證額度金額，係包含本公司之董事會提早於 104 年度決議通過 105 年度新約之背書保證額度，屬於原舊約之延續，並非超限。

運鋁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予註明者外)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被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所 在 地 區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年 底 持 有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年 度 認 列 之		備 註	
				本 年 年 底	去 年 年 底	股 數	比 率	帳 面 金 額	本 年 度 (損) 益 投 資 (損) 益		
本 公 司	QIYI PRECISION METALS CO., LTD	英屬開曼群島	從事專業性投資活動	\$ 1,140,000	\$ 1,140,000	48,000,000	100	\$ 1,701,780	\$ 173,611	\$ 173,611	子 公 司
QIYI PRECISION METALS CO., LTD	Surewin Global Limited (HK)	香 港	從事專業性投資活動	美金 32,000 千元	美金 32,000 千元	32,000,000	100	1,696,906	175,105	175,105	子 公 司

運鋁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予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年年初自台灣匯出 累積投資金額	本年度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年年末自台灣匯出 累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或 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	本年度認列投資 (損)益	年底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年年底已 匯回投資收益
寧波奇億金屬有限公司	不銹鋼裁剪、分條及冷軋 加工買賣及不銹鋼製 品之進出口業務。	人民幣235,709千元	註1	\$ 1,140,000	\$ -	\$ -	\$ 1,140,000	100	\$ 174,101	\$ 1,693,212	\$ -

投資公司名稱	本年年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本公司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註2)
運鋁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 1,140,000 (美金 37,619千元)	\$ 1,140,000 (美金 37,619千元)	\$ 1,364,229

註 1：係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 2：茲將運鋁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赴大陸地區投資之投資限額計算如下： $\$2,273,715 \times 60\% = \$1,364,229$ 。

運鋁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 個體資產負債表項目之調節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千元

資 產					負 債 及 股 東 權 益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項 目 金 額 表 達 差 異 認 列 及 衡 量 差 異 金 額 項 目 說 明	項 目 金 額 表 達 差 異 認 列 及 衡 量 差 異 金 額 項 目 說 明	項 目 金 額 表 達 差 異 認 列 及 衡 量 差 異 金 額 項 目 說 明	項 目 金 額 表 達 差 異 認 列 及 衡 量 差 異 金 額 項 目 說 明	項 目 金 額 表 達 差 異 認 列 及 衡 量 差 異 金 額 項 目 說 明	項 目 金 額 表 達 差 異 認 列 及 衡 量 差 異 金 額 項 目 說 明	項 目 金 額 表 達 差 異 認 列 及 衡 量 差 異 金 額 項 目 說 明	項 目 金 額 表 達 差 異 認 列 及 衡 量 差 異 金 額 項 目 說 明	項 目 金 額 表 達 差 異 認 列 及 衡 量 差 異 金 額 項 目 說 明	項 目 金 額 表 達 差 異 認 列 及 衡 量 差 異 金 額 項 目 說 明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現金	現金	現金	現金	現金	現金	現金	現金	現金	現金
應收帳款淨額	應收帳款淨額	應收帳款淨額	應收帳款淨額	應收帳款淨額	應收帳款淨額	應收帳款淨額	應收帳款淨額	應收帳款淨額	應收帳款淨額
其他應收款	其他應收款	其他應收款	其他應收款	其他應收款	其他應收款	其他應收款	其他應收款	其他應收款	其他應收款
存 貨	存 貨	存 貨	存 貨	存 貨	存 貨	存 貨	存 貨	存 貨	存 貨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受限制資產	受限制資產	受限制資產	受限制資產	受限制資產	受限制資產	受限制資產	受限制資產	受限制資產	受限制資產
其他流動資產	其他流動負債	其他流動資產	其他流動負債	其他流動資產	其他流動負債	其他流動資產	其他流動負債	其他流動資產	其他流動負債
流動資產合計	流動負債合計	流動資產合計	流動負債合計	流動資產合計	流動負債合計	流動資產合計	流動負債合計	流動資產合計	流動負債合計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其他負債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其他負債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其他負債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其他負債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其他負債
固定資產淨額	長期借款	固定資產淨額	長期借款	固定資產淨額	長期借款	固定資產淨額	長期借款	固定資產淨額	長期借款
其他資產	應計退休金負債	其他資產	應計退休金負債	其他資產	應計退休金負債	其他資產	應計退休金負債	其他資產	應計退休金負債
出租資產	存入保證金	出租資產	存入保證金	出租資產	存入保證金	出租資產	存入保證金	出租資產	存入保證金
存出保證金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存出保證金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存出保證金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存出保證金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存出保證金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遞延費用	其他負債合計	遞延費用	其他負債合計	遞延費用	其他負債合計	遞延費用	其他負債合計	遞延費用	其他負債合計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負債合計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負債合計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負債合計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負債合計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負債合計
受限制資產－非流動	股東權益	受限制資產－非流動	股東權益	受限制資產－非流動	股東權益	受限制資產－非流動	股東權益	受限制資產－非流動	股東權益
其他資產合計	普通股股本	其他資產合計	普通股股本	其他資產合計	普通股股本	其他資產合計	普通股股本	其他資產合計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保留盈餘		保留盈餘		保留盈餘		保留盈餘
	累積換算調整數		累積換算調整數		累積換算調整數		累積換算調整數		累積換算調整數
	庫藏股票		庫藏股票		庫藏股票		庫藏股票		庫藏股票
	股東權益合計		股東權益合計		股東權益合計		股東權益合計		股東權益合計
資產總計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資產總計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資產總計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資產總計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資產總計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運鋁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個體資產負債表項目之調節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千元

資產負債及股東權益										東 權 益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運鋁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03 年度個體綜合損益表項目之調節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千元

修正前之準則	金額	轉換之影響	認列及衡量差異	修正後之準則	金額	項	目	說明
營業收入淨額	\$4,977,462	\$ -	\$ -	\$4,977,462		營業收入		
營業成本	<u>4,660,646</u>	-	(63)	<u>4,660,583</u>		營業成本		(3)
營業毛利	<u>316,816</u>	-	63	<u>316,879</u>		營業毛利		
營業費用								
研究發展費用	3,036	-	(6)	3,030		研究發展費用		(3)
推銷費用	171,530	-	(85)	171,445		推銷費用		(3)
管理及總務費用	<u>46,555</u>	<u>215</u>	(<u>213</u>)	<u>46,557</u>		管理費用		(2)、(3)
合計	<u>221,121</u>	<u>215</u>	(<u>304</u>)	<u>221,032</u>		營業費用		
營業淨利	<u>95,695</u>	(<u>215</u>)	<u>367</u>	<u>95,847</u>		營業淨利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利息收入	1,012	-	-	1,012		其他收入		
租金收入	11,499	-	-	11,499		其他收入		
投資收益	67,149	-	-	67,149		採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份額		
兌換利益－淨額	28,047	-	-	28,047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其他	<u>314</u>	-	-	<u>314</u>		其他利益及損失		
合計	<u>108,021</u>	-	-	<u>108,021</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利息費用	38,403	-	-	38,403		財務成本		
其他	<u>7,752</u>	(<u>215</u>)	-	<u>7,537</u>		其他利益及損失		(2)
合計	<u>46,155</u>	(<u>215</u>)	-	<u>45,940</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稅前淨利	157,561	-	367	157,928		稅前淨利		
所得稅費用	<u>25,409</u>	-	<u>50</u>	<u>25,459</u>		所得稅費用		
本年度淨利	<u>\$ 132,152</u>	<u>\$ -</u>	<u>\$ 317</u>	<u>132,469</u>		本年度淨利		
				(913)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3)
				155		與不重分類至損益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3)
				49,742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u>8,389</u>)		與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u>40,595</u>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u>\$ 173,064</u>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目錄§

項	目	編 號 / 索 引
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明細表		
現金明細表		明細表一
應收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二
存貨明細表		明細表三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四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一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一
投資性不動產明細表		附註十二
投資性不動產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二
遞延所得稅資產明細表		附註十八
短期借款明細表		明細表五
應付短期票券明細表		明細表六
應付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七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附註十四
長期借款明細表		明細表八
損益項目明細表		
營業收入明細表		明細表九
營業成本明細表		明細表十
推銷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十一
管理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十一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明細表		附註十七
財務成本明細表		附註十七
本年度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附註十七

運鋁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明細表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一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予註明者外)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庫存現金				\$	11
銀行存款					
	支票及活期存款				19,614
	外幣活期存款	美金 267 千元			<u>8,768</u>
					<u>\$ 28,393</u>

註：美金匯率按 USD1=NTD32.84 換算。

運鋁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明細表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二

單位：新台幣千元

客 戶 名 稱	金 額	帳 款 結 欠 逾 一 年 以 上 者
非關係人		
客 戶 A	\$ 22,809	\$ -
客 戶 B	19,521	-
客 戶 C	16,156	-
其他（註）	<u>121,049</u>	<u>-</u>
	<u>\$179,535</u>	<u>\$ -</u>

註：各項餘額皆未超過本項目餘額之百分之五。

運鋁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三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成	淨 變 現 價 值
原	料	\$462,789	\$483,115
物	料	6,199	6,199
在	製 品	69,002	72,385
製	成 品	<u>214,491</u>	<u>223,320</u>
		<u>\$752,481</u>	<u>\$785,019</u>

運鋁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 104 年度

明細表四

單位：新台幣千元

被 投 資 公 司	年 初 餘 額 股 數 金 額	本 年 度 增 加 (註 1) 股 數 金 額	本 年 度 減 少 股 數 金 額	年 底 餘 額 股 數 持 股 % 金 額	市 價 或 股 權 淨 值 (註 2) 單 價 (元) 總 金 額	提 供 擔 保 或 質 押 情 形
普 通 股						
未上市櫃公司						
QIYI PRECISION METALS CO., LTD	48,000,000 <u>\$ 1,624,664</u>	- <u>\$ 77,116</u>	- <u>\$ -</u>	48,000,000 100.0 <u>\$ 1,701,780</u>	35.45 <u>\$ 1,701,780</u>	無

註 1：本年度變動係採權益法認列子公司之損益份額 173,611 千元、現金股利 67,991 千元及股東權益相關調整減項 28,504 千元。

註 2：股權淨值係依據 QIYI PRECISION METALS CO., LTD 之財務報表及本公司持股比例計算。

運鋁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五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予註明者外)

借 款 種 類 及 債 權 人	年 底 餘 額	借 款 期 間	年 利 率 (%)	融 資 額 度	抵 押 或 擔 保
國內信用狀與信用借款					
玉山商業銀行	\$ 324,000	104.11.10~105.02.19	1.83~1.88	\$ 1,000,000	註
元大商業銀行	100,000	104.10.15~105.01.13	1.66	100,000	註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	22,312	104.12.30~105.04.28	1.49	100,000	註
	<u>\$ 446,312</u>				

註：請詳附註十三及二四。

運鋁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短期票券明細表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六

單位：新台幣千元

保證或承兌機構	契約期限	年 利 率 (%)	金 額		帳 面 價 值	抵 押 或 擔 保
			發 行 金 額	未 攤 銷 應 付 短期票券折價		
兆豐票券金融公司	104.12~105.01	1.59	\$ 40,000	\$ 33	\$ 39,967	註
中華票券金融公司	104.12~105.01	1.52	40,000	45	39,955	註
合作金庫票券金融公司	104.12~105.01	1.51	40,000	43	39,957	註
萬通票券金融公司	104.11~105.02	1.52	<u>40,000</u>	<u>78</u>	<u>39,922</u>	註
			<u>\$160,000</u>	<u>\$ 199</u>	<u>\$159,801</u>	

註：請詳附註十三及二四。

運鋁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七

單位：新台幣千元

廠	商	名	稱	金	額
非關係人					
		供應商 A		\$ 41,605	
		其他（註）		249	
關 係 人					
		寧波奇億金屬有限公司		<u>8,402</u>	
				<u>\$ 50,256</u>	

註：各項餘額皆未超過本項目餘額之百分之五。

運鋁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長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八

單位：新台幣千元

債權銀行	期限及償還辦法	年利率(%)	金			額	抵押或擔保	備	註
			一年內到期	一年後到期	合				
玉山商業銀行主辦之銀行團 週轉性借款—甲項	自 105 年 12 月起按季償還至 108 年 12 月	1.91	\$ 31,808	\$763,384	\$795,192		土地與房屋及建築物		註 1

註 1：銀行團包括玉山商業銀行、合作金庫商業銀行、台新國際商業銀行、第一商業銀行、華南商業銀行、彰化商業銀行及臺灣土地銀行。

註 2：104 年 12 月 31 日未攤銷遞延主辦費 4,808 千元。

運鋁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 104 年度

明細表九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數 量 (噸)	金 額
不銹鋼捲板		約 67,248	\$4,527,384
其他 (註)			<u>7,353</u>
			4,534,737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u>9,441</u>
			<u>\$4,525,296</u>

註：各項金額皆未超過本項目金額之百分之十。

運鋁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 104 年度

明細表十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直接材料耗用	
年初原料	\$ 624,804
本年度進料	4,040,812
減：年底原料	(462,789)
本年度耗料	4,202,827
直接人工	18,949
製造費用	<u>129,809</u>
製造成本	4,351,585
加：年初在製品	55,398
減：年底在製品	(<u>69,002</u>)
製成品成本	4,337,981
加：年初製成品	333,281
減：年底製成品	(<u>214,491</u>)
	4,456,771
本年度下腳及廢料收入	(<u>1,407</u>)
	<u><u>\$4,455,364</u></u>

運鋁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明細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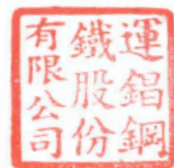
民國 104 年度

明細表十一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研 究 發 展 費 用	推 銷 費 用	管 理 及 總 務 費 用	合 計
出口費用	\$ -	\$ 98,439	\$ -	\$ 98,439
薪資支出	2,226	12,172	21,374	35,772
運 費	-	6,364	-	6,364
佣金支出	-	3,813	-	3,813
保 險 費	188	1,471	1,824	3,483
折 舊	67	1,295	1,295	2,657
交 際 費	-	1,153	1,179	2,332
退 休 金	147	953	1,212	2,312
其 他	<u>47</u>	<u>6,928</u>	<u>10,228</u>	<u>17,203</u>
	<u>\$ 2,675</u>	<u>\$132,588</u>	<u>\$ 37,112</u>	<u>\$172,375</u>

運鋁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顏德和





總公司

地址：高雄市前金區中正四路 235 號 13 樓
電話：(07)969-5858 傳真：(07)968-5768

大發廠

地址：高雄市大寮區華西路 12 號
電話：(07)787-9118 傳真：(07)787-9728

<http://www.yuenchang.com.tw>